

2021 年報



寶龍地產控股有限公司
POWERLONG REAL ESTATE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 1238





目錄

集團簡介	2	董事會報告	62
公司資料	3	獨立核數師報告	79
歷程及獎項	4	綜合資產負債表	84
主席報告書	8	綜合全面收益表	86
業務概覽	12	綜合權益變動表	87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1	綜合現金流量表	89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4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91
企業管治報告	51	五年財務摘要	191

集團簡介



寶龍地產控股有限公司(1238.HK)(「本公司」或「寶龍」)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專注開發運營綜合性商業地產項目。於2009年10月14日，本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於2019年12月30日，本集團旗下寶龍商業管理控股有限公司(9909.HK)(「寶龍商業」)在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成為首家在聯交所上市的輕資產模式的商業管理運營服務商。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開發、擁有及運營220個物業項目。商業項目涵蓋「寶龍一城」、「寶龍城」及「寶龍廣場」三大產品系列，住宅項目涵蓋從中高檔商品房到別墅等各類業態，加之服務配套齊全、高標準定位的辦公樓、酒店及公寓項目，寶龍正以多元立體的業態，不斷完善當地城市的零售配套，提升城市品質。從助力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城市化進程到融入長三角一體化，寶龍始終緊跟國家級戰略方向，聚焦國家宏觀戰略政策支撐、經濟發展活力高的城市群，在滿足國內不斷增長的複合型房地產需求的同時，為社會提供了眾多的就業機會，實現了人們對生活的需求和夢想。

本集團的成功發展源於董事局主席許健康先生的創新理念，從一開始就注入企業發展之中，並一直推動著企業變革。本集團將秉承「讓空間有愛」的企業使命，遵循「簡單真實、共生共贏、進無止盡」的企業價值觀，繼續發揚「誠信、恭謙、創新、敬業」的企業精神，旨在成為受人尊敬的百年企業，全球領先的城市空間運營商，持續為客戶、員工、股東和社會創造新的價值。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許健康先生(董事會主席)
許華芳先生(總裁)
肖清平先生
施思妮女士
張洪峰先生

非執行董事

許華芬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魏偉峰先生
梅建平先生
丁祖昱先生

審核委員會

魏偉峰先生(主席)
梅建平先生
丁祖昱先生

薪酬委員會

梅建平先生(主席)
許華芳先生
丁祖昱先生

提名委員會

許健康先生(主席)
梅建平先生
丁祖昱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

海蒂女士
孫佩真女士

授權代表

許華芳先生
孫佩真女士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香港營業地點

香港
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
56樓5603室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上海市
閔行區
新鎮路1399號
寶龍大廈
郵編：201101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Suntera (Cayman) Limited
Suite 3204, Unit 2A,
Block 3, Building D,
P.O. Box 1586,
Gardenia Court,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1100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號舖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豐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核數師

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九龍尖沙咀
天文臺道8號10樓

香港法律顧問

盛德律師事務所

公司網址

www.powerlong.com

歷程及獎項

一月

- 成功增發2025年到期1億美元5.95%優先票據
- 首度落子中山

四月

- 獲國際評級機構標普上調主體評級為BB-，展望穩定

五月

- 獲納入MSCI中國指數
- 獲大公上調寶龍實業主體信用等级至AAA，展望穩定
- 成功發行2026年到期2億美元4.9%優先票據

六月

- 溫嶺寶龍廣場、諸暨寶龍廣場及舟山寶龍廣場成功開業
- 首次落子佛山



九月

- 溫州空港寶龍廣場成功開業

十月

- 寧波高新寶龍廣場及寧波奉化寶龍廣場成功開業

十一月

- 綠色金融框架成功獲國際評級機構標普認可
- 珠海高新寶龍廣場、宜興寶龍廣場及義烏青口寶龍廣場成功開業

十二月

- 成功增發2024年到期1.5億美元6.25%優先票據
- 成功增發2025年到期1.35億美元5.95%優先票據
- 鹽城建湖寶龍廣場、惠州榮燦寶龍廣場、蘭溪寶龍廣場及杭州錦南寶龍廣場成功開業



歷程及獎項



集團獎項

中國企業評價協會、清華大學房地產研究所、中指研究院

- 2021中國房地產百強企業
- 2021中國商業地產公司品牌價值TOP10
- 2021中國商業地產項目品牌價值TOP10—寶龍廣場
- 2020-2021中國房地產年度社會責任感企業
- 2020-2021中國房地產年度扶貧標杆企業
- 2021中國上市公司商業運營TOP10
- 2021中國大陸在港上市房地產公司財富創造能力TOP10
- 2021中國大陸在港上市房地產公司財務穩健性TOP10
- 2021中國大陸在港上市房地產公司投資價值TOP10
- 2021中國房地產ESG發展優秀企業
- 2021中國商業地產百強企業—寶龍商業管理控股有限公司

中國房地產業協會、上海易居房地產研究院中國房地產測評中心

- 2021中國房地產開發企業綜合實力TOP50
- 2021中國房地產開發企業責任地產TOP10
- 2021中國房地產開發企業商業地產綜合實力TOP10—寶龍商業管理控股有限公司
- 2021中國房地產企業人力資本價值30強
- 2021中國房地產企業最佳僱主
- 2021中國房地產優秀文化推廣企業

標準排名

- 2021中國綠色地產運行指數TOP10
- 2021中國綠色地產指數TOP10
- 2021中國綠色地產指數(民企)TOP10
- 2021中國綠色樓盤TOP10—寶龍奉甬新城
- 2021中國全裝修企業TOP2

上海市企業聯合會、上海市企業家協會、解放日報社

- 2021上海百強成長企業50強
- 2021上海服務業企業100強
- 2021上海民營服務業企業100強
- 2021上海民營企業100強
- 2021上海企業100強

媒體類及其他社會組織類獎項

- 第十七屆中國地產金融年會—2021年度鄉村振興卓越企業—寶龍地產(「財經網」頒發)
- 2021年度最具影響力品牌(「第一財經」頒發)
- 金知了國際創意節品牌TOP10—寶龍地產(「鳳凰網房產」頒發)
- 影響力指數地產風尚企業表現—2021年度影響力地產品牌—寶龍地產(「觀點」頒發)
- 2021年財經中國年會暨第十九屆財經風雲榜房地產行業評選—年度房地產上市公司十大經營能力榜樣—寶龍地產(「和訊網」頒發)
- 2021年財經中國年會暨第十九屆財經風雲榜房地產行業評選—年度商業地產領軍企業—寶龍地產(「和訊網」頒發)
- 2021年財經中國年會暨第十九屆財經風雲榜房地產行業評選—年度服務類上市公司業主滿意十強—寶龍商業(「和訊網」頒發)



- 2021年度穩健增長地產品牌－寶龍地產(「華夏時報」頒發)
- 2021城市責任房企－寶龍地產(「今日房產」頒發)
- 2021-2022年度鄉村振興典範樣本－寶龍溪邊鄉村振興項目(「經濟觀察報」頒發)
- 第十八屆(2021)藍籌年會－藍籌百強企業－寶龍地產(「經濟觀察報」頒發)
- 第十八屆(2021)藍籌年會－盈利能力10強企業－寶龍地產(「經濟觀察報」頒發)
- 第十一屆IF商業地產年會－卓越品牌價值企業－寶龍地產(「經濟觀察報」頒發)
- 第十一屆IF商業地產年會－卓越商業運營標杆項目－杭州濱江寶龍城(「經濟觀察報」頒發)
- 2020年度中資離岸債全球高峰論壇－中資離岸債券傑出發行人地產類－寶龍地產(「久期財經」頒發)
- 福建省抗擊新冠肺炎疫情先進民營企業－寶龍集團(「福建省工商業聯合會、福建省光彩事業促進會」頒發)
- 抗擊疫情獎牌－寶龍實業(「中華全國工商業聯合會」頒發)
- 2021中國價值地產總評榜－年度價值地產企業－寶龍地產(「每日經濟新聞」頒發)
- 中國地產時代百強論壇－2021年度最佳城市運營商－寶龍地產(「時代周報」頒發)
- 21世紀地產競爭力金磚案例－2021年度卓越影響力地產企業－寶龍地產(「21世紀經濟報道」頒發)
- 第十屆金融界領航中國「金智獎」年度盛典－地產「六力評價」綠色發展獎(「金融界」頒發)
- 第五屆金港股年度頒獎盛典－最佳地產公司－寶龍地產(「智通財經」頒發)

- 2021第二屆上市房企財務強健大獎－陶朱公獎－寶龍地產(「樓市資本論」頒發)
- 金樓獎－2021最佳媒體美譽度房企品牌－寶龍地產(「樓市資本論」頒發)
- 金樓獎－2021最具投資價值上市房企－寶龍地產(「樓市資本論」頒發)
- 第七屆房地產價值論壇－2020年度實力品牌－寶龍地產(「人民網」頒發)
- 2021搜狐焦點房地產新視角盛典－年度影響力企業－寶龍地產(「搜狐焦點」頒發)
- 2021嚴選好房榜－最具品牌影響力房企－寶龍地產(「網易新聞」頒發)
- 2021新浪財經金麒麟最佳港美股上市公司評選－最具社會責任上市公司－寶龍地產(「新浪財經」頒發)

許健康先生之個人獎項

- 第十一屆中華慈善獎(「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政部」頒發)
- 2021中國房地產百強企業貢獻人物(「中國企業評價協會、清華大學房地產研究所、中指研究院」頒發)
- 2021中國房地產品牌貢獻人物(「中國企業評價協會、清華大學房地產研究所、中指研究院」頒發)

許華芳先生之個人獎項

- 2021中國房地產上市公司十大金牌CEO(「中國企業評價協會、清華大學房地產研究所、中指研究院」頒發)
- 第十一屆IF商業地產年會－年度風雲人物(「經濟觀察報」頒發)

主席報告書



面對激烈的國際競爭形式，我們作為中華民族的一員，作為企業，一定要將企業的增長速度、品質要求，達到與國家同步；要堅定信心，把企業做得更好。

許健康
主席

尊敬的列位股東：

我謹代表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向全體股東呈報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全年業績。在房地產市場長效機制持續發揮作用，中國房地產市場整體維穩的格局下，本集團準確把握市場趨勢，戰略推進成效顯著。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實現收入約為人民幣（「人民幣」）39,902百萬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約為人民幣5,992百萬元，分別同期上升約12.4%及下降約1.7%。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144.7分。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隨附以股代息選項）每股普通股港幣10.0分（「末期股息」），連同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18.0分，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股息總額為每股普通股港幣28.0分。

合約銷售再創歷史新高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實現合約銷售額約為人民幣101,227百萬元，較2020年同期增加約24.1%。

本集團合約銷售較去年同比增加主要是由於：(i)堅持戰略重點佈局長三角與粵港澳大灣區，實現城市深耕；(ii)持續加強產品研發，產品定位準確，堅持品質為先及注重客戶體驗；(iii)管理架構持續優化，搭建多維度管理平台，減少中間環節，大幅度提升公司管理效率；(iv)管理持續精細化，根據市場動態調整供貨節奏，以銷定產；及(v)銷售能力不斷提升，銷售策略因地制宜，適合

當地市場要求，同時滿足地方政府要求。本集團操作大盤的能力進一步提高，有10個項目單盤合約銷售超過人民幣20億元。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連同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旗下貢獻較大的主要項目位於寧波、杭州、海口、南京、金華、溫州、廈門、無錫、珠海及上海。

土地拓儲模式優勢顯著

本集團將繼續堅持並優化「1+1+N」發展戰略，重點佈局長三角與粵港澳大灣區，同時兼顧其他機會型優質地區；精準佈局，及時掌握政策走向，嚴格遵守價值投資的原則，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繼續堅持拿地渠道的多元化，增加29個優質地塊。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在全國佈局220個項目，其中在長三角地區共佈局有158個項目，佔全國項目量的71.8%，本集團堅持精準佈局戰略重點城市，合理成本的價值投資，同時堅持多元化拓展，擴大與行業領先企業的資源整合和戰略合作。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的優質土地儲備總建築面積約為36.5百萬平方米，預期可供集團三至五年的項目開發。目前，本集團土地儲備約67.1%佈於長三角地區。從土地儲備所屬區域來分析，目前位處於一線、新一線、二線城市的土地儲備已佔本集團開發中及持作未來發展之土地儲備的81.1%，本集團有信心憑藉優質的土地資源持續推動本集團長遠健康發展。

商業管理運營迎來新契機

寶龍商業於2019年12月30日在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成為首家在聯交所上市的輕資產模式的商業管理運營服務商。本集團將以此為契機，聚焦打造寶龍商業的核心競爭力，提高商業管理運營的組織能力，實現商業管理運營跨越式發展。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圓滿完成了11個新購物中心開業任務，且由本集團運營管理的2個輕資產項目成功開業。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及管理的商業廣場已達到59家，另管理8家輕資產項目，開業項目及開業面積均位居行業前列。

進軍商業地產十八年，本集團已連續十一年獲得中國商業地產公司品牌價值十強，我們運營的「寶龍廣場」已連續十二年獲得中國商業地產項目品牌價值十強。

融資結構與成本不斷優化

本集團債務結構不斷優化，融資渠道變得多元化使得較低的融資成本得以繼續保持。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雖然整體金融環境對房地產行業偏緊，本集團的綜合實際利率較去年輕微下跌至6.42%，乃主要由於嚴密監控融資成本所致。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現金為人民幣25,068百萬元，一年內到期的借款額為人民幣22,023百萬元，保持了較好的流動性。

展望

在多項調控政策推動的背景下，中國房地產行業正在經歷理性回歸穩健的變革過程，但房地產行業對整體經濟的重要支撐及對改善居住品質的作用不會改變。預期2022年，中國經濟的強韌性、「以穩為主、房住不炒、因城施策」的政策主基調及市場信心的重聚將為房地產行業繼續穩步前行提供強勁動力，而在各城市分化，房地產行業降負債、去槓桿、高質量發展的新模式驅動下，各房企將更加精準佈局各個城市，更加精細化研究不同客群的需求，更加注重品質升級與客戶體驗，在新機遇與新挑戰並行之間努力實現自身迭代煥新，實現企業持續穩健經營及高質量可持續發展。

面對全新的市場機遇與挑戰，本集團提出「價值內生，一好到底」政策，貫徹落實「全標杆、零庫存、好經營、強要素」經營管理工作方針，從企業內部挖掘更多的價值點和增長點，堅持品質為先、責任為先原則，不斷推動產品與服務的優化升級，助力行業平穩健康可持續發展。

在房地產行業經歷2021年上半年高熱及下半年深度調整的背景下，本集團審時度勢，立足自身發展需求，聚焦2022年十大重點工作「組織賦能深化、策略要素打磨、商業價值體現、營銷全面去化、投資高度聚焦、資本穩健護航、運營整體統籌、技術品質呈現、成本體系完善、輔業加速成長」，不斷完善並優化涵蓋產品模塊、

技術管理、建造標準、流程管理的「商業+住宅」標準化體系，從客戶對美好生活的嚮往和需求出發，堅持各個環節一好到底，以精細化管理夯實產品品質，做到所有產品均為精品。

本集團將繼續堅持並優化「1+1+N」發展戰略，重點佈局長三角及粵港澳大灣區，同時兼顧其他機會型優質地區，拓展優質土地儲備，為持續穩健高質量發展奠定基礎。本集團亦會加強區域重點城市的市場跟蹤和研究，更加精準精細化產品定位，嚴格遵守價值投資原則下獲取土地儲備。

本集團將繼續整合並鞏固優勢資源，目標是於2022年實現11個購物中心的開業。繼續堅持以客戶和品質服務為導向，打磨高標準、高質量、高品質產品，借助科技賦能打造寶龍商業生態，全面提升項目管理品質及效率，營造有「愛」的商業空間。本集團將繼續通過戰略收併購及輕資產管理輸出模式，進一步擴大商業運營服務板塊。

本集團將繼續推進穩健安全的財務管控體系，不斷完善並優化信息化的財務管理能力，提升財務效能，提高財務內控作用。同時，本集團將嚴控整體負債規模，優化財務融資結構，持續提升融資能力，降低融資成本。

本集團將積極推進人才與企業的協同發展，要求員工秉承務實文化，重新定義自我。激活個體，實現自我價值；流程再造，提高工作效率；多維激勵，打造精英團隊。本集團將繼續秉承「激發潛能、彙聚精英」的人才戰略，為人才發展搭建平臺、創造機會，實現共生共贏。

本集團將秉承「讓空間有愛」的企業使命，遵循「簡單真實、共生共贏、進無止盡」的企業價值觀，繼續發揚「誠信、恭謙、創新、敬業」的企業精神，堅定不移地凝聚全體寶龍人的智慧與力量，共同打造一個受人尊敬的百年企業、全球領先的城市商業運營商，持續為客戶、員工、股東和社會創造新的價值。

致謝

本公司已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十二周年，伴隨中國房地產市場的整體發展而不斷實現本集團經營目標，同時更使本公司在公司治理、價值創造等方都實現了躍升，這離不開社會各界的大力支持。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感謝一直以來信任和支持本公司的股東（「股東」）、投資者、客戶各業務合作夥伴，感謝各級員工恪盡職守。本集團將繼續堅定信念，繼續為客戶提供更優質的產品和服務，為股東及投資者創造更理想回報，為社會創造更大價值。

主席
許健康

2022年4月29日

業務概覽

總建築面積約

68.6

百萬平方米



概覽

物業開發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及經營220個處於不同發展階段的物業開發項目。本集團目前擁有81個完全竣工項目，其中，14個位於上海市、30個位於浙江省、13個位於江蘇省、2個位於安徽省、7個位於山東省、2個位於天津市、1個位於河南省、1個位於四川省及11個位於福建省。本集團擁有開發中項目或持作未來發展項目139個，其中，3個位於上海市、57個位於浙江省、35個位於江蘇省、5個位於廣東省、4個位於安徽省、5個位於山東省、3個位於天津市、4個位於河南省、3個位於江西省、1個位於重慶市、3個位於湖北省、15個位於福建省及1個位於海南省。

物業投資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總建築面積約為7,286,508平方米的投資物業，主要為購物商場。此等購物商場分別位於上海市、浙江省的杭州市、紹興市、寧波市及金華市、江蘇省的南京市、鎮江市、無錫市、

常州市、宿遷市及鹽城市、安徽省的蚌埠市及阜陽市、山東省的煙台市、泰安市、青島市、天津市、河南省的鄭州市、洛陽市及新鄉市、重慶市以及福建省的福州市、廈門市、泉州市及漳州市。

商業運營服務及住宅物業管理服務

本集團為自身開發及其他第三方開發的項目提供商業運營及住宅物業管理服務。就商業運營服務而言，其包括市場定位及商戶招攬服務、商業運營及管理服務以及其他增值服務。就住宅物業管理服務而言，其包括預售管理服務、物業管理服務及社區增值服務。

酒店發展

本集團繼續發展酒店業務，作為長期經常性收入來源，包括以國際品牌酒店及自創品牌連鎖酒店為核心業務。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旗下擁有及管理8家國際品牌酒店及12家自創品牌連鎖酒店。



建築面積(於2021年12月31日)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物業的發展狀況如下：

省/直轄市	項目名稱	業態	總建築面積 (千平方米)	已竣工物業 (千平方米)	發展中物業 (千平方米)	持作未來 發展的物業 (千平方米)
上海市	上海寶楊寶龍廣場	商業	270	270	-	-
	上海曹路寶龍廣場	商業	170	170	-	-
	上海奉賢寶龍廣場	商業	179	179	-	-
	上海奉賢四團寶龍廣場	商業/住宅	211	64	147	-
	上海虹橋寶龍天地	商業/住宅	308	308	-	-
	上海嘉定寶龍廣場	商業	193	193	-	-
	上海嘉定寶龍天地	商業	155	-	155	-
	上海九亭中心	商業	301	301	-	-
	上海臨港寶龍廣場	商業	86	86	-	-
	上海臨港寶龍世家	商業/住宅	85	85	-	-
	上海羅店寶龍廣場	商業	36	36	-	-
	上海馬橋龍湖天琅	商業	145	145	-	-
	上海七寶寶龍城	商業	383	383	-	-
	上海青浦寶龍廣場	商業	348	348	-	-
	上海吳涇寶龍廣場	商業	91	91	-	-
	上海吳涇寶龍廣場二期	商業	83	83	-	-
	上海楊浦環創中心	商業	173	-	173	-
小計	17	-	3,217	2,742	475	-
浙江省	寧波TOD奉甬新城1-18/21地塊錦園	住宅	46	46	-	-
	寧波TOD奉甬新城3-02地塊沁學園	住宅	78	78	-	-
	寧波TOD奉甬新城3-05地塊升園	住宅	61	-	61	-
	寧波TOD奉甬新城3-08地塊雍園	住宅	73	73	-	-
	寧波TOD奉甬新城3-14地塊雲尚嘉園	商業/住宅	321	321	-	-
	寧波TOD奉甬新城3-18地塊碩園	商業/住宅	127	-	127	-
	寧波TOD奉甬新城4-17地塊龍宸環庭	商業/住宅	214	-	214	-
	寧波TOD奉甬新城4-22地塊瀾沁環庭	商業/住宅	120	-	120	-
	寧波TOD奉甬新城4-23地塊弛園	住宅	130	-	130	-

省／直轄市	項目名稱	業態	總建築面積 (千平方米)	已竣工物業 (千平方米)	發展中物業 (千平方米)	持作未來
						發展的物業 (千平方米)
	寧波寶龍三江觀邸	住宅	143	143	-	-
	寧波寶龍世家	住宅	120	120	-	-
	寧波寶龍天地	商業	63	63	-	-
	寧波寶龍一城	商業／住宅	529	-	529	-
	寧波奉化大成路項目	商業／住宅	206	-	206	-
	寧波高新寶龍廣場	商業	351	351	-	-
	寧波江北寶龍廣場	商業／住宅	284	93	191	-
	寧波江北慈城湖光天樾	商業／住宅	105	-	105	-
	寧波寧海寶龍天地	商業／住宅	103	-	103	-
	寧波文創港項目	商業／住宅	420	-	420	-
	寧波五江口江匯城	商業／住宅	679	-	679	-
	寧波象山寶龍天地	商業／住宅	184	-	184	-
	寧波新長島花園	住宅	221	221	-	-
	寧波鄞州寶龍廣場	商業	134	134	-	-
	寧波余姚項目地塊A-1	商業／住宅	125	-	125	-
	寧波余姚項目地塊A-2	商業／住宅	106	106	-	-
	杭州濱江寶龍城	商業	394	394	-	-
	杭州大江東寶龍廣場	商業／住宅	483	483	-	-
	杭州東湖城	住宅	279	279	-	-
	杭州富陽寶龍廣場	商業	193	193	-	-
	杭州拱墅寶龍廣場	商業	200	-	200	-
	杭州錦南寶龍廣場	商業／住宅	230	68	162	-
	杭州科技城寶龍廣場	商業	344	-	344	-
	杭州臨安柏源晶舍	商業／住宅	185	-	185	-
	杭州臨安寶龍廣場	商業／住宅	404	404	-	-
	杭州臨安寶龍融信新世邸	商業／住宅	137	137	-	-
	杭州臨安臨雲府	住宅	86	-	86	-
	杭州青山湖寶龍廣場	商業／住宅	501	-	501	-

省／直轄市	項目名稱	業態	總建築面積 (千平方米)	已竣工物業 (千平方米)	發展中物業 (千平方米)	持作未來
						發展的物業 (千平方米)
	杭州下沙寶龍廣場	商業	357	357	-	-
	杭州蕭山寶龍廣場	商業	223	223	-	-
	杭州余杭星創城	商業／住宅	721	-	721	-
	金華金義寶龍廣場	商業／住宅	602	-	602	-
	金華蘭溪寶龍廣場	商業／住宅	361	131	230	-
	金華磐安寶龍天地	商業／住宅	315	315	-	-
	金華武義項目	住宅	204	-	-	204
	金華義烏寶龍紅星天鉞	商業／住宅	346	346	-	-
	金華義烏美的寶龍世家	商業／住宅	285	285	-	-
	金華義烏蒲荷花苑	商業／住宅	286	286	-	-
	金華義烏青口寶龍廣場	商業／住宅	301	301	-	-
	金華義烏眾安寶龍廣場	商業／住宅	212	154	58	-
	金華永康寶龍廣場	商業／住宅	351	351	-	-
	紹興柯橋杭越府	商業／住宅	383	-	383	-
	紹興柯橋龍禧項目	商業	185	56	129	-
	紹興柯橋星瀾城	商業／住宅	487	-	487	-
	紹興袍江寶龍廣場	商業／住宅	571	571	-	-
	紹興上虞曹娥景區項目	商業／住宅	150	-	150	-
	紹興新昌寶龍廣宇錦源府	商業／住宅	165	165	-	-
	紹興諸暨寶龍廣場	商業／住宅	348	116	232	-
	紹興諸暨世紀江灣	住宅	229	-	229	-
	紹興平水2020-03地塊項目	住宅	58	-	58	-
	紹興平水2020-06地塊項目	住宅	75	-	75	-
	溫州翡翠天地	住宅	317	-	317	-
	溫州空港寶龍廣場	商業／住宅	480	40	440	-
	溫州瑞安巾子山項目	商業／住宅	680	-	-	680
	溫州瑞安塘河上品	商業／住宅	396	-	396	-
	溫州未來城壹號	商業／住宅	400	-	400	-
	溫州蒼南項目	商業／住宅	426	-	-	426

省／直轄市	項目名稱	業態	總建築面積 (千平方米)	已竣工物業 (千平方米)	發展中物業 (千平方米)	持作未來
						發展的物業 (千平方米)
	台州椒江寶龍城	商業／住宅	336	-	336	-
	台州杜橋寶龍廣場	商業／住宅	281	-	281	-
	台州路橋項目地塊5	商業／住宅	170	-	170	-
	台州路橋項目地塊6	商業／住宅	37	-	37	-
	台州天台樾湖蘭庭	住宅	88	-	88	-
	台州溫嶺寶龍廣場	商業／住宅	370	109	261	-
	台州溫嶺城西中華路項目	住宅	41	-	-	41
	台州溫嶺大溪鎮項目二期	商業／住宅	193	-	-	193
	台州溫嶺龍譽華庭	住宅	184	-	184	-
	台州溫嶺市XQ070120項目	住宅	167	-	-	167
	台州溫嶺市XQ070123項目	住宅	50	-	-	50
	舟山寶龍廣場	商業／住宅	335	78	257	-
	舟山定海寶龍天地	商業／住宅	85	85	-	-
	舟山定海璀璨世家	商業／住宅	89	-	89	-
	舟山普陀寶龍東海府	商業／住宅	55	-	55	-
	舟山普陀寶龍天地	商業／住宅	251	215	36	-
	湖州吳興寶龍旭輝城	商業／住宅	309	-	309	-
	湖州長興寶龍世家	商業／住宅	190	190	-	-
	湖州長興寶龍世家二期	住宅	160	66	94	-
	嘉興海寧寶龍世家	住宅	119	119	-	-
	嘉興平湖新倉項目	住宅	148	-	148	-
小計	87	-	21,951	8,266	11,924	1,761
江蘇省	南京寶龍天地	商業	68	-	68	-
	南京鳳匯項目一期	商業／住宅	166	-	166	-
	南京鳳匯項目二期	商業／住宅	160	-	160	-
	南京高淳寶龍廣場	商業／住宅	235	132	103	-
	南京高淳寶龍廣場二期	商業／住宅	144	-	144	-
	南京江北寶龍城	商業	325	-	-	325
	南京江寧寶龍廣場	商業	232	3	53	176
	南京江寧金茂悅	住宅	288	100	188	-
	南京六合寶龍廣場	商業／住宅	393	-	137	256
	南京玄武寶龍城	商業／住宅	579	-	579	-

省／直轄市	項目名稱	業態	總建築面積 (千平方米)	已竣工物業 (千平方米)	發展中物業 (千平方米)	持作未來
						發展的物業 (千平方米)
	南京堯化新城項目	商業	332	-	-	332
	南京栖霞峯匯中心	商業	384	-	384	-
	南京栖霞新生圩項目	商業／住宅	296	-	296	-
	無錫寶龍廣場	商業	287	287	-	-
	無錫寶龍世家	商業／住宅	445	247	152	46
	無錫梁溪項目	住宅	123	-	123	-
	無錫新吳寶龍廣場	商業	314	-	314	-
	無錫宜興項目地塊A	商業／住宅	214	39	175	-
	無錫宜興項目地塊C-G	商業／住宅	426	264	162	-
	無錫玉祁寶龍湖畔花城	商業／住宅	346	346	-	-
	無錫徐巷項目	住宅	109	-	-	109
	徐州寶龍觀邸	住宅	154	154	-	-
	徐州豐縣寶龍世家	商業／住宅	622	-	622	-
	徐州鳳凰源著	住宅	124	124	-	-
	徐州邳州寶龍廣場	商業／住宅	917	-	-	917
	常州寶龍廣場	商業	1,078	637	312	129
	常州錦鳳合鳴	商業／住宅	331	224	107	-
	常州溧陽項目	住宅	183	-	33	150
	鹽城寶龍廣場	商業	493	493	-	-
	鹽城城東寶龍廣場	商業／住宅	466	432	34	-
	鹽城亭湖寶龍廣場	商業／住宅	326	-	326	-
	蘇州常熟古里名仕豪庭	住宅	179	179	-	-
	蘇州常熟莫城項目	商業／住宅	235	-	235	-
	蘇州常熟辛莊觀溪和園	住宅	191	191	-	-
	蘇州蘇州灣天鉞	住宅	367	367	-	-
	蘇州太倉寶龍天地	商業	289	267	-	22
	蘇州張家港項目	住宅	149	-	149	-
	鎮江寶龍國際花園	住宅	382	382	-	-
	鎮江樾府	商業／住宅	238	84	154	-
	鎮江寶龍廣場	商業	245	245	-	-
	揚州寶龍廣場	商業	231	231	-	-
	揚州廣陵寶龍廣場	商業／住宅	210	-	42	168
	揚州運河寶龍觀邸	商業／住宅	273	-	273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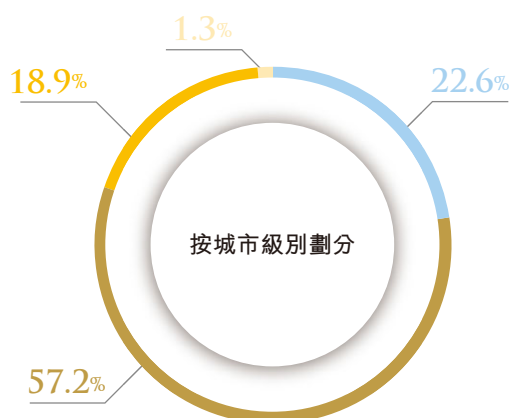
省／直轄市	項目名稱	業態	總建築面積 (千平方米)	已竣工物業 (千平方米)	發展中物業 (千平方米)	持作未來 發展的物業 (千平方米)
	宿遷寶龍廣場	商業	486	486	-	-
	南通天鉞花園	商業／住宅	470	270	200	-
	淮安寶龍世家	商業／住宅	269	269	-	-
	淮安寶龍天地	商業	149	59	90	-
	泰州寶龍世家	住宅	296	-	296	-
小計	48	-	15,219	6,512	6,077	2,630
安徽省	阜陽寶龍廣場	商業	758	758	-	-
	宣城宛陵湖項目	商業／住宅	520	-	48	472
	蚌埠寶龍廣場	商業	512	512	-	-
	亳州南湖項目	商業／住宅	471	-	291	180
	滁州天長項目	商業／住宅	396	-	269	127
	宿州靈璧寶龍世家	住宅	243	-	87	156
小計	6	-	2,900	1,270	695	935
廣東省	珠海北圍寶龍廣場	商業／住宅	508	-	429	79
	珠海高新寶龍城	商業／住宅	391	160	165	66
	珠海金灣寶龍城	商業／住宅	566	-	250	316
	中山岐江項目	商業／住宅	603	-	357	246
	佛山大瀝項目	商業／住宅	524	-	-	524
小計	5	-	2,592	160	1,201	1,231
山東省	青島城陽寶龍廣場	商業	778	778	-	-
	青島即墨寶龍廣場	商業	618	618	-	-
	青島即墨翡翠花園	商業／住宅	272	6	266	-
	青島膠州寶龍廣場	商業	335	335	-	-
	青島膠州寶龍天地	商業	284	164	-	120
	青島李滄寶龍廣場	商業	369	369	-	-
	煙台海陽寶龍世家	商業／住宅	596	69	131	396
	煙台海陽寶龍天地	商業	408	139	-	269
	煙台萊山寶龍廣場	商業	169	169	-	-
	煙台蓬萊寶龍廣場	商業	347	347	-	-
	東營寶龍天地	商業	455	263	-	192
	泰安寶龍廣場	商業	273	273	-	-
小計	12	-	4,904	3,530	397	977

業務概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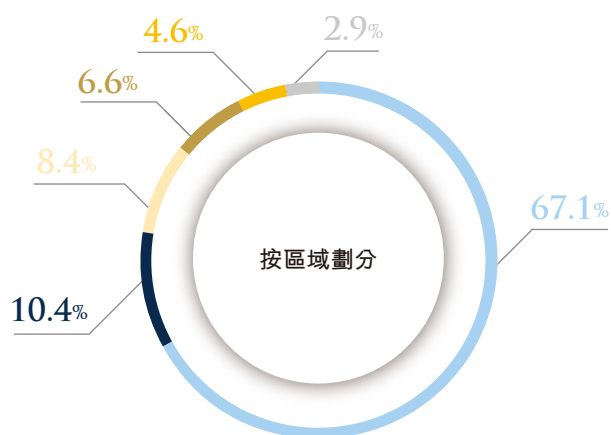
省／直轄市	項目名稱	業態	總建築面積 (千平方米)	已竣工物業 (千平方米)	發展中物業 (千平方米)	持作未來 發展的物業 (千平方米)
天津市	天津北綠地項目	商業	110	-	-	110
	天津北塘九里晴川	住宅	262	142	120	-
	天津濱海寶龍廣場	商業	776	776	-	-
	天津于家堡寶龍廣場	商業	357	357	-	-
	天津愉景城	住宅	295	198	97	-
小計	5	-	1,800	1,473	217	110
河南省	洛陽寶龍廣場	商業	1,365	1,358	7	-
	洛陽龍門路項目	商業／住宅	163	-	-	163
	洛陽望春門街項目	商業／住宅	123	-	-	123
	新鄉寶龍廣場	商業	1,231	1,093	138	-
	鄭州寶龍廣場	商業	252	252	-	-
小計	5	-	3,134	2,703	145	286
江西省	南昌高新項目	商業／住宅	803	-	803	-
	南昌九龍湖項目	商業／住宅	1,013	-	1,013	-
	景德鎮寶龍廣場	商業／住宅	514	-	514	-
小計	3	-	2,330	-	2,330	-
湖北省	武漢寶龍廣場	商業／住宅	383	-	383	-
	武漢蔡甸中法項目	商業／住宅	349	-	148	201
	武漢礄口項目	商業	291	-	291	-
小計	3	-	1,023	-	822	201
重慶市	重慶合川寶龍廣場	商業	621	618	3	-
小計	1	-	621	618	3	-
四川省	巴中寶龍名邸	住宅	178	178	-	-
小計	1	-	178	178	-	-
福建省	泉州安海寶龍豪苑	住宅	54	54	-	-
	泉州安溪寶龍廣場	商業	332	332	-	-
	泉州晉江寶龍廣場	商業	771	771	-	-
	泉州晉江寶龍金色家園	住宅	144	144	-	-
	泉州晉江寶龍世家	商業／住宅	159	159	-	-
	泉州晉江新塘寶龍世家	商業／住宅	191	191	-	-

省／直轄市	項目名稱	業態	總建築面積 (千平方米)	已竣工物業 (千平方米)	發展中物業 (千平方米)	持作未來 發展的物業 (千平方米)
	泉州晉江雲城	商業／住宅	346	140	206	-
	泉州台商寶龍廣場	商業／住宅	672	124	548	-
	泉州永春寶龍廣場	商業／住宅	383	383	-	-
	泉州洛江區馬甲鎮項目1號地塊	住宅	139	-	-	139
	泉州洛江區馬甲鎮項目2號地塊	住宅	154	-	-	154
	廈門寶龍一城	商業	383	321	62	-
	廈門寶龍御湖官邸	商業／住宅	78	78	-	-
	廈門同安寶龍廣場	商業	638	-	638	-
	漳州寶龍將軍一號	住宅	111	111	-	-
	漳州龍文寶龍廣場	商業／住宅	222	222	-	-
	漳州長泰A2地塊項目	住宅	90	-	-	90
	漳州長泰健康小鎮	商業／住宅	380	-	-	380
	福州寶龍廣場	商業	228	228	-	-
	福州連江項目	住宅	190	-	190	-
	福州連江項目二期	商業／住宅	87	-	-	87
	福州永泰寶龍世家	住宅	124	-	124	-
	福州永泰二期項目	商業／住宅	175	-	-	175
	寧德福鼎寶龍世家地塊A	商業／住宅	179	176	3	-
	寧德福鼎寶龍世家地塊B	商業／住宅	203	153	50	-
	南平武夷山寶龍廣場	商業／住宅	205	-	205	-
小計	26	-	6,638	3,587	2,026	1,025
海南省	海口環球100寶龍城	商業／住宅	2,059	1,007	145	907
小計	1	-	2,059	1,007	145	907
總計	220	-	68,566	32,046	26,457	10,063

土地儲備(於2021年12月31日)



城市級別	建築面積 千平方米	百分比 %
一線城市	475	1.3
新一線城市	8,235	22.6
二線城市	20,892	57.2
三/四線城市	6,918	18.9
合計	36,520	100.0



區域	建築面積 千平方米	百分比 %
長三角	24,497	67.1
中西部	3,787	10.4
海西	3,051	8.4
大灣區	2,432	6.6
環渤海	1,701	4.6
海南	1,052	2.9
合計	36,520	100.0

運營中的購物商場

上海市



上海寶楊寶龍廣場

上海寶楊

寶龍廣場

開幕日期：

2019年12月

面積：

約74,000平方米^註

上海青浦

寶龍廣場

開幕日期：

2018年9月

面積：

約61,000平方米^註

上海吳涇

寶龍廣場

開幕日期：

2017年7月

面積：

約25,000平方米^註

上海七寶

寶龍城

開幕日期：

2016年10月

面積：

約67,000平方米^註

上海嘉定

寶龍廣場

開幕日期：

2016年10月

面積：

約74,000平方米^註

上海寶山

寶龍廣場

開幕日期：

2015年12月

面積：

約14,000平方米^註

上海臨港

寶龍廣場

開幕日期：

2015年12月

面積：

約24,000平方米^註

上海奉賢

寶龍廣場

開幕日期：

2015年11月

面積：

約41,000平方米^註

上海曹路

寶龍廣場

開幕日期：

2013年12月

面積：

約31,000平方米^註

註： 不含地下車位。

運營中的購物商場

天津市



天津濱海寶龍廣場

天津濱海

寶龍廣場

開幕日期：
2019年12月

面積：
約38,000平方米^註

天津于家堡

寶龍廣場^{註1}

開幕日期：
2014年12月

面積：
約 34,000 平方米^註

江蘇省



無錫宜興寶龍廣場

無錫宜興

寶龍廣場

開幕日期：
2021年11月

面積：
約40,000平方米^註

鹽城城東

寶龍廣場

開幕日期：
2020年12月

面積：
約78,000平方米^註

南京高淳

寶龍廣場

開幕日期：
2019年12月

面積：
約59,000平方米^註

揚州

寶龍廣場

開幕日期：
2017年1月

面積：
約51,000平方米^註

常州

寶龍廣場

開幕日期：
2016年6月

面積：
約107,000平方米^註

鎮江

寶龍廣場

開幕日期：
2015年9月

面積：
約69,000平方米^註

宿遷

寶龍廣場

開幕日期：
2011年9月

面積：
約121,000平方米^註

鹽城

寶龍廣場

開幕日期：
2011年9月

面積：
約135,000平方米^註

無錫旺莊

寶龍廣場

開幕日期：
2010年10月

面積：
約112,000平方米^註

註： 不含地下車位。

註1： 天津于家堡寶龍廣場已於2020年12月重新開業。

運營中的購物商場

山東省



青島膠州寶龍廣場

煙台萊山

寶龍廣場
開幕日期：
2016年12月
面積：
約39,000平方米^註

煙台蓬萊

寶龍廣場
開幕日期：
2016年11月
面積：
約44,000平方米^註

青島膠州

寶龍廣場
開幕日期：
2015年2月
面積：
約76,000平方米^註

泰安

寶龍廣場
開幕日期：
2012年9月
面積：
約36,000平方米^註

青島即墨

寶龍廣場
開幕日期：
2011年12月
面積：
約122,000平方米^註

青島李滄

寶龍廣場
開幕日期：
2011年12月
面積：
約111,000平方米^註

青島城陽

寶龍廣場
開幕日期：
2009年10月
面積：
約209,000平方米^註

福建省



廈門寶龍一城

泉州台商

寶龍廣場
開幕日期：
2020年12月
面積：
約106,000平方米^註

漳州龍文

寶龍廣場
開幕日期：
2020年12月
面積：
約32,000平方米^註

廈門

寶龍一城
開幕日期：
2018年9月
面積：
約122,000平方米^註

泉州晉江

寶龍廣場
開幕日期：
2013年12月
面積：
約129,000平方米^註

泉州安溪

寶龍廣場
開幕日期：
2010年12月
面積：
約55,000平方米^註

福州

寶龍廣場
開幕日期：
2007年4月
面積：
約95,000平方米^註

註： 不含地下車位。

運營中的購物商場

浙江省



舟山普陀寶龍廣場

杭州錦南

寶龍廣場

開幕日期：
2021年12月

面積：
約44,000平方米註

金華蘭溪

寶龍廣場

開幕日期：
2021年12月

面積：
約90,000平方米註

金華義烏青口

寶龍廣場

開幕日期：
2021年11月

面積：
約52,000平方米註

寧波奉化

寶龍廣場

開幕日期：
2021年10月

面積：
約36,000平方米註

寧波高新

寶龍廣場

開幕日期：
2021年10月

面積：
約45,000平方米註

溫州空港

寶龍廣場

開幕日期：
2021年9月

面積：
約30,000平方米註

紹興諸暨

寶龍廣場

開幕日期：
2021年6月

面積：
約74,000平方米註

台州溫嶺

寶龍廣場

開幕日期：
2021年6月

面積：
約77,000平方米註

舟山

寶龍廣場

開幕日期：
2021年6月

面積：
約70,000平方米註

杭州大江東

寶龍廣場

開幕日期：
2020年11月

面積：
約45,000平方米註

金華永康

寶龍廣場

開幕日期：
2020年11月

面積：
約64,000平方米註

杭州青山湖

寶龍廣場（一期）

開幕日期：
2020年10月

面積：
約98,000平方米註

寧波鄞州

寶龍廣場

開幕日期：
2019年12月

面積：
約52,000平方米註

杭州臨安

寶龍廣場

開幕日期：
2019年11月

面積：
約57,000平方米註

紹興袍江

寶龍廣場

開幕日期：
2019年9月

面積：
約30,000平方米註

杭州濱江

寶龍城

開幕日期：
2016年12月

面積：
約130,000平方米註

杭州富陽

寶龍廣場

開幕日期：
2015年12月

面積：
約22,000平方米註

杭州蕭山

寶龍廣場

開幕日期：
2015年12月

面積：
約65,000平方米註

杭州下沙

寶龍廣場

開幕日期：
2014年11月

面積：
約22,000平方米註

註： 不含地下車位。

運營中的購物商場

安徽省



阜陽寶龍廣場

阜陽

寶龍廣場

開幕日期：
2017年12月

面積：
約107,000平方米註

蚌埠

寶龍廣場

開幕日期：
2009年12月

面積：
約182,000平方米註

河南省



洛陽寶龍廣場

新鄉

寶龍廣場

開幕日期：
2012年9月

面積：
約85,000平方米註

洛陽

寶龍廣場

開幕日期：
2011年12月

面積：
約133,000平方米註

鄭州

寶龍廣場

開幕日期：
2009年12月

面積：
約108,000平方米註

廣東省



珠海高新寶龍廣場

珠海高新

寶龍廣場

開幕日期：
2021年11月

面積：
約85,000平方米註

重慶市



重慶合川寶龍廣場

重慶合川

寶龍廣場

開幕日期：
2014年12月

面積：
約74,000平方米註

註： 不含地下車位。

酒店

上海



上海臨港藝悦精選酒店

上海吳涇
藝悦酒店

開幕日期：
2017年12月
客房數量(套)：
210
地址：
中國上海閔行區
吳涇尚義路39弄1號

上海臨港
藝悦精選酒店

開幕日期：
2017年6月
客房數量(套)：
184
地址：
中國上海市浦東新區
鴻音路3127號

上海閔行
寶龍艾美酒店

開幕日期：
2016年10月
客房數量(套)：
241
地址：
中國上海市閔行區
漕寶路3199號

上海國展
寶龍麗筠酒店

開幕日期：
2016年5月
客房數量(套)：
226
地址：
中國上海市青浦區
新府中路1550號

上海
寶龍麗笙酒店

開幕日期：
2016年1月
客房數量(套)：
196
地址：
中國上海市浦東新區
金海路2449弄2號

福建省



廈門W酒店

廈門W酒店

開幕日期：
2021年11月
客房數量(套)：
293
地址：
中國福建省廈門市思明區
呂嶺路1599號

泉州安溪寶龍
藝築酒店

開幕日期：
2015年9月
客房數量(套)：
98
地址：
中國福建省泉州市安溪縣
城廂鎮建安大道17號

酒店

江蘇省



淮安藝悅酒店

淮安
藝悅酒店

開幕日期：
2017年6月

客房數量(套)：
92

地址：
中國江蘇省
淮安市廣州路180號

鹽城
雅樂軒酒店

開幕日期：
2013年12月

客房數量(套)：
299

地址：
中國江蘇省
鹽城市亭湖區
迎賓南路99號

蘇州太倉
寶龍福朋
喜來登酒店

開幕日期：
2010年6月

客房數量(套)：
446

地址：
中國江蘇省
蘇州太倉市
上海東路288號

重慶



重慶合川藝悅精選酒店

重慶合川
藝悅精選酒店

開幕日期：
2018年5月

客房數量(套)：253

地址：
中國重慶市合川區
濮岩路223號

安徽省



阜陽寶龍溫德姆至尊豪廷大酒店

阜陽寶龍
溫德姆至尊豪廷大酒店

開幕日期：
2018年12月

客房數量(套)：178

地址：
中國安徽省阜陽市潁州區
阜王路與淮河路
交叉口1000號

酒店

山東省



煙台蓬萊藝悅／藝瑤酒店

煙台蓬萊 藝悅酒店

開幕日期：2020年7月

客房數量(套)：164

地址：

中國山東省煙台市
蓬萊區海濱路2號

煙台蓬萊 藝瑤酒店

開幕日期：2020年5月

客房數量(套)：80

地址：

中國山東省煙台市
蓬萊區海濱路2號

青島寶龍 藝築酒店

開幕日期：2011年12月

客房數量(套)：170

地址：

中國山東省青島市
李滄區青山路689號

青島城陽 寶龍福朋 喜來登酒店

開幕日期：2011年2月

客房數量(套)：303

地址：

中國山東省青島市
城陽區文陽路271號

泰安寶龍 藝瑤酒店

開幕日期：2010年12月

客房數量(套)：300

地址：

中國山東省泰安市
泰山區岱道庵路6號

浙江省



杭州濱江藝瑤酒店

杭州濱江 藝瑤酒店

開幕日期：2017年12月

客房數量(套)：175

地址：

中國浙江省杭州市浦沿街道
濱盛路3867號寶龍城3幢

杭州富陽 藝悅酒店

開幕日期：2017年11月

客房數量(套)：161

地址：

中國浙江省杭州市富陽區
寶龍廣場一層文居街997號旁

河南省



新鄉藝悅酒店

新鄉藝悅酒店

開幕日期：2020年8月

客房數量(套)：168

地址：

河南省新鄉市紅旗區
金穗大道與新二街交叉口東南角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價值內升，一好到底！

許華芳
總裁

業務回顧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於下列主要業務分部，即(i)物業開發；(ii)物業投資；(iii)商業運營及住宅物業管理；和(iv)其他物業開發相關業務，進行其業務活動。於回顧年度，物業開發仍為本集團主要收入來源。

物業開發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連同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實現合約銷售額約為人民幣101,227百萬元(2020年：約人民幣81,551百萬元)，較2020年同期增加約24.1%。於2021年，本集團連同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實現合約銷售面積為6,410,452平方米(2020年：5,327,291平方米)，較2020年同期增加約20.3%。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合約銷售較去年同比增加主要是由於：(i)堅持戰略重點佈局長三角與粵港澳大灣區，實現城市深耕；(ii)持續加強產品研發，產品定位準確，堅持品質為先及注重客戶體驗；(iii)管理架構持續優化，搭建多維度管理平台，減少中間環節，大幅度提升公司管理效率；(iv)管理持續精細化，根據市場動態調整供貨節奏，以銷定產；及(v)銷售能力不斷提升，銷售策略因地制宜，適合當地市場要求，同時滿足地方政府要求。本集團操作大盤的能力進一步提高，有10個項目單盤合約銷售超過人民幣20億元。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連同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旗下貢獻較大的主要項目位於寧波、杭州、海口、南京、金華、溫州、廈門、無錫、珠海及上海。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合約銷售業態分佈如下：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業態	銷售面積 平方米	銷售金額 人民幣千元	平均售價 人民幣/平方米
商業	1,164,888	16,453,399	14,124
住宅	5,245,564	84,774,048	16,161
合計	6,410,452	101,227,447	15,791

物業投資及商業運營及住宅物業管理

為獲取穩定及經常性之收入，本集團亦保留及經營若干商業物業供租賃之用。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用於投資的物業(包括已竣工物業及在建物業)其建築面積(「**建築面積**」)合共約7,286,508平方米(2020年：約5,642,485平方米)，較2020年增加約29.1%。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連同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圓滿完成了11個新購物中心開業任務。溫嶺寶龍廣場及諸暨寶龍廣場於2021年6月11日同時成功開業，舟山寶龍廣場於2021年6月25日成功開業，溫州空港寶龍廣場於2021年9月30日成功開業，寧波奉化寶龍廣場及寧波高新寶龍廣場於2021年10月30日同時成功開業，義烏青口寶龍廣場、宜興寶龍廣場及珠海高新寶龍廣場於2021年11月27日同時成功開業，蘭溪寶龍廣場於2021年12月27日成功開業及杭州錦南寶龍廣場於2021年12月31日成功開業。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本集團運營管理的2個輕資產項目開業。惠州榮燦寶龍廣場及鹽城建湖寶龍廣場均於2021年12月22日成功開業。

得益於本集團的區域化運營管理能力不斷夯實，招商能力不斷成熟，商業生態升級，商業運營管理持續發展，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及管理的商業廣場已達到59家，另管理8家輕資產項目，持有的已開業的商業廣場及運營管理開業面積均位居行業前列。

酒店業務

本集團繼續發展酒店業務，作為長期經常性收入來源，以國際品牌酒店及自創品牌連鎖酒店為核心業務。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旗下擁有8家國際品牌酒店(上海閔行寶龍艾美酒店、上海寶龍麗笙酒店、上海國展寶龍麗筠酒店、廈門W酒店、蘇州太倉寶龍福朋喜來登酒店、青島城陽寶龍福朋喜來登酒店、鹽城雅樂軒酒店及阜陽寶龍溫德姆至尊豪廷大酒店)，並擁有及經營12家自創品牌連鎖酒店(青島寶龍藝築酒店、泉州安溪寶龍藝築酒店、淮安藝悅酒店、杭州富陽藝悅酒店、上海臨港藝悅精選酒店、重慶合川藝悅精選酒店、上海吳涇藝悅酒店、新鄉藝悅酒店、杭州濱江藝瑤酒店、煙台蓬萊藝瑤酒店、煙台蓬萊藝悅酒店及泰安寶龍藝瑤酒店)。

土地儲備補充

本集團的土地儲備策略為確保足以支持本集團未來約三至五年的用地發展，未來將繼續堅持並優化「1+1+N」發展戰略，重點佈局長三角與粵港澳大灣區，同時兼顧其他機會型優質地區；精準佈局，及時掌握政策走向，嚴格遵守價值投資的原則。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的優質土地儲備總建築面積約為36.5百萬平方米，其中，正在開發建設中的物業約為26.4百萬平方米；持作未來發展物業約為10.1百萬平方米。開發中的土地儲備將用於發展大型商住物業，附優質住宅物業、酒店式公寓、辦公樓及酒店。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土地儲備約67.1%佈於長三角地區。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在土地投資決策方面堅持審慎和嚴格的標準，本集團的土地儲備已增加以下優質地塊：

項目名稱	業態	佔地面積 (千平方米)	總建築面積* (千平方米)	應佔權益
中山岐江新城項目	商住	167.3	538.0	50.6%
紹興平水2020-03地塊項目	住宅	24.2	36.2	26.5%
紹興平水2020-06地塊項目	住宅	33.8	48.9	26.5%
福州連江二期項目	商住	29.2	64.3	39.7%
南京栖霞區新生圩站項目	商住	87.9	187.8	65.0%
溫州瑞安巾子山項目	商住	193.5	431.0	27.3%
台州溫嶺城西中華路地塊項目	住宅	18.2	30.4	39.0%
亳州南湖市政公園北側地塊項目	商住	245.3	470.6	89.2%
台州溫嶺市大溪鎮鐵路新區地塊項目	商住	39.5	138.3	23.4%
滁州天長項目	商住	147.9	261.7	100.0%
武漢礄口項目	商業	37.5	212.4	77.9%
宣城宛陵湖南側地塊項目	商住	199.4	398.8	58.0%

項目名稱	業態	佔地面積 (千平方米)	總建築面積* (千平方米)	應佔權益
泉州市洛江區馬甲鎮LJ2018-04-01號地塊項目	住宅	54.3	108.5	24.9%
泉州市洛江區馬甲鎮LJ2018-04-02號地塊項目	住宅	58.1	116.2	16.0%
洛陽龍門路31號地塊項目	商住	41.3	124.0	100.0%
洛陽望春門街32號地塊項目	商住	21.2	91.2	100.0%
蘇州常熟莫城街道商住地塊項目	商住	53.9	156.9	95.0%
漳州長泰A2地塊項目	住宅	47.8	62.2	65.6%
佛山大瀝項目	商住	119.0	358.2	46.7%
台州溫嶺XQ070120地塊項目	住宅	51.8	124.3	22.6%
台州溫嶺XQ070123地塊項目	住宅	16.3	39.1	22.6%
嘉興平湖新倉22號地塊項目	住宅	56.9	102.4	33.3%
武漢蔡甸中法項目	商住	108.9	244.2	39.0%
金華武義縣開發區真高山住宅地塊項目	住宅	60.4	151.1	19.5%
溫州蒼南綜合體項目	商住	108.5	303.9	88.8%
福州永泰二期項目	商住	54.2	129.5	63.1%
常州溧陽中關村貞女路北側地塊項目	住宅	69.5	139.1	51.0%
無錫徐巷項目	住宅	30.8	80.0	100.0%
宿州靈璧項目	住宅	77.8	194.6	100.0%
合計		2,254.4	5,343.8	

* 總建築面積不包括地下及停車位。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主要包括物業銷售收入、投資物業租金收入、提供商業運營服務及住宅物業管理服務收入及其他物業開發相關業務收入。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總收入約為人民幣39,902百萬元(2020年：約人民幣35,495百萬元)，較2020年同期增加約12.4%，是由於本集團各業務分類收入均增長所致。

物業銷售收入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緊密符合其原定的竣工及交付時間表交付相應項目。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出售及交付項目的收入約為人民幣35,035百萬元(2020年：約人民幣31,486百萬元)，較2020年同期增加約11.3%，主要是由於住宅類物業銷售增長所致。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出售及交付物業業態分佈如下：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區域		已出售及	已出售及	平均售價 (人民幣/平方米)
		交付建築 面積 (平方米)	交付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長三角	商業	656,768	6,165	9,387
	住宅	1,616,434	20,562	12,721
海南	商業	68,142	389	5,709
	住宅	191,022	2,658	13,915
粵港澳大灣區	商業	4,694	139	29,612
	住宅	64,107	1,410	21,994
其他	商業	111,776	547	4,894
	住宅	360,749	3,165	8,773
	合計	3,073,692	35,035	11,398
	商業	841,380	7,239	8,604
	住宅	2,232,312	27,796	12,452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及提供商業運營服務及住宅物業管理服務收入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投資物業租金收入(經扣除集團內部交易抵銷)約人民幣1,681百萬元(2020年：約人民幣1,562百萬元)，較2020年同期增加約7.6%。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提供商業運營服務及住宅物業管理服務收入主要來自本集團及其他第三方開發的項目。扣除集團內部交易抵銷，淨收入約為人民幣2,027百萬元(2020年：約人民幣1,674百萬元)，較2020年同期增加約21.1%。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和提供商業運營服務及住宅物業管理服務收入合共約為人民幣3,708百萬元(2020年：約人民幣3,236百萬元)，較2020年同期增加約14.6%。除了本集團持有物業及管理的商業及住宅物業面積不斷增加規模效應外，還因為隨著商業運營能力不斷提升，本集團盡力符合當地市場的消費需求，市場滲透率得以提高。

其他物業開發相關業務收入

其他物業開發相關業務收入主要包括酒店運營收入及提供諮詢服務收入。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的其他物業開發相關業務收入(經扣除集團內部交易抵銷)約為人民幣1,160百萬元(2020年：約人民幣773百萬元)，較2020年同期增加約50.1%，主要是由於酒店運營收入及提供諮詢服務收入同比增長所致。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主要指與本集團物業開發相關的直接成本，包括土地使用權成本、建築成本及裝修成本及其他成本。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27,383百萬元(2020年：約人民幣22,680百萬元)，較2020年同期增加約20.7%，主要是由於年內已出售及交付物業總數增加而導致成本總額同期增加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毛利約為人民幣12,519百萬元(2020年：約人民幣12,816百萬元)，較2020年同期減少約2.3%；毛利率為31.4%，較2020年同期36.1%下降約4.7個百分點。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收益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投資物業重估收益約人民幣1,711百萬元(2020年：約人民幣2,096百萬元)，較2020年同期減少約18.4%，投資物業重估收益減少主要是由於購物廣場市場租金增幅相對平緩。

銷售及營銷成本及行政開支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之銷售及營銷成本及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3,304百萬元(2020年：約人民幣2,642百萬元)，較2020年同期增長約25.1%。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業務增長而導致銷售及管理項目規模擴大所致。本集團將繼續嚴格控制費用及成本，同時致力於擴展本集團的業務。

採用權益法核算之投資之分佔利潤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採用權益法核算之投資之分佔稅後利潤約為人民幣508百萬元(2020年：約人民幣667百萬元)，較2020年同期減少約23.8%，主要是由於共同控制實體淨利潤額減少所致。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之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4,812百萬元(2020年：約人民幣4,468百萬元)，較2020年同期增加約7.7%，主要是由於中國土地增值稅的增加所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約為人民幣5,992百萬元(2020年：約人民幣6,093百萬元)，較2020年同期減少約1.7%。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約為人民幣144.7分(2020年：約人民幣147.1分)，較2020年同期減少約1.6%。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核心盈利(即不包括回顧期內投資物業公允價值之收益、持作銷售竣工物業轉撥投資物業的重估收益及融資活動產生之匯兌收益／虧損)達約人民幣5,152百萬元(2020年：約人民幣6,038百萬元)，較2020年同期減少約14.7%。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核心盈利(即不包括回顧期內投資物業公允價值之收益、持作銷售竣工物業轉撥投資物業的重估收益及融資活動產生之匯兌收益／虧損)達約人民幣3,766百萬元(2020年：約人民幣3,596百萬元)，較2020年同期增加約4.7%。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現金狀況

本集團所需的長期資金及營運資金主要來自核心業務營運產生的收入、銀行借款及發行債券所籌集到的現金所得款項，該等款項乃用作營運資金及投資發展物業。

本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合共約為人民幣25,068百萬元(2020年：約人民幣28,276百萬元)，較2020年底減少約11.3%。

借款

本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的借款總額約為人民幣72,958百萬元(2020年：約人民幣66,567百萬元)，較2020年底增加約9.6%。本集團的借款包括銀行及其他借款約人民幣43,959百萬元、公司債券約人民幣8,994百萬元、短期融資券約人民幣300百萬元、商業按揭支持證券約人民幣2,329百萬元、資產支持證券約人民幣1,276百萬元及優先票據約人民幣16,100百萬元。

在借款總額中，一年內到期的借款約為人民幣22,023百萬元，一年後到期的借款約為人民幣50,935百萬元。

於2021年1月11日，本公司按本金額102.656%完成發行本金總額為100百萬美元在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新交所」)上市之優先票據，名義利率為每年5.95厘(與本公司於2020年10月30日發行並於2025年到期的200百萬美元5.95%優先票據及於2020年12月28日發行並於2025年到期的100百萬美元5.95%優先票據(兩者均在新交所上市)合併及組成單一系列)，到期日為2025年4月30日。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月4日及2021年1月12日的公佈。

於2021年1月11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上海寶龍實業發展(集團)有限公司(「上海寶龍」)發行2021年公司債券(第一期)，發行本金總額為人民幣1,000百萬元，名義利率為每年6.60厘。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月12日的公佈。

於2021年1月25日，上海寶龍發行2021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資券，發行本金總額為人民幣440百萬元，名義利率為每年5.70厘，到期日為2021年10月23日。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月27日的公佈。

於2021年4月14日，本公司按本金額99.903%完成發行本金總額為200百萬美元在新交所上市之優先票據，名義利率為每年3.90厘，到期日為2022年4月13日。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4月15日的公佈。

於2021年4月16日，上海寶龍發行2021年公司債券(第二期)，發行本金總額為人民幣1,500百萬元，名義利率為每年6.50厘。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4月19日的公佈。

於2021年5月13日，本公司按本金額99.127%完成發行本金總額為200百萬美元在新交所上市之優先票據，名義利率為每年4.90厘，到期日為2026年5月13日。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5月6日及2021年5月14日的公佈。

於2021年6月4日，上海寶龍發行2021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據，發行本金總額為人民幣1,000百萬元，名義利率為每年5.80厘，到期日為2024年6月7日。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6月7日的公佈。

於2021年6月10日，上海寶龍發行2021年公司債券(第三期)，發行本金總額為人民幣470百萬元，名義利率為每年5.70厘。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6月11日的公佈。

於2021年7月9日，本公司(作為借款人)、東亞銀行有限公司澳門分行及澳門國際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澳門國際銀行」)(作為授權牽頭安排及協調人)、融資協議載列的金融機構(作為初始貸款人)及澳門國際銀行(作為代理)以及協議的其他方就金額最多為等值200百萬美元(包括增量融資)的42個月定期雙幣三層貸款融資(「**2021年7月定期貸款融資**」)訂立一份融資協議(「**2021年7月融資協議**」)。根據2021年7月融資協議(其中包括)，如本公司不再遵守承諾以促使許健康先生及許華芳先生共同(i)維持作為本公司單一最大股東；(ii)維持(直接或間接)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少於40%實益股權；及(iii)維持對本公司的管理控制權，將構成違約事項。2021年7月定期貸款融資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7月9日的公佈。

於2021年7月26日，本公司按本金額99.662%完成發行本金總額為200百萬美元在新交所上市之優先票據，名義利率為每年4.00厘，到期日為2022年7月25日。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7月28日的公佈。

於2021年8月9日，本公司(作為借款人)、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交通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東亞銀行有限公司及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滙豐」)(作為授權牽頭安排及協調人)、融資協議載列的金融機構(作為初始貸款人)及滙豐(作為代理)以及協議的其他方就金額最多為等值210百萬美元(包括增量融資)的42個月定期雙幣雙層貸款融資(「**2021年8月定期貸款融資**」)訂立一份融資協議(「**2021年8月融資協議**」)。根據2021年8月融資協議(其中包括)，如本公司不再遵守承諾以促使許健康先生及許華芳先生共同(i)維持作為本公司單一最大股東；(ii)維持(直接或間接)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少於40%實益股權；及(iii)維持對本公司的管理控制權，將構成違約事項。2021年8月定期貸款融資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8月9日的公佈。

於2021年8月30日，上海寶龍發行2021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資券，發行本金總額為人民幣300百萬元，名義利率為每年5.00厘，到期日為2022年2月28日。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9月2日的公佈。

於2021年10月5日，本公司按本金額100.00%完成發行本金總額為100百萬美元在新交所上市之優先票據，名義利率為每年5.00厘，到期日為2022年10月3日。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0月13日的公佈。

於2021年12月15日，本公司按本金額87.238%完成發行本金總額為150百萬美元在新交所上市之優先票據，名義利率為每年6.25厘（與本公司於2020年8月10日發行並於2024年到期的200百萬美元6.25%優先票據及於2020年9月29日發行並於2024年到期的150百萬美元6.25%優先票據（兩者均在新交所上市）合併及組成單一系列），到期日為2024年8月10日。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2月10日及2021年12月17日的公佈。

於2021年12月23日，本公司按本金額83.074%完成發行本金總額為135百萬美元在新交所上市之優先票據，名義利率為每年5.95厘（與本公司於2020年10月30日發行並於2025年到期的200百萬美元5.95%優先票據、於2020年12月28日發行並於2025年到期的100百萬美元5.95%優先票據及於2021年1月11日發行並於2025年到期的100百萬美元5.95%優先票據（全部均在新交所上市）合併及組成單一系列），到期日為2025年4月30日。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2月20日及2021年12月28日的公佈。

淨負債比率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淨負債比率（淨負債比率按借款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除以總權益計算）約為76.7%（2020年12月31日：約73.9%），較2020年同期上升2.8個百分點。

借款成本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總利息開支約為人民幣5,193百萬元（2020年：約人民幣4,311百萬元），較2020年底上升約20.5%，主要是由於借款總額增長所致。實際利率由2020年的6.44%略減至2021年的6.42%，由於嚴密監控融資成本所致。本集團會繼續加強對融資成本進行控制。

信貸政策

應收賬款主要由銷售和租賃物業所產生，有關銷售和租賃物業的應收款將分別按照買賣協議及租賃協議制定的有關條款收取。

資產抵押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將其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03,261百萬元（2020年：約人民幣74,651百萬元）的物業及設備、土地使用權、投資物業、在建物業、持作銷售竣工物業及受限制現金抵押，以獲取授予本集團的借款。於2021年12月31日，有抵押的銀行及其他借款及商業按揭支持證券總額約為人民幣46,043百萬元（2020年：約人民幣38,658百萬元）。資產支持證券人民幣1,276百萬元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抵押。本公司發行的優先票據以本集團若干非中國附屬公司及非中國共同控制實體的股份質押予以擔保及抵押。

或然負債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財務擔保

本集團提供財務擔保的賬面值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向授予本集團物業單位買家按揭貸款的銀行發出擔保	32,685,377	29,461,621
就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之借貸擔保	1,234,831	1,394,430
	33,920,208	30,856,051

承擔

(1) 物業發展支出的承擔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訂約但未撥備		
— 物業開發業務	14,477,443	14,102,853
— 收購土地使用權	3,448,488	5,954,026
	17,925,931	20,056,879

(2) 租賃承擔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短期租賃承擔。

業務風險

本集團業務高度依賴中國物業市場的表現。倘中國整體或本集團物業項目所在城市及區域的物業市場下行，或欠缺適合物業開發的土地儲備可能會對本集團業務、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物業開發的性質為資本密集。本集團主要透過結合預售及銷售所得款項、金融機構借款及內部資金而向其物業項目注資，倘未能取得足夠融資或未能於到期前重續本集團現有的信貸融資，可能會對本集團營運造成不利影響。

財務風險

本集團的財務風險管理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經營業務。本集團用以計值及對大部分交易進行清算的貨幣為人民幣。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非人民幣金融資產或負債主要為以美元或港元列值的借款，合共約為人民幣22,836百萬元。人民幣出現任何貶值均會對本集團支付予中國境外本公司股東(「股東」)任何股息的價值產生不利影響。本集團現時並未從事旨在或在管理外匯匯率風險的對沖活動。本集團將繼續監察外匯變動，以盡量保障本集團的現金價值。

持有的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除本年報披露者外，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未出現任何持有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的事項。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年報披露者外，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未曾授權任何其他重大投資或增添資本資產的計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總共僱傭全職僱員13,212名(2020年：11,517名僱員)。本集團的員工成本的總額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為人民幣2,919百萬元。為激勵員工，本集團已採用一套與表現掛鈎的獎勵制度。除基本薪金外，亦會向那些有突出貢獻的員工提供年終花紅。本集團定期檢討薪酬政策及安排，並作出所須調整，從而與業內的薪酬水平看齊。有關員工培訓方面，本集團亦為員工提供各種類型的培訓課程，以提升彼等的技術及發展彼等各自的專長。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執行董事

許健康，70歲，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主要負責制定本集團整體策略及投資決策。許先生是中華人民共和國全國政協常務委員及澳門特別行政區選舉委員會委員。許先生於1992年創辦寶龍集團發展有限公司（「廈門寶龍集團」），一直擔任該集團主席。自廈門寶龍集團成立起，彼一直從事房地產開發業務，並完成開發多項住宅項目。彼於2003年開始專注於商業物業開發。自2006年以來，許先生多次獲中國房地產十大研究組評為「中國房地產品牌貢獻人物」。此外，許先生先後被授予「中國最具影響力企業家」、「中華名人成就獎「十大傑出名人」」、「中國改革開放30年感動中國經濟30人」、「中國商業地產傑出領袖人物」、「中國房地產百強企業家」、「中國房地產百強企業貢獻人物」、「中國公益事業特別貢獻獎」、「光彩事業20週年突出貢獻獎」、「閩商公益十大人物」、「致敬中國改革開放40週年中國房地產40年40人時代人物」、「第十一屆中華慈善獎「在脫貧攻堅等慈善領域作出突出貢獻的捐贈個人」和「在抗擊新冠肺炎疫情慈善領域作出突出貢獻的捐贈個人」等多項殊榮。許先生為許華芳先生及許華芬女士（分別為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的父親，以及執行董事施思妮女士的家翁。

許華芳，44歲，執行董事兼本公司總裁，主要負責本集團整體業務經營管理。許華芳先生是中華全國歸國華僑聯合會委員、中華海外聯誼會理事、全國工商聯房地產商會副會長、上海市政協常委及福建省青年聯合會副主席。彼畢業於廈門大學工商管理學院，之後獲長江商學院EMBA學位，並於2021年6月獲新加坡管理大學工商管理博士學位。彼於1999年進入廈門寶龍集團基層實習，2003年於廈門大學本科畢業後正式加入本集團工作，歷任副總經理、總經理、副總裁、常務副總裁、執行總裁等職務。許華芳先生現任寶龍商業的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該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9909）並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彼先後獲「中國房地產年度領軍人物」、「中國房地產年度影響力人物」、「全國歸僑僑眷先進個人」、「中國房地產上市公司十大金牌CEO」、「中國地產年度CEO 30強」、「中國商業地產行業傑出貢獻獎」、「中國房地產功勳人物」、「中國商業地產行業領軍人物」、「促進中國特色社會主義建設功勳人物」等多項殊榮。許華芳先生為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許健康先生之子、執行董事施思妮女士的配偶以及非執行董事許華芬女士的胞弟。

肖清平，73歲，執行董事兼董事局辦公室主任，主要負責協助制定本集團整體策略及投資決策。肖先生於1997年至1999年間擔任晉江市土地管理局主任，行政管理經驗逾31年。彼於2001年10月加盟廈門寶龍集團擔任副總裁及行政主管，並於2007年11月辭去其於廈門寶龍集團之職位，加盟本集團擔任執行董事。彼於1988年於中國紡織政治函授學院畢業，主修經濟管理。

施思妮，41歲，執行董事，彼參與本集團的商業經營戰略管理。施女士畢業於澳洲中央昆士蘭大學，獲得藝術管理碩士學位，彼於2014年9月獲得長江商學院EMBA學位。彼於2003年1月加盟廈門寶龍大酒店擔任董事。彼其後於2005年加盟廈門寶龍集團擔任董事和財務總經理，於2007年11月，彼出任執行董事、監審總經理、成本控制中心總經理。於2011年4月起參與本集團旗下的商業集團戰略管理工作。施思妮女士為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許健康先生的兒媳、執行董事許華芳先生的妻子及非執行董事許華芬女士的弟婦。

張洪峰，54歲，執行董事兼本公司執行副總裁及事業二部總經理，全面負責事業二部及其下屬地產公司的經營管理工作。張先生曾先後擔任天宇房地產公司部門經理、安寶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總經理助理、廈門寶龍集團房地產中心副總經理、蘇州寶龍房地產發展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宿遷寶龍置業發展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宿遷寶龍商業物業管理有限公司總經理、天津寶龍城市公司總經理、本公司南方區域公司區域副總經理、本公司項目管理中心總經理、本公司副總裁兼外省區域公司總經理、本公司副總裁兼營運管理中心總經理，曾負責本公司大營運平臺，分管公司營運管理中心、成本控制中心、技術研發中心工作。彼於1989年7月在廣西大學取得工業電氣自動化專業學士學位，彼於2015年12月獲得同濟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EMBA)學位。彼於2004年12月加盟本公司，並於2015年10月14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

許華芬，46歲，非執行董事。許女士是廈門寶龍集團的董事。彼於2010年至今擔任寶龍集團發展有限公司(澳門)的董事總經理，負責寶龍集團發展有限公司(澳門)整體管理和業務發展。彼於2020年至今擔任寶龍公益基金會執行董事兼秘書長。許女士現任寶龍商業的非執行董事，該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香港股份代號：9909)並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許女士為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許健康先生之女、執行董事許華芳先生的胞姐及執行董事施思妮女士的大姑。

獨立非執行董事

魏偉峰，60歲，獨立非執行董事，魏先生於2008年6月加盟本公司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現任方圓企業服務集團(香港)有限公司行政總裁，該公司專門為上市前及上市後的公司提供公司秘書、企業管治及合規專門服務。在此之前，彼出任一家獨立運作綜合企業服務供貨商的董事兼上市服務主管。彼擁有超過31年專業執業及高層管理包括執行董事、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經驗，其中絕大部分經驗涉及上市發行人(包括大型紅籌公司)的財務、會計、內部控制及法規遵循、企業管治及公司秘書方面。魏先生曾領導或參與多個上市、收購合併、發債等重大企業融資項目。彼為香港上市公司商會常務委員會成員及其會員服務小組委員會主席。魏先生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現稱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會長(2014-2015)、香港特別行政區經濟發展委員會專業服務業工作小組非官守成員(2013-2018)、香港會計師公會專業資格及考試評議會委員會成員(2013-2018)及中國財政部第一批會計諮詢專家(2016-2021)。魏先生目前為波司登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998.HK)、霸王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38.HK)、首創鉅大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29.HK)、中國民航信息網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96.HK)及中國能源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996.HK)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上述公司均於香港聯交所及／或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魏先生亦為SPI Energy Co., Ltd.的獨立董事，該公司於納斯達克上市。魏先生曾於2016年3月至2018年4月擔任融科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323.HK，前稱港橋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2014年9月至2020年1月擔任長飛光纖光纜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869.HK)獨立非執行董事、2010年7月至2020年5月擔任健合(H&H)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12.HK)獨立非執行董事、2010年9月至2020年10月擔任海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08.HK)獨立非執行董事、2015年11月至2021年5月擔任北京金隅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009.HK)獨立非執行董事及2017年11月至2022年2月擔任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800.HK)獨立非執行董事。亦於2011年7月至2020年4月擔任LDK Solar Co., Ltd.(於OTC Pink Limited Information上市，股份代號：LDKYQ)獨立董事。

魏先生是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原稱為：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的資深會員、香港公司治理公會的資深會員、香港董事學會資深會員、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會員及特許仲裁人學會會員。魏先生分別持有上海財經大學金融博士學位，香港理工大學企業融資碩士學位，英國華瑞漢普敦大學榮譽法律學士，美國密歇根州安德魯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梅建平，62歲，獨立非執行董事。梅先生於2008年6月加盟本公司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自2006年起一直擔任長江商學院金融教授職務。彼於1990年至1995年任紐約大學助理教授，於1996年至2005年任紐約大學金融學副教授。於2003年至2008年，彼曾在清華大學擔任特聘教授。梅先生自1999年起任美國Cratings.com Inc.的董事。梅先生曾發表關於金融的多本書籍和文章。梅先生於1982年獲復旦大學授予學士學位，主修數學，並分別於1988年及1990年獲普林斯頓大學授予經濟學碩士學位和經濟學博士學位(金融)。彼於2008年6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分別於2010年及2014年獲委任為MI能源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股票代號：1555)及中國潤東汽車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股票代號：1365)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分別於2016年、2018年及2020年獲委任為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股票代號：600715，現已卸任)、地素時尚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股票代號：603587)及上海地鐵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股票代號：600834)獨立董事。

丁祖昱，49歲，獨立非執行董事，丁先生於2014年12月加盟本公司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現任易居(中國)企業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股票代號：2048)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除以上職務外，過往在2009年9月至2012年4月期間，彼亦曾擔任中國房產信息集團多個職位，包括聯席總裁及執行董事。丁先生目前為綠城管理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股票代號：9979)及中駿商管智慧服務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股票代號：60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曾擔任三湘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股票代號：000863)的獨立董事。彼目前還在中國房地產業界擔任其他專業協會和團體的重要職務。彼現任易居研究院執行院長，亦為中國房地產協會常務理事、國家住房和城鄉建設部房地產市場監測司專家及上海市政協委員。彼於2012年被評選為「上海傑出青年企業家」，並於2011年至2012年度被評選為「上海十大傑出青年企業家」。彼於1998年取得華東師範大學房地產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2013年取得華東師範大學經濟學博士學位。

高級管理人員

陳德力，48歲，本公司聯席總裁。自2016年8月起至2020年3月，彼為新城控股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1155）董事兼聯席總裁。自2010年8月起至2016年7月期間，陳先生擔任多個職位，其中包括中國大連萬達商業地產股份有限公司商業管理營運中心常務副總經理、大連萬達商業管理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副總裁兼招商中心總經理、常務副總裁兼營運中心總經理、大連萬達商業地產股份有限公司副總裁兼商管公司常務副總裁、綜合管理中心總經理等職務。自2006年6月至2010年8月，彼擔任新加坡嘉德置地凱德商用中國區域總經理。自2001年9月至2006年5月，彼為四川華立集團舜苑商業地產公司總經理。自1997年9月至2001年9月，彼擔任新加坡誼來集團武漢公司總經理。陳先生於2013年12月於中國四川成都西南財經大學取得高級工商管理碩士(EMBA)學位。彼現時於中國四川成都西南財經大學西部商學院修讀工商管理博士(DBA)學位。彼於2020年6月加盟本公司，並獲委任為寶龍商業(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9909)的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廖明舜，58歲，本公司副總裁兼首席財務官，分管本集團財務管理中心、資金管理中心，負責本公司整體資本運作、融資、稅務及綜合財務管控。彼曾擔任多家大型企業的高層財務管理職務，加入本公司前擔任福建省政府農辦及福建大世界企業集團有限公司董事、財務總監、財務公司總經理、福建東百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股票代號：600693)獨立董事、福建省會計學會民營分會副秘書長、福建省納稅人俱樂部房地產分部秘書長。彼於福建農林大學獲農村金融學士學位、中國社會科學院研究生院碩士研究生畢業。彼亦為高級會計師、高級經濟師、IPA(國際註冊高級會計師)、CTA(國際註冊高級稅務師)、財務管理師及中國企業財務評價專家委員會專家評審委員。他曾榮獲「財政部新理財CFO2012年度人物獎」、「2013年度中國財務價值領軍人物獎」、「2014年華尊獎—推動行業經濟發展最受尊敬十大品牌人物」、「2015年CFO發展中心中國資本運營TOP10人物」、亞洲品牌盛典組委會頒發的「2017亞洲十大創新人物獎」、2019中國融資大獎(香港)「最佳財務總監」、2020年中國地產華表獎「卓越房企CFO」、CEFO•介浦獎「2020年度傑出戰略執行獎」及2021年度地產最具領導力CFO。彼於2009年8月加盟本公司。

洪群峰，49歲，本公司副總裁兼事業一部總經理，現負責事業一部的整體業務及經營管理。加入本集團前，彼先後擔任廈門誠毅房地產開發公司總經理助理、廈門百潤房地產顧問有限公司創始人兼總經理。彼先後畢業於同濟大學經管學院EMBA和長江商學院EMBA，並獲得高級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2005年加盟本公司，歷任寶龍置地事業部總經理、廣東事業部總經理等職務，先後負責置地事業部、廣東事業部的整體業務及經營管理。

張俊，45歲，本公司執行副總裁兼浙江事業部總經理，負責浙江事業部的整體業務及經營管理。彼亦曾擔任保億置業集團有限公司執行總裁及復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之總裁助理兼杭州附屬公司總經理。彼於浙江大學工商管理專業取得碩士學位。彼於2016年6月加盟本公司，曾任寶龍置地事業部副總經理，負責項目拓展及運營管理工作。

黃文鐘，51歲，本公司副總裁兼資本管理中心總經理及資產管理中心總經理，主要負責處理本公司資本市場業務、產業投資、資產管理及上市公司治理。彼擁有超過28年的金融工作經驗，加入本公司前擔任廈門市商業銀行董事會辦公室負責人、廈門市商業銀行信貸管理處、風險管理部負責人、廈門銀行集美支行行長、廈門銀行泉州分行行長兼任海西金融租賃有限公司(籌)籌建小組組長。彼於復旦大學取得本科學歷，於廈門大學獲得EMBA碩士學位。彼亦為經濟師。彼於2016年6月加入本公司。

黃耀明，48歲，本公司副總裁兼投資發展中心總經理，負責本公司項目拓展及土地儲備獲取工作。彼曾擔任多家大型企業的高層投拓管理職務，加入本公司前擔任華立地產集團投資部總經理、韓國株式會社現進集團投資總監、上海銘邦投資公司副總裁。彼獲上海同濟大學房地產經營管理學士學位及於上海同濟大學技術經濟及管理碩士研究生畢業。彼亦為中國註冊房地產估價師。彼於2010年3月加盟本公司。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沈建政，53歲，本公司副總裁兼營銷管理中心總經理，負責本公司整體營銷管控。他曾擔任多家大型企業的高層營銷管理職務，加入本公司前擔任龍岩龍興建設總經理助理、廈門海發房地產銷售總監、悅華新房地產集團營銷總監。彼於廈門大學獲金融學士學位。彼於2007年8月加盟本公司。

海蒂，32歲，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及董事會秘書，負責公司秘書事務。海女士於公司秘書事務方面擁有約8年經驗。彼於2014年10月至2018年8月擔任本集團董事會秘書處的合規主管，並於2018年8月至2020年11月擔任瑞安房地產有限公司(香港股票代號：272)的公司秘書團隊經理。海女士擁有倫敦大學法學碩士學位及廈門大學法學學士學位。彼於2020年11月再次加入本公司。

聯席公司秘書

海蒂，本公司聯席秘書及董事會秘書。有關其簡歷，請參閱上文「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高級管理人員」一節。

孫佩真，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孫女士為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HK) Limited的企業服務經理，彼於提供全方位公司秘書和合規服務方面積逾14年經驗，自2019年起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前稱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員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員。孫女士取得香港公開大學(現稱香港都會大學)企業管治碩士學位及香港城市大學翻譯及傳譯榮譽文學士學位。彼於2020年12月18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其中一名聯席公司秘書。

除另有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會任何成員、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之間概無任何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亦無其他有關董事的資料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及13.51B(1)條予以披露。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提呈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企業管治報告。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注重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實現可持續發展並提升企業表現。董事會致力堅持企業管治原則，並採用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專注內部監控、公平披露及對全體股東負責等領域，確保本公司所有業務的透明度及問責性達致法律及商業標準。本公司相信有效的企業管治是為股東帶來更多價值的關鍵因素。董事會繼續不時檢討及改善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確保本集團在董事會的有效領導下，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已應用及遵守經不時修訂的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附註)的原則及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會

董事會的主要職能及職責為監督本集團的管理、業務、策略方向及財務表現，同時盡量提高本集團的財務表現，作出符合本集團最大利益的決定。董事會亦全面負責制定有關本集團業務經營的商業計劃及策略，包括股息政策及風險管理策略。董事會已向管理人員授權本集團日常經營的權力及責任。此外，董事會亦已成立董事委員會，並已授權此等董事委員會不同的職責，載於其各自的職權範圍內。

此外，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當時適用的守則條文D.3.1條所載的企業管治責任。在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已審視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慣例、監察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確保本公司的政策及慣例符合法律法規的規定，並審視適用於本公司董事及僱員的行為守則。董事會亦已審視本公司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並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在本企業管治報告作出披露。

所有董事有個別及獨立接觸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的機會，以履行彼等的職責，而所有董事可在適當的情況下根據合理的要求尋求獨立專業的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董事會亦可接觸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以確保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規則及法規皆獲遵守。

董事會組成

董事會現時包括九名董事，其中五名為執行董事、一名為非執行董事，以及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於所有時間遵守上市規則第3.10條及第3.10A條。董事會的組成反映了本公司在體現有效領導及獨立決策所須具備的技巧及經驗之間，作出的適當平衡。董事會相信，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就與本集團的策略、表現、利益衝突及管理程序相關的問題作出獨立判斷，從而考慮及維護全體股東的利益。

本公司已收到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自發出的年度確認書，確認其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上市規則下的獨立性，而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評估獨立性的指引認為彼等為獨立。

除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一節所披露者外，於2021年12月31日，董事會成員彼等之間並無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關係。

附註：新訂企業管治守則已於2022年1月1日生效。由於本企業管治報告的回顧期間是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企業管治報告所述企業管治守則是指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當時生效的企業管治守則。

會議常規及守則

召開董事會定期會議應在會議前至少十四天向所有董事發出通知。至於召開董事委員會會議，則發出合理通知。議程及具完整可靠資料的所附董事會文件應在董事會會議前至少三天向所有董事送出。董事委員會會議的材料根據相關董事委員會的職權範圍送出。

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負責保管所有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之會議紀錄，當中記錄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所審議的事宜的足夠詳情及所作出的決定，包括董事提出的任何建議或所發表的反對意見。會議記錄由聯席公司秘書保管，並可供董事查閱。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下列董事組成，而各董事出席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舉行的董事會會議及股東週年大會的情況載列如下：

	年內董事會 會議出席次數／ 舉行次數	年內股東大會 會議出席次數／ 舉行次數
執行董事		
許健康先生(董事會及提名委員會主席)	5/5	1/1
許華芳先生(總裁)	5/5	1/1
肖清平先生	5/5	1/1
施思妮女士	5/5	1/1
張洪峰先生	5/5	1/1
非執行董事		
許華芬女士	5/5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魏偉峰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	5/5	1/1
梅建平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	5/5	1/1
丁祖昱先生	5/5	1/1

委任及重選董事

董事的委任、重選及罷免程序及過程受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所規管，其文本已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發佈。

每名董事的委任期載於本年報「董事會報告－董事及董事服務合約」一節。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董事會獲授權委任任何人士為董事，以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或加入為新董事。董事會在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的建議下，參照本公司的提名政策和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其摘要載於下文)，考慮候任人選的經驗、技能、知識及勝任程度，及審慎、盡職履行職責及受信責任的能力。所有為填補臨時空缺而獲委任之董事均須在其獲委任後之第一個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選舉，而每位董事(包括按特定年期委任的董事)每三年須至少輪值告退一次。如是者，概無董事的委任年期長於三年。

董事之提名政策及程序

本公司已採納提名政策(「**提名政策**」)，其中載有考慮候選人獲委任或重選為董事的甄選標準及提名程序。提名政策旨在向董事會提名合適候選人。

根據提名政策，提名委員會將物色適合的董事會候選人，並經評估候選人的多項因素後向董事會作出建議，包括但不限於在房地產及其他相關行業的誠信、成就、經驗及聲譽，承諾就公司的業務投入足夠的時間及關注，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各方面的多元化。董事會就提名任何候選人於股東大會參選擁有最終決定權。

提名委員會將於適時檢討提名政策，並向董事會提出合適的修訂建議以供考慮及批准。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其中載有實現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方式及為執行政策而由本公司定的可計量目標。本公司認為可透過多方面考慮及可計量目標實現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種族、語言、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董事會所有委任均用人唯才，並在考慮候選人時以客觀準則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

甄選候選人以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最終決定將按所選候選人的優點及其將為董事會帶來的貢獻而作出。

董事對財務報表之承擔責任

董事確認其有責任編製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有關財務報表真實而公平地顯示本公司及本集團於當日的財務狀況，以及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及現金流，且有關於財務報表乃根據適用法定規定及會計準則，適當地按持續基準編製。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有關其對綜合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的陳述書，載於本年報的「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主席及行政總裁

許健康先生為董事會主席，而許華芳先生則為本公司行政總裁。董事會主席與本公司行政總裁之間的職責清楚分離，確保權力及權限的平衡，以及加強他們的獨立性及問責性。

作為董事會主席，許健康先生負責領導董事會及確保董事會有效運作、董事及時獲得完整及可靠的足夠信息，以及向全體董事恰當地簡述董事會會議上提呈的議事。董事會主席亦鼓勵董事積極參與，為董事會作出全面貢獻，以致董事會按本集團的最佳利益行事。

作為本公司的行政總裁，許華芳先生負責本集團的日常營運、執行董事會制定及採納的業務政策、策略、目標及計劃，以及領導本集團的管理人員。

董事就職介紹及持續發展

每名新委任之董事於首次履新時獲給予正式全面且度身設計之就職介紹，以確保彼等適當瞭解本公司之業務及營運，並完全知悉上市規則及有關法定規例下董事之職責及義務。

董事持續獲給予有關最新法律及監管體制以及商業環境之更新資料，以便履行職責。本公司亦會於需要時安排給予董事持續簡介會及專業發展培訓。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當時適用的守則條文第A.6.5條，本公司鼓勵全體董事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更新彼等的知識及技能。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通過舉行研討會的方式向董事提供培訓，培訓概要如下：

座談會題目： 香港上市房地產企業合規運營需關注的問題

座談會日期： 2021年12月21日

講者： 李志強先生、上海金茂凱德律師事務所創始合夥人

參與董事： 許健康先生、許華芳先生、肖清平先生、施思妮女士、張洪峰先生、許華芬女士、魏偉峰先生、梅建平先生、丁祖昱先生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操守準則。根據本公司作出的特別查詢，所有董事均確認，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整個年度，均有遵守載於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準則。

為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當時適用之守則條文第A.6.4條，可能因職位或受僱而持有本集團非公開內幕消息或本集團證券的相關僱員，亦須遵守不遜於標準守則的書面指引。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迄今並無察覺董事及相關僱員有任何違反標準守則及書面指引的情況。

董事委員會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董事會轄下有3個董事委員會，分別為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掌管本公司的特定事務。所有董事委員會均以書面訂明經董事會批准的職權範圍，載有董事委員會各自的職責。董事委員會的職權範圍經不時檢討，以應付上市規則的最新修訂及本公司的需要，並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可供股東查閱。

董事委員會有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並可在適當的情況下根據合理的要求尋求獨立專業的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審核委員會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包括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

魏偉峰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

梅建平先生

丁祖昱先生

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當時適用之守則條文第C.3.3條的規定訂立。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

- 審閱財務報表、報告，並於向董事會提呈前考慮由外聘核數師提出的任何重大或不尋常事項；
- 參考外聘核數師履行工作的表現，檢討及監管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的關係、其聘任酬金和條款，並就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 檢討本公司財務監控、內部監控系統、風險管理系統及相關程序是否足夠和有效；及
- 制定及檢討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審核委員會對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本公司的內部審核職能的有效性提供監察，並向董事會報告任何重大事項及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審核委員會舉行了兩次會議，商討並審閱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業績及本集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以及本公司的相關報告。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及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的代表均出席會議。此外，審核委員會已(i)審視本公司的內部審核職能的有效性，提出建議改善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ii)檢討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和客觀性及其薪酬，並就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的連任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iii)審閱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

審核委員會個別成員出席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會議的情況載列如下：

審核委員會成員	年內審核委員會 會議出席次數／舉行次數
魏偉峰先生	2/2
梅建平先生	2/2
丁祖昱先生	2/2

薪酬委員會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彼等絕大部分是獨立非執行董事：

梅建平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

許華芳先生

丁祖昱先生

薪酬委員會已採納參考企業管治守則當時適用之守則條文第B.1.2條的規定，訂立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能為：(i)就我們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作出建議，以及設立正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以評估董事的表現及釐定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ii)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組合條款作出建議(如有)；及(iii)參照本集團不時的公司目標及宗旨，檢討及批准管理層薪酬建議。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已(i)檢討本公司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及(ii)審閱和審議本公司董事以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計劃。

薪酬委員會個別成員出席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會議的情況載列如下：

薪酬委員會成員	年內薪酬委員會 會議出席次數／舉行次數
梅建平先生	1/1
許華芳先生	1/1
丁祖昱先生	1/1

提名委員會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彼等絕大部分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許健康先生(提名委員會主席)

梅建平先生

丁祖昱先生

提名委員會已採納參考企業管治守則當時適用之守則條文第A.5.2條載列的規定，訂立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能為：(i)審閱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ii)物色合適且合資格人士擔任董事會成員，並就挑選獲提名擔任董事之人選提供建議；(iii)就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及董事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供建議；(iv)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v)不時及按適當審閱提名政策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提名委員會將按標準評估董事候選人，如誠信、經驗、技能及投入時間和精力以履行職責及責任的能力。提名委員會的推薦建議隨後將提呈予董事會作出決定。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已(i)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ii)就重新委任董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iii)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及(iv)檢討提名政策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符合上市規則及企業管治守則。

提名委員會認為本集團已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達成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目標。

提名委員會個別成員出席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會議的情況載列如下：

提名委員會成員	年內提名委員會 會議出席次數／舉行次數
許健康先生	1/1
梅建平先生	1/1
丁祖昱先生	1/1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確認其負責維持完善有效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以保障本集團的資產及股東的利益，並每年最少一次檢討本公司內部監控系統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成效，以確保現存的內部監控系統及風險管理系統充足，並涵蓋所有重大監控，包括財務監控、營運監控及合規監控。本公司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設計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導致本集團業務目標的風險，僅能針對損失的重大錯誤陳述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本集團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包括一個成熟的組織架構，清楚界定各單位的權力責任。部門的日常運作交由個別部門負責，其須就自身操守及表現負責，並按所獲授的權力範圍經營其部門的業務，以及落實並嚴格奉行董事會不時制訂的策略及政策。各部門亦須定期告知董事會其部門用以識別、評估及管理重大風險的過程，以及部門業務的重大發展及落實董事會制訂的政策及策略的情況。

同時，本公司已專設監審部負責內部監控職能(「監審部」)，監審部定期對本集團進行風險管理、財務及營運審閱以及審計。監審部工作宗旨是在於確保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充足有效。對於外聘核數師向本公司報告其監測到的本集團內部監控及會計程序的不足之處，本公司充份重視所提建議，並作出相應改進。

監審部每年根據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執行情況對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做出報告，審核委員會對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提供監察，並向董事會報告任何重大事項及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董事會已檢討及評估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其中包括財務、經營、遵規監控及風險管理。評估經與本公司管理人員、外聘核數師及內部核數師商討，以及由審核委員會檢討後完成。董事會相信現有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充足而有效。

發佈內幕消息

本集團已參考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頒佈的內幕消息披露指引，設置有關披露內幕消息的框架，框架列出合適及時地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監控，例如下列步驟：確定充足詳情、對事宜及其對本公司可能產生的影響進行內部評估，在需要時尋求專業意見，並核實事實。向公眾全面披露資料前，知悉有關消息的任何人士必須確定嚴守保密，不得買賣本公司任何證券。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年度酬金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酬金乃按照本公司的薪酬政策及架構釐定。

薪酬委員會負責審閱本集團經考慮本集團的經營業績、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個別表現及可資比較的市場慣例後，為本集團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所釐定的薪酬政策及薪酬架構。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當時適用之守則條文第B.1.5條，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高級管理層成員的酬金按等級劃分如下：

按等級劃分的年度酬金	個別人士數目
人民幣800,001元及以上	13
人民幣600,001元至人民幣800,000元	3
人民幣600,000元及以下	3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董事酬金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3。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或任何五名最高薪人士向本集團收取任何酬金作為加盟或在加盟或離開本集團時的獎勵或補償或作為離職補償。本集團年內亦無向任何第三方支付代價，以可獲得董事服務。

外聘核數師及核數師酬金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關於其對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之聲明載於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涉及向本公司提供審核服務及非審核服務的已付／應付本公司外聘核數師酬金總額載列如下：

提供服務	(人民幣百萬元)
審核服務：	
年度審核(包括根據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審閱中期業績)	14.3
非審核服務：	
就本集團發行債券提供的服務及其他服務	6.11

聯席公司秘書

於2020年12月18日，海蒂女士及孫佩真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海女士為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孫女士為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HK) Limited的企業服務經理，孫女士於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為海女士。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海蒂女士及孫佩真女士分別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29條進行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股東關係

本公司相信，採納一套透過準時刊發公佈、通告、通函、中期及末期報告向股東披露清晰及相關的資料的政策，可讓本公司得以與股東建立有效及適當的關係。此外，股東可藉郵寄至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並註明董事會收啟，向董事會發送其查詢及關注。本公司務求提高透明度，亦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powerlong.com>公佈其他有關本公司的資料。除發佈資料外，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亦提供股東與董事溝通的場地。董事會主席親自主持股東週年大會，確保股東的意見得以向董事會反映。除董事會主席外，董事委員會的主席，(倘其缺席)個別董事委員會的其他成員亦會回答股東的提問。主席將就於股東週年大會討論的議題提呈獨立的決議案。股東週年大會的議程不時檢討，以確保本公司奉行最佳的企業管治常規，以及保障股東的權利。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於會議日期前最少21天向股東派發，通告載有各項提呈的決議案及其他相關數據。於大會開始時，主席會解釋就要求及進行投票表決的程序。投票結果於股東大會結束後在本公司網站公佈。

股東提請及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包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出決議案)的程序

任何兩名或多名股東在遞交申請書當日須持有本公司不少於十分之一附帶投票權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繳足資本(「合資格股東」)，有權隨時遞交經有關合資格股東簽署的書面申請(「申請書」)，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或就任何所申請的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表決。

欲提請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決議案的合資格股東必須將申請書交存本公司在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56樓5603室)，註明致聯席公司秘書收啟，或電郵至本公司電郵地址boardteam@powerlong.com。

申請書必須載明相關合資格股東的姓名、召開大會的事由，並由相關合資格股東簽署。合資格股東必須證明彼等於本公司的持股量足以令本公司信納。

本公司將檢查申請書，以及向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核實合資格股東的身份及持股量。倘申請書妥為編製及排列，並遵照本公司之組織章程大綱(「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董事會將於遞交申請書當日起計21天內安排於其後21天內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合資格股東提呈的決議案進行表決。然而，倘申請書並無妥為排列及未有遵照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會向合資格股東告知這個結果，同時董事會將不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亦不會於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或任何其他股東大會上就合資格股東提呈的決議案進行表決。

倘董事會未能在申請書遞交當日起計21天內通知合資格股東，申請書並無妥為排列及未有遵照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且董事會未能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合資格股東(或任何一名或多名合資格股東，彼等須佔超過一半所有簽署申請書的合資格股東的總投票權)有權根據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以盡可能接近董事會召開股東大會的方式自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惟就此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必須於申請書遞交當日起計3個月內舉行。就合資格股東因董事會未能召開大會而產生的所有合理費用，本公司應當向相關合資格股東進行補償。



組織章程文件更改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組織章程文件並無變動。

投資者關係概覽

作為一家負責任的上市公司，本公司一直致力於保持與股東及投資者良好的溝通。本公司透過公司網站、企業傳訊、考察團、一對一會議、投行論壇及國際路演將集團最新的營運和財務表現向廣大投資者定時彙報。

本公司於2021年被邀參與了21個由各大投資銀行及金融機構舉辦的亞洲論壇和研討會，其間跟超過600位投資者見面溝通，除了有效地推進雙向互動，鼓勵訊息交流，亦大大提升了公司在資本市場的透明度，完善了本集團的投資者關係工作。

2021年本公司曾參與的大型投資者關係活動包括：

2021年1月	法國巴黎銀行2021亞洲房地產論壇
2021年1月	瑞銀2021第二十一屆大中華線上研討會
2021年1月	巴克萊2021中國信貸企業日
2021年3月	2021年摩根大通新興市場企業日
2021年3月	申萬宏源非交易路演
2021年3月	興業證券非交易路演
2021年4月	海通證券春季上市公司交流會
2021年5月	2021年美國銀行亞太地區金融、房地產股權和信貸會議
2021年6月	銀河－聯昌第6屆中港房地產／物管行業策略會
2021年6月	德意志銀行第25屆歐洲槓桿融資鳳匯
2021年6月	興業證券2021年中期策略會
2021年6月	瑞信中國／香港房地產企業日
2021年6月	花旗銀行2021年亞太房地產投資峰會
2021年6月	富瑞2021年中國房地產與金融企業日
2021年9月	巴克萊中國投資策略會
2021年10月	2021年美銀信貸會議
2021年10月	摩根大通亞洲信貸會議
2021年10月	野村亞洲高收益企業日
2021年11月	2021花旗中國投資峰會
2021年11月	2021美銀中國投資者大會
2021年11月	高盛2021中國投資論壇

股東、投資者及媒體可透過下列途徑向本公司作出查詢：

電話號碼：	+852-2169 1955
以郵寄方式：	中國上海市閔行區新鎮路1399號寶龍大廈8樓 香港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56樓5603室
致：	劉泊暘先生／張詩宇女士
以電郵方式：	ir@powerlong.com

董事會報告

董事欣然提呈彼等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報告及本集團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物業開發、物業投資、商業運營服務及住宅物業管理服務及其他物業開發相關服務，其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1。

業績

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務回顧及財務回顧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章節。

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本年報第84至190頁。

股息

於2022年4月29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本公司普通股（「股份」）港幣10.0分，須待股東於2022年6月17日（星期五）舉行的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倘獲股東批准，末期股息將於2022年10月21日（星期五）或前後派發予2022年6月27日（星期一）營業時間結束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末期股息具以股代息選項，讓股東選擇（作為替代安排）全部或部分收取繳足股款新股份（「新股份」）作為末期股息以替代現金（「以股代息計劃」）。根據以股代息計劃發行的新股份，將在各方面與本公司於配發及發行該等股份當日的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惟無權獲派末期股息。以股代息計劃須待股東週年大會通過有關派付末期股息的決議案，及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根據以股代息計劃發行的新股份上市及買賣後，方可作實。

載列以股代息計劃詳情的通函及相關選擇表格將於股東週年大會後從速寄發予股東。

為確定合資格可享有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建議末期股息之人士，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22年6月22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連同已於2021年12月15日派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股份港幣18.0分，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股息總額為每股股份港幣28.0分。

概無股東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的安排。

股息政策

股息的任何宣派將視乎多項因素，包括本集團的盈利及財務狀況、營運需要、資本需要及任何其他董事認為或屬相關的任何其他條件而定，並須獲股東批准。不能保證在任何特定年度將宣派或分派任何數額的股息。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儲備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變動詳情分別載列於綜合權益變動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2(a)。

於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可分派儲備約為人民幣8百萬元(2020年：約人民幣114百萬元)。

股本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回購並註銷2,000,000股股份。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年報「董事會報告－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一節。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

債權證

本公司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發行優先票據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

股票掛勾協議

本公司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並無訂立任何且目前並無存續任何股票掛勾協議。

退休金計劃

根據中國的法規規章，本集團的中國僱員參與不同的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根據有關計劃，本集團及中國僱員須每月供款，供款額按僱員薪金若干百分比計算。本集團亦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的規則和法規為其於香港的全體僱員參與一項退休金計劃，該計劃乃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是按合資格僱員的相關收入總額5%的最低法定供款要求作出。本集團的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於產生時列為開支。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沒收供款用於減少其界定供款計劃項下的供款水平。

優先購買權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或本公司註冊成立地點開曼群島之法律，概無有關本公司股份優先購買權之規定。

五年財務摘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摘要載於本年報第191至192頁。

借貸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之借貸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

物業及設備

本集團之物業及設備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年內的業務回顧及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的討論載於本年報第8至11頁的主席報告書。本公司面臨的潛在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描述載於本年報第31至43頁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自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末起已發生並影響本公司的重要事件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4。

環保與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致力支持環境的可持續發展。作為中國地產發展商及城市綜合體營運商，本集團須遵守中國全國、省及市政府所訂立的多項環境法律及法規，包括空氣及噪音污染以及排放廢物及污水的法規。本集團環境政策及表現的進一步詳情，將載於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該報告將根據上市規則，在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刊發。

合規程序已適當進行，以確保符合適用法律、規例及法規。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已遵守對本集團營運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此外，亦不時提示相關僱員及相關營運單位留意適用法律、規例及法規的任何變動。

與持份者關係

本集團確認僱員、客戶及業務夥伴對我們的可持續發展至關重要。本集團致力與僱員設立緊密關切的關係，向客戶提供優質服務，並加強與業務夥伴合作。

本公司提供公平而安全的工作環境、提倡員工多元化、根據彼等的長處及表現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金及福利以及事業發展機會。本集團亦不斷致力向僱員提供足夠培訓及發展資源，以使彼等可緊貼市場及行業的最新發展，與此同時改善於其職位上的表現及實現自我價值。

本集團明白到與客戶保持良好關係及提供能滿足客戶需要及要求的產品十分重要。本集團透過與客戶持續互動提升關係，以了解產品不斷變化的市場需求，本集團因而可主動作出回應。本集團亦已設立程序處理客戶投訴，確保客戶投訴可妥為及時處理。

本集團致力與供應商及承包商發展為長期業務夥伴的良好關係，以確保本集團業務的穩定性。本集團持續透過積極有效的方式溝通，加強與供應商及承包商的業務夥伴關係，以確保質量及按時交付。

董事及董事服務合約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及截至本年報日期之本公司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許健康先生(主席)
許華芳先生(總裁)
肖清平先生
施思妮女士
張洪峰先生

非執行董事

許華芬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魏偉峰先生
梅建平先生
丁祖昱先生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第16.18條，現時三分之一董事(或倘若董事人數並非三或三的倍數，則最接近而不少於三分之一)應輪席退任，每位董事(包括獲指定任期的董事)應至少每三年輪席退任。因此，肖清平先生、施思妮女士及許華芬女士將輪流退任董事，而彼等符合資格，並且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董事。

執行董事許健康先生、許華芳先生、肖清平先生、施思妮女士、張洪峰先生及非執行董事許華芬女士已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合同，自2021年10月14日起至2024年10月13日為期三年。獨立非執行董事魏偉峰先生、梅建平先生及丁祖昱先生已與本公司簽訂委任函，自2021年10月14日起至2024年10月13日為期三年。概無董事(包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任何在沒有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下，本集團不可於一年內終止的服務合約。

董事的酬金

薪酬委員會考慮及向董事會建議本公司向董事支付的酬金及其他福利。所有董事的酬金受薪酬委員會定期監控，確保其酬金和酬勞定於適當水平，並將根據本公司的薪酬政策及架構釐定。

董事酬金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3。

管理合同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訂立或存在任何有關本公司全部或絕大部分業務管理與行政有關的合同。

董事於重大合約的權益

除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3及下文「關連交易」一節內所披露者外，董事概無於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就本集團業務訂立屬重大性質、及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年終或年內任何時間均為有效之其他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購入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任何期間，概無參與任何使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取利益的安排。

稅項減免

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股東因持有本公司上市證券而獲得任何稅項減免。

董事所擁有競爭業務之權益

董事許健康先生、許華芳先生及許華芬女士於從事酒店業務之若干公司擁有權益，而酒店業務是本公司核心業務（即商業物業的開發和營運）的配套業務。這些公司經營的酒店是廈門寶龍大酒店及晉江寶龍大酒店。這兩間酒店的營運與本集團的業務模式截然不同，並屬獨立經營，而本集團發展項目內包含的酒店是作為大型多功能商業綜合項目的一部份開發。因此，上述兩間酒店與本集團的發展項目內包含的酒店沒有實際或潛在競爭。廈門寶龍大酒店及晉江寶龍大酒店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09年9月25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內。於2021年12月31日，招股章程所披露上述資料概無變動。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1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或其聯繫人根據上市規則於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的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的業務擁有權益。

天龍控股有限公司、藍天控股有限公司、樺龍控股有限公司、許健康先生、許華芳先生及許華芬女士各自已向本公司承諾，在招股章程所述的例外情況規限下，其將不會從事，及將促使其控制的實體（本公司的成員公司除外）將不會於中國從事任何物業發展及酒店營運業務。本公司的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的詳情載於招股章程內。

本公司已從天龍控股有限公司、藍天控股有限公司、樺龍控股有限公司、許健康先生、許華芳先生及許華芬女士接獲年度確認書，其已全面遵守不競爭契據下的義務。

彌償及保險條文

組織章程細則表明，各董事有權以本公司資產彌償所其在執行職務時發生的任何作為或不作為所招致的任何責任、行動、訴訟、索賠、要求、成本、損害賠償或開支。該等條文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期間生效，並於本年報日期仍然生效。本公司亦已為董事及高級人員就對董事採取的法律行動安排適合的責任保險。

董事於證券的權益

於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記錄在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或(ii)根據標準守則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1)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 股份權益 概約百分比 (附註1)
	個人權益	配偶權益	受控法團權益	其他權益	總計	
許健康先生	28,465,000	2,800,000	1,805,637,000 (附註2)	-	1,836,902,000	44.37%
許華芳先生	8,988,000	503,400	-	597,568,000 (附註3)	607,059,400	14.66%
肖清平先生	911,700	-	-	-	911,700	0.02%
施思妮女士	503,400	606,556,000	-	-	607,059,400	14.66%
張洪峰先生	184,300	-	-	-	184,300	0.004%
許華芬女士	61,470,000	-	226,623,000 (附註4)	-	288,093,000	6.96%

附註：

1. 該等百分比已根據於2021年12月31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即4,140,403,000股股份)計算。
2. 該等股份由天龍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其由許健康先生全資及實益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許健康先生被視為於天龍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3. 該等股份由藍天控股有限公司持有。藍天控股有限公司由Sky Infinity Family Limited全資擁有，該公司由Seletar Limited及Serangoon Limited分別擁有50%及50%。Seletar Limited及Serangoon Limited乃The Sky Infinity Trust下的代名人，Credit Suisse Trust Limited乃信託安排的受託人。The Sky Infinity Trust為全權信託，許華芳先生為該信託的設立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許華芳先生被視為於根據The Sky Infinity Trust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4. 該等股份由樺龍控股有限公司及萬通(香港)貿易有限公司持有，其由許華芬女士全資及實益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許華芬女士被視為於樺龍控股有限公司及萬通(香港)貿易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2) 於本公司相關法團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關法團名稱	普通股數目					總計	佔本公司 已發行 股份權益 概約百分比 (附註1)
		個人權益	配偶權益	受控法團權益	其他權益			
許華芳先生	寶龍商業	-	-	45,000,000 (附註2)	500,000 (附註3)	45,500,000	7.08%	
施思妮女士	寶龍商業	-	45,500,000 (附註4)	-	-	45,500,000	7.08%	

附註：

1. 該等百分比已根據於2021年12月31日的寶龍商業已發行股份總數(即642,900,000股股份)計算。
2. 匯鴻信託的受託人匯鴻管理有限公司(「匯鴻管理」)由許華芳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許華芳先生被視為於匯鴻管理持有的寶龍商業股份中擁有權益。
3. 該等股份由藍天控股有限公司持有。藍天控股有限公司由Sky Infinity Family Limited全資擁有，該公司由Seletar Limited及Serangoon Limited分別擁有50%及50%。Seletar Limited及Serangoon Limited乃The Sky Infinity Trust下的代名人，Credit Suisse Trust Limited乃信託安排的受託人。The Sky Infinity Trust為全權信託，許華芳先生為該信託的設立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許華芳先生被視為於根據The Sky Infinity Trust持有的寶龍商業股份中擁有權益。
4. 施思妮女士乃許華芳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施思妮女士被視為於由許華芳先生持有的寶龍商業股份中擁有權益。

(3) 於本公司債券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相關債券本金額	佔已發行相關
			債券本金總額權益 概約百分比
許華芳先生	全權信託設立人(附註3)	1,500,000美元(附註1)	0.5%
		3,500,000美元(附註2)	1.75%
施思妮女士	配偶權益(附註4)	1,500,000美元(附註1)	0.5%
		3,500,000美元(附註2)	1.75%

附註：

1. 本公司所發行於2022年到期的300,000,000美元7.125%優先票據在新交所上市，為可轉讓及不可轉換為本公司股份。有關2022年到期的7.125%優先票據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1月5日的公佈。
2. 本公司所發行於2022年到期的200,000,000美元3.9%優先票據在新交所上市，為可轉讓及不可轉換為本公司股份。有關2022年到期的3.9%優先票據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4月15日的公佈。本公司已於2022年4月6日提前償還2022年到期的3.9%優先票據的所有未償還本金額。
3. 該等債券由藍天控股有限公司持有。藍天控股有限公司由Sky Infinity Family Limited全資擁有，該公司由Seletar Limited及Serangoon Limited分別擁有50%及50%。Seletar Limited及Serangoon Limited乃The Sky Infinity Trust下的代名人，Credit Suisse Trust Limited乃信託安排的受託人。The Sky Infinity Trust為全權信託，許華芳先生為該信託的設立人。
4. 施思妮女士乃許華芳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施思妮女士被視為於由許華芳先生持有的本公司債券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概無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的規定須記錄在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權益

於2021年12月31日，以下人士或法團(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普通股及 相關股份總數 (附註1)	佔本公司 權益概約 百分比 (附註2)
天龍控股有限公司(附註3)	實益擁有人	1,805,637,000	43.61%
Credit Suisse Trust Limited(附註4)	受託人	597,568,000	14.43%
Sky Infinity Family Limited(附註4)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597,568,000	14.43%
藍天控股有限公司(附註4)	實益擁有人	597,568,000	14.43%
華信控股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246,201,000	5.95%
樺龍控股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209,444,000	5.06%

附註：

1. 所有權益為好倉。
2. 該等百分比已根據於2021年12月31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即4,140,403,000股股份)計算。
3. 天龍控股有限公司由許健康先生全資及實益擁有。
4. 藍天控股有限公司由Sky Infinity Family Limited全資擁有，該公司由Seletar Limited及Serangoon Limited分別擁有50%及50%。Seletar Limited及Serangoon Limited乃The Sky Infinity Trust下的代名人，Credit Suisse Trust Limited乃信託安排的受託人。The Sky Infinity Trust為全權信託，許華芳先生為該信託的設立人。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21年12月31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或法團(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控股股東於重大合約的權益

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概無訂立任何於年終或在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仍存續，且控股股東在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其他重大合約。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集團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按總購買價(不包括佣金及其他開支)約12,847,920.06港元在聯交所回購其本身的2,000,000股股份。本公司回購的股份已於2021年9月23日被註銷。回購股份的詳情如下：

回購日期	回購股份數目	每股購買價		回購支付總購買價 港元
		所付最高價 港元	所付最低價 港元	
2021年8月19日	1,000,000	6.5	6.4	6,440,000
2021年8月20日	1,000,000	6.47	6.25	6,407,920.06
總計	2,000,000			12,847,920.06

董事會是在考慮本公司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後進行股份回購，此亦反映董事及管理層對本公司的長遠策略及前景抱持信心。

除上文所述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集團上市證券。

關連交易

若干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的關聯方交易亦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構成本公司關連交易(包括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1)條可獲豁免遵守關連交易規定的若干交易)。下列交易為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的不獲豁免關連交易，本集團須就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作出披露，並已就此遵守第14A章項下的規定。

收購上海悅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悅商」)約8.3%權益

於2021年5月27日，上海嘉綯數字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嘉綯」，寶龍商業全資附屬公司，且為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深圳市騰訊產業創投有限公司(「深圳騰訊」)、上海悅商的五名核心高級管理層股東、上海商悅企業管理中心(有限合夥)及上海悅商訂立增資協議(「增資協議」)，據此，(i)上海嘉綯同意向上海悅商出資人民幣50,000,000元；及(ii)深圳騰訊同意向上海悅商出資人民幣50,000,000元。增資完成後，上海嘉綯擁有上海悅商約8.3%權益，而上海悅商作為寶龍商業及本公司採用權益法核算之投資入賬。增資協議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5月27日的公佈。

於增資協議日期，上海悅商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要股東許華芳先生擁有40.5%權益，其他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且與彼等概無關連的第三方擁有其餘59.5%權益，故上海悅商為許華芳先生的聯繫人，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為本公司於上市發行人層面的關連人士。因此，增資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持續關連交易

(1) 與福建平安訂立之安保服務協定

於2010年7月1日，本公司與福建平安報警網路有限公司(「福建平安」)訂立一項安保服務協定(「安保服務協定」)，年期自2010年7月1日起至2012年12月31日止。根據安保服務協定，福建平安同意為本集團提供特定安保智慧系統服務(「安保服務」)。安保服務協定期屆滿後，雙方又於2012年12月28日訂立重續協定至2015年12月31日(「2013安保服務協定」)，於2015年12月28日再次訂立重續協定至2018年12月31日(「2016安保服務協定」)、於2018年12月27日再次訂立重續協定至2021年12月31日(「2019安保服務協定」)及於2021年12月28日再次訂立重續協定至2024年12月31日(「2022安保服務協定」)。安保服務協定、2013安保服務協定、2016安保服務協定、2019安保服務協定及2022安保服務協定之詳情請分別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0年7月1日、2012年12月28日、2015年12月28日、2018年12月27日及2021年12月28日的公佈。

福建平安由蔡國梁先生擁有80%權益。蔡國梁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要股東許華芳先生的親屬，故福建平安為許華芳先生的聯繫人，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為本公司於上市發行人層面的關連人士。因此，2019安保服務協定及2022安保服務協定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根據2022安保服務協定，預期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各年交易金額將分別不會超過人民幣200,000,000元、人民幣205,000,000元及人民幣220,000,000元。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在2019安保服務協定下，2021年度交易的實際總金額為人民幣64,644,000元，並未超過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上限人民幣200,000,000元。

(2) 與上海悅商訂立之數碼化服務協定

於2020年4月17日，本公司與上海悅商訂立一項數碼化服務協定(「數碼化服務協定」)，上海悅商同意於2020年1月1日起(追溯至當日起生效)至2022年12月31日止(包括首尾兩天)三年內向本集團提供數碼化技術服務。數碼化服務協定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4月17日及2020年5月6日的公佈。

於數碼化服務協定日期，上海悅商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要股東許華芳先生擁有45%權益，其他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且與彼等概無關連的第三方擁有其餘55%權益，故上海悅商為許華芳先生的聯繫人，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為本公司於上市發行人層面的關連人士。因此，數碼化服務協定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根據數碼化服務協定，預期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各年交易金額將分別不會超過人民幣45,000,000元、人民幣60,000,000元及人民幣85,000,000元。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在數碼化服務協定下，2021年度交易的實際總金額為人民幣31,630,000元，並未超過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上限人民幣60,000,000元。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5條，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已：(a)於本集團的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b)按正常商業條款或按本集團而言，不遜於給予或獲自獨立第三方的條款進行；及(c)根據相關協議規限各自交易的條款進行，而有關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1年12月31日，概無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所載其他關聯方交易或持續關聯方交易，屬於上市規則第14A章「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的定義而須遵守披露規定。此外，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遵守與上述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有關的所有適用披露規定。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本公司核數師獲委聘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非審核或審閱過往財務資料的鑒證工作」，並參照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本公司核數師已向董事會提供函件，確認其概無獲悉任何事件導致其相信持續關連交易(i)未經董事會批准；(ii)就涉及由本集團提供貨品或服務的交易而言，在各重大方面並非按照本集團的定價政策進行；(iii)在各重大方面並非按照規管交易的相關協議訂立；及(iv)已超逾上限。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1條作出的披露

日期為2018年4月18日之融資協議

於2018年4月18日，本公司（作為借款人）與大豐銀行有限公司（作為貸款人）就一筆200,000,000港元三年期貸款融資（「定期貸款融資」）訂立一份融資協議（「定期貸款融資協議」）。根據定期貸款融資協議（其中包括），如本公司不再遵守承諾以促使許健康先生及許華芳先生共同(i)維持作為本公司單一最大股東；(ii)維持直接或間接實益擁有40%或以上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及(iii)維持對本公司的管理控制權，將構成違約事項。定期貸款融資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4月18日之公佈。於2021年4月17日，定期貸款融資（包括所有應計利息）已全數償付。

日期為2018年7月5日之融資協議

於2018年7月5日，本公司（作為借款人）與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作為授權牽頭安排行、賬簿管理人及代理）、東亞銀行有限公司及大豐銀行有限公司（各自作為授權牽頭安排行）就一筆金額最高為305,000,000美元（包括彈性增加條款）或其他等值貨幣的42個月定期貸款融資（「2018年融資」）訂立一份融資協議（「2018年融資協議」）。根據2018年融資協議（其中包括），如本公司不再遵守承諾以促使許健康先生及許華芳先生共同(i)維持作為本公司單一最大股東；(ii)維持直接或間接實益擁有40%或以上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及(iii)維持對本公司的管理控制權，將構成違約事項。2018年融資協議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7月5日之公佈。於2022年1月6日，2018年融資（包括所有應計利息）已全數償付。

日期為2019年7月8日之融資協議

於2019年7月8日，本公司(作為借款人)與一組貸款人就兩批金額最多為200,000,000美元(包括彈性增加條款)的42個月定期雙幣貸款融資(「2019年定期貸款融資」)訂立一份融資協議。根據2019年定期貸款融資(其中包括)，如本公司不再遵守承諾以促使許健康先生及許華芳先生共同(i)維持作為本公司單一最大股東；(ii)維持直接或間接實益擁有40%或以上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及(iii)維持對本公司的管理控制權，將構成違約事項。2019年定期貸款融資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7月8日之公佈。

日期為2020年5月13日之融資協議

於2020年5月13日，本公司(作為借款人)、中國工商銀行(澳門)股份有限公司(「工銀澳門」)(作為安排行)、工銀澳門及融資協議載列的金融機構(作為初始貸款人)及工銀澳門(作為代理)以及協議的其他方就三批金額最多為等值200百萬美元(包括增量融資)的42個月定期雙幣貸款融資(「2020年5月定期貸款融資」)訂立一份融資協議(「2020年5月融資協議」)。根據2020年5月融資協議(其中包括)，如本公司不再遵守承諾以促使許健康先生及許華芳先生共同(i)維持作為本公司單一最大股東；(ii)維持(直接或間接)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少於40%實益股權；及(iii)維持對本公司的管理控制權，將構成違約事項。2020年5月定期貸款融資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5月13日的公佈。

日期為2020年6月30日之融資協議

於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作為借款人)、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東亞銀行有限公司及滙豐(作為授權牽頭安排行及帳簿管理人)、融資協議載列的金融機構(作為初始貸款人)及滙豐(作為代理)以及協議的其他方就金額最多為等值300百萬美元(包括增量融資)的42個月定期雙幣雙層貸款融資(「2020年6月定期貸款融資」)訂立一份融資協議(「2020年6月融資協議」)。根據2020年6月融資協議(其中包括)，如本公司不再遵守承諾以促使許健康先生及許華芳先生共同(i)維持作為本公司單一最大股東；(ii)維持(直接或間接)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少於40%實益股權；及(iii)維持對本公司的管理控制權，將構成違約事項。2020年6月定期貸款融資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6月30日的公佈。

日期為2021年7月9日之融資協議

於2021年7月9日，本公司(作為借款人)、東亞銀行有限公司澳門分行及澳門國際銀行(作為授權牽頭安排行及協調人)、融資協議載列的金融機構(作為初始貸款人)及澳門國際銀行(作為代理)以及協議的其他方就2021年7月定期貸款融資訂立2021年7月融資協議。根據2021年7月融資協議(其中包括)，如本公司不再遵守承諾以促使許健康先生及許華芳先生共同(i)維持作為本公司單一最大股東；(ii)維持(直接或間接)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少於40%實益股權；及(iii)維持對本公司的管理控制權，將構成違約事項。2021年7月定期貸款融資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7月9日的公佈。

日期為2021年8月9日之融資協議

於2021年8月9日，本公司(作為借款人)、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交通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東亞銀行有限公司及滙豐(作為授權牽頭安排及協調人)、融資協議載列的金融機構(作為初始貸款人)及滙豐(作為代理)以及協議的其他方就2021年8月定期貸款融資訂立2021年8月融資協議。根據2021年8月融資協議(其中包括)，如本公司不再遵守承諾以促使許健康先生及許華芳先生共同(i)維持作為本公司單一最大股東；(ii)維持(直接或間接)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少於40%實益股權；及(iii)維持對本公司的管理控制權，將構成違約事項。2021年8月定期貸款融資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8月9日的公佈。

於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在上市規則第13.20、13.21及13.22條項下並無任何其他披露責任。

企業管治

本公司秉承實現建立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旨在提升投資者對本公司的信心及本公司的問責性。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本公司採用的企業管治常規資料載於本年報第51頁至第61頁的「企業管治報告」內。本公司將繼續檢討及監察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掌握的信息，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一直保持充足公眾持股量，即公眾人士持有上市規則所規定之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5%以上。

報告期後事項

部分回購及償還優先票據

截至2022年3月31日，就本公司發行並於新交所上市的於2022年到期的200,000,000美元3.9%優先票據(「票據」)，本公司已進行部分回購，涉及本金總額32,950,000美元。

於2022年4月6日，本公司已向票據受託人匯出所有必要資金，以償還到期票據的所有尚未償還本金額及應計利息(「償還事項」)。償還事項後概無已發行的尚未償還票據。

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2月25日、2022年2月28日、2022年3月31日及2022年4月6日的公佈。

贖回2020公司債券

於2022年3月16日，上海寶龍已將尚未償還本金額連同累計至到期日的利息資金存入至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的指定銀行賬戶，以悉數到期贖回中國2020年住房租賃專項公司債券(第一期)(「2020公司債券」)。2020公司債券已於2022年3月20日贖回。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3月16日的公佈。

除上文所披露者以及本年報「核數師」一節所述事件外，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後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本集團概無發生重大事件對本集團的業績表現及價值造成重大影響。

主要客戶及供貨商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五大客戶應佔銷售總額少於本集團總銷售額30%及本集團五大供貨商應佔採購總額少於本集團總採購額30%。

概無董事、其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或任何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5%以上已發行股份數目的股東於本集團任何五大客戶或供貨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捐款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慈善捐款及其他捐獻為人民幣35百萬元(2020年：約人民幣69百萬元)。

核數師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3月24日的公佈所披露，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已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自2022年3月24日起生效。經考慮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的建議，董事會已決議批准委任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開元信德」)為本公司新任核數師，以填補羅兵咸永道辭任後的臨時空缺，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因此，開元信德已審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在本年報日期前三年內，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並無變動。本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出續聘開元信德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

本公司謹此作出若干有關羅兵咸永道辭任核數師的澄清，誠如在羅兵咸永道的辭任函中備悉。

背景

於審核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過程中，羅兵咸永道從一間銀行(「該銀行」)取得有關本公司兩間附屬公司(「相關附屬公司」)的兩筆銀行存款(「該等銀行存款」)的銀行確認，據此，該等銀行存款已獲該銀行確認為不受限制存款。然而，羅兵咸永道與該銀行的確認函處理部門隨後進行電話查詢，羅兵咸永道獲悉該部門並無處理銀行確認，而相關銀行賬號屬於受限制存款類別(「不符之處」)。

該等銀行存款為一種結構性存款產品，其中該等銀行存款的本金由該銀行100%擔保，利率(「利率」)包括固定利率另加與中國人民銀行授權的一年期中國貸款市場報價利率掛鈎的浮動利率。該等銀行存款在性質上與定期存款相近，存款期不超過12個月，期間不得於期限屆滿前提前提取(「限制」)。該限制可讓本集團賺取較並無該限制的存款更高的利率。該等銀行存款乃根據本集團的庫存政策作庫存用途。

本公司的觀點及澄清

本公司謹此澄清，除於羅兵咸永道發出銀行確認前核實其中的資料外，本集團並無參與審核確認過程，而羅兵咸永道乃於審核確認工作流程的日常及一般過程中收到該銀行的答覆。在未獲得該銀行的進一步澄清及答覆前，本公司無法解釋不符之處。本公司已向該銀行提出澄清要求，並獲該銀行告知該銀行將會就審核確認要求作出書面答覆，而有關答覆將作為該銀行的正式回覆。根據開元信德所收到該銀行就審核確認要求作出的答覆，該等銀行存款屬於受限制存款。因此，本公司認為不符之處無需進一步澄清。

本公司謹此強調，不符之處僅會對在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中將該等銀行存款分類為受限制現金或不受限制現金造成影響。無論有關現金存款賬戶被視為受限制或不受限制賬戶，該等銀行存款仍將於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中分類為銀行存款。

於本年報內本公司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受限制現金)內，該等銀行存款已分類為「受限制現金」。於2022年3月31日，該等銀行存款的人民幣1,650百萬元已到期，其餘人民幣1,450百萬元(「其餘銀行存款」)將於2022年11月到期。根據本公司2021年12月31日經審核綜合資產負債表，其餘銀行存款僅佔本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約5.8%。本集團有充足營運資金進行其日常及一般業務，從現金管理的角度來看，將該等銀行存款置於限制之下不會對本集團的整體流動性造成影響，完全不會影響其運營。

審核委員會的觀點

本公司已與審核委員會討論與不符之處相關的事宜。審核委員會認同本公司的觀點，即與該等銀行存款相關的事宜並不構成就審核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而言的審核事宜，僅關乎該等銀行存款於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內分類為受限制或不受限制銀行存款，其認為鑑於本集團面對的新冠疫情情況，本集團並無必要進行調查。其亦與本公司的觀點一致，認為從現金流量管理角度而言，將該等銀行存款存放於該銀行不會影響本集團的整體流動性，且完全不會影響其運營。

開元信德的觀點

開元信德已收取本集團管理層所提供有關不符之處及該等銀行存款的資料及闡述，並已進行指定的審核程序，以核實管理層的闡述。根據開元信德進行的審核程序，開元信德同意本公司於其2021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報表內，將該等銀行存款分類為受限制現金。開元信德已於本年報內，就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無保留審核意見。

代表董事會

許健康

主席

香港，2022年4月29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致寶龍地產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84頁至190頁寶龍地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21年12月31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投資物業的估值</p> <p>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d)及7。</p> <p>貴集團的投資物業按公允價值列賬。於2021年12月31日，貴集團的投資物業為人民幣783億元，相當於貴集團資產總值的32%，而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投資物業公允價值收益為人民幣17億元。</p> <p>貴集團的若干投資物業已獲獨立外部估值（包括已落成物業及在建物業），以支持管理層的估計。投資物業的估值取決於若干關鍵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假設需要管理層作出重大判斷，包括租賃期回報率及復歸回報率、公允市場租金及公允市價。在建投資物業的估值亦取決於竣工的估計成本。</p> <p>我們十分關注此方面，是由於貴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內的投資物業結餘及公允價值收益較大，估算投資物業估值有較大程度的估算不確定性。由於釐定估值所用的關鍵估計及假設方面涉及重要判斷，故此這方面相關的自身風險被視為重大。</p>	<p>有關管理層對投資物業的估值進行的程序包括：</p> <p>(i) 我們瞭解管理層的內部監控及投資物業估值評估程序，並評審重大錯誤陳述的自身風險，考慮到估算不確定性的程度及其他自身風險因素的水平，例如複雜性、主觀性、變動及對管理偏差或欺詐的敏感度；</p> <p>(ii) 我們評估了獨立外聘估值師的勝任能力、專業能力及客觀性；</p> <p>(iii) 我們採用內部估值專家評估估值所用方法的合適性及關鍵估計及假設的合理性，包括有期收益率及復歸收益率、公允市場租金及公允市價。我們比較估值所用的有期收益率及復歸收益率、公允市場租金及公允市價符合我們內部設定的標準，以及近期就貴集團投資物業的地點及分部的經驗及市場研究。我們亦就關鍵假設進行了敏感度分析；</p>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 (iv) 我們查核了估值所用輸入數據的準確性及相關性；及
- (v) 就在建投資物業而言，我們評估管理層對竣工成本的估計的合理性，當中會查核將總預算建築成本與跟賣方簽訂的合同，以及相近物業的實際建築成本，並測試截至目前為止已產生的實際成本。

我們認為所得證據支持就投資物業的估值作出的關鍵估計及假設。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治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根據我們同意的聘用條款，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治理層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治理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為消弭有關威脅而採取的行動以及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董事是為梁文健先生(執業證書編號：P07174)。

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九龍
尖沙咀
天文臺道8號10樓

香港，
2022年4月29日

綜合資產負債表

		12月31日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6	6,228,971	5,221,769
投資物業	7	78,329,755	58,243,338
無形資產		4,859	5,420
商譽		20,640	20,640
採用權益法核算之投資	16	9,769,743	7,642,2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24	1,109,849	800,680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4	558	313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	15	299,081	439,057
預付款項	13	571,656	1,269,164
貿易應收款	11	222,781	-
		96,557,893	73,642,581
流動資產			
開發中物業	9	70,865,579	48,719,297
持作銷售竣工物業	10	16,833,381	14,589,666
合同資產		557,363	406,338
貿易應收款	11	3,009,089	2,163,838
其他應收款	12	24,181,964	16,027,938
預付款	13	6,381,782	10,131,446
預付稅項		1,411,024	865,430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4	189,924	308,983
受限制現金	18	5,661,262	2,937,270
現金及銀行結餘	19	19,407,192	25,338,726
		148,498,560	121,488,932
總資產			
		245,056,453	195,131,513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及股份溢價	20	36,779	36,795
其他儲備	21	1,808,496	1,582,187
保留盈利		38,848,385	34,601,884
		40,693,660	36,220,866
永續資本工具	22	519,781	519,781
非控制性權益		21,194,011	15,060,519
總權益			
		62,407,452	51,801,166

		12月31日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貸	23	50,934,930	45,899,678
租賃負債	8	2,349,586	675,920
其他應付款	25	137,115	182,167
遞延所得稅負債	24	8,472,243	7,242,444
		61,893,874	54,000,209
流動負債			
借貸	23	22,022,693	20,667,67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25	46,378,690	35,229,517
合同負債	26	38,925,437	22,757,332
即期所得稅負債	27	13,238,405	10,462,611
租賃負債	8	189,902	213,000
		120,755,127	89,330,138
總負債		182,649,001	143,330,347
權益及負債總額		245,056,453	195,131,513

上述綜合資產負債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呈閱。

第84至190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於2022年4月29日經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人士代表簽署：

許健康
董事

許華芳
董事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39,902,461	35,495,300
銷售成本	28	(27,383,411)	(22,679,514)
毛利		12,519,050	12,815,786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收益－淨額	7	1,710,955	2,095,764
銷售及營銷成本	28	(1,392,470)	(1,096,220)
行政開支	28	(1,911,870)	(1,545,590)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241,415)	(150,002)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30	1,390,342	184,226
經營利潤		12,074,592	12,303,964
融資(成本)／收入－淨額	31	(434,718)	312,433
採用權益法核算之投資之分佔業績	16	507,903	666,990
除所得稅前利潤		12,147,777	13,283,387
所得稅開支	32	(4,811,652)	(4,468,037)
年度利潤		7,336,125	8,815,350
其他全面(支出)／收入			
<i>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外幣換算差異	21	(5,556)	(16,027)
<i>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物業及設備轉撥至投資物業之重估收益(扣除稅項)	21	–	92,203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21	(134,231)	42,688
年度其他全面收入總額(扣除稅項)		(139,787)	118,864
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7,196,338	8,934,214
以下應佔利潤：			
本公司擁有人		5,992,099	6,093,216
永續資本工具持有人		38,000	50,979
非控制性權益		1,306,026	2,671,155
		7,336,125	8,815,350
以下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5,852,312	6,212,080
永續資本工具持有人		38,000	50,979
非控制性權益		1,306,026	2,671,155
		7,196,338	8,934,214
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之每股盈利(以每股人民幣分列示)	33		
－基本		144.7	147.1
－攤薄		144.7	147.1

上述綜合全面收益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呈閱。

綜合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永續 資本工具 持有人 人民幣千元 (附註22)	非控制性 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股本及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附註20)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1)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2021年1月1日餘額	36,795	1,582,187	34,601,884	36,220,866	519,781	15,060,519	51,801,166
全面收入：							
年度利潤	-	-	5,992,099	5,992,099	38,000	1,306,026	7,336,125
年度其他全面支出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 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	(134,231)	-	(134,231)	-	-	(134,231)
—外幣換算差異	-	(5,556)	-	(5,556)	-	-	(5,556)
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	(139,787)	5,992,099	5,852,312	38,000	1,306,026	7,196,338
與擁有人交易：							
—股息	-	-	(1,745,596)	(1,745,596)	-	(78,388)	(1,823,984)
—購回及註銷的股份	(16)	(10,925)	-	(10,941)	-	-	(10,941)
—附屬公司擁有權益變動而控制權不變	-	337,730	-	337,730	-	(353,211)	(15,481)
—股份獎勵計劃—僱員服務價值	-	39,291	-	39,291	-	15,957	55,248
—非控制性權益注資(附註39)	-	-	-	-	-	4,541,846	4,541,846
—非控制性權益提取資本	-	-	-	-	-	(393,406)	(393,406)
—由共同控制實體轉為附屬公司(附註40)	-	-	-	-	-	1,094,666	1,094,666
—向永續資本工具持有人之分派	-	-	-	-	(38,000)	-	(38,000)
與擁有人交易總計	(16)	366,096	(1,745,596)	(1,379,516)	(38,000)	4,827,464	3,409,948
於2021年12月31日餘額	36,779	1,808,496	38,848,387	40,693,662	519,781	21,194,009	62,407,452

綜合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及 股份溢價	其他儲備	保留盈利	總計	永續 資本工具 持有人	非控制性 權益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附註20)	人民幣千元 (附註21)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22)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2020年1月1日餘額	719,088	1,669,289	29,451,835	31,840,212	820,364	6,246,452	38,907,028
全面收入：							
年度利潤	-	-	6,093,216	6,093,216	50,979	2,671,155	8,815,350
年度其他全面收入／(支出)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							
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	42,688	-	42,688	-	-	42,688
—物業及設備轉撥至投資物業之重估收益	-	92,203	-	92,203	-	-	92,203
—外幣換算差異	-	(16,027)	-	(16,027)	-	-	(16,027)
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	118,864	6,093,216	6,212,080	50,979	2,671,155	8,934,214
與擁有人交易：							
—股息	(676,749)	-	(941,980)	(1,618,729)	-	(45,586)	(1,664,315)
—購回及註銷的股份	(5,544)	-	-	(5,544)	-	-	(5,544)
—股份獎勵計劃—僱員服務價值	-	13,097	-	13,097	-	5,319	18,416
—非控制性權益注資	-	297,775	-	297,775	-	6,415,029	6,712,804
—由共同控制實體轉為附屬公司	-	-	-	-	-	165,322	165,322
—收購附屬公司	-	-	-	-	-	10,662	10,662
—出售附屬公司	-	-	-	-	-	(21,450)	(21,450)
—非控制性權益提取資本	-	-	-	-	-	(80,293)	(80,293)
—附屬公司擁有權益變動而控制權不變	-	(518,025)	-	(518,025)	-	(306,091)	(824,116)
—贖回永續資本工具	-	-	-	-	(300,000)	-	(300,000)
—向永續資本工具持有人之分派	-	-	-	-	(51,562)	-	(51,562)
與擁有人交易總計	(682,293)	(207,153)	(941,980)	(1,831,426)	(351,562)	6,142,912	3,959,924
撥作法定儲備	-	1,187	(1,187)	-	-	-	-
於2020年12月31日餘額	36,795	1,582,187	34,601,884	36,220,866	519,781	15,060,519	51,801,166

上述綜合權益變動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呈閱。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			
經營活動產生/(所用)的現金	35	10,006,594	(5,708,148)
已付中國企業所得稅		(2,192,096)	(1,130,610)
已付中國土地增值稅		(1,135,302)	(1,078,574)
已付利息		(4,736,098)	(4,095,819)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的現金		1,943,098	(12,013,151)
投資活動現金流			
由共同控制實體轉為附屬公司取得的現金	40	1,489,303	144,267
收購附屬公司現金流入淨額		–	56
出售附屬公司現金流出淨額		–	(7,447)
購買物業及設備		(460,050)	(383,990)
購買使用權資產		(698,396)	(308,452)
投資物業土地使用權及建築費用付款		(11,115,961)	(4,710,959)
出售物業及設備所得款項		10,219	9,394
出售投資物業所得款項		(1,617)	5,436
購買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62,000)	(88,504)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所得款項		103,479	–
出售共同控制實體所得款項		653,558	–
購買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		(39,000)	–
已收股息		–	332,278
於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之投資		(2,878,235)	(2,179,761)
給予共同控制實體、聯營公司及非控制性權益的現金墊款		(12,011,591)	(6,169,513)
向共同控制實體、聯營公司及非控制性權益收取現金墊款		4,734,161	7,657,080
已收利息		512,957	462,101
銀行存款增加		(1,450,000)	–
初步期限為三個月以上及一年以內的其他銀行存款增加		(1,650,000)	–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		(22,863,173)	(5,238,014)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現金流			
借貸所得款項		37,458,685	38,638,283
償還借貸		(32,493,168)	(26,524,943)
受限制現金解除自借貸		896,370	1,151,042
最終控股股東控制的人士給予的現金墊款		1,488,834	1,914,212
共同控制實體、聯營公司及非控制性權益給予的現金墊款		8,819,445	7,978,685
向最終控股權益控制的人士償還現金墊款		(671,937)	–
向共同控制實體、聯營公司及非控制性權益償還現金墊款		(2,675,331)	(4,492,209)
非控制性權益的資本出資		4,541,846	6,712,804
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變動而控制權不變		(15,481)	(824,116)
已付股息		(1,972,864)	(1,664,315)
向永續資本工具持有人之分派		(38,000)	(51,562)
贖回永續資本工具		–	(300,000)
購回及註銷股份時付款		(10,941)	(5,544)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及利息支出		(226,188)	(171,753)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		15,101,270	22,360,58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5,818,805)	5,109,419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	25,338,726	20,305,54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匯兌虧損		(112,729)	(76,238)
年終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	19,407,192	25,338,726

上述綜合現金流量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呈閱。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寶龍地產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07年7月18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版第三條，以經綜合及修訂者為準)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309, Uglu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物業開發、物業投資、提供商業營運服務、提供住宅物業管理服務，以及其他物業開發相關業務。

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天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為許健康先生。

本公司已自2009年10月14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除另有說明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千元(「人民幣千元」)呈列。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下文載有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除另有註明者外，該等政策已於所呈列的所有年度貫徹採用。

2.1 編製基準

(i) 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

本集團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根據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

(ii) 歷史成本法

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並就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按公允價值列賬的投資物業的重估作出修訂。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iii) 持續經營基準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錄得流動資產淨值人民幣27,743.4百萬元，本集團借貸的流動部分為人民幣22,022.7百萬元，而其現金及銀行結餘(不包括受限制現金)為人民幣19,407.2百萬元。鑑於當前物業市場放緩，加上資本市場融資來源受限，本集團可能需要比預期更長的時間從物業銷售變現現金及／或從外部融資取得現金來應付其償還貸款的責任。

基於上文所述，董事在評估本集團會否有充足財務來源以持續經營業務時，已審慎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和表現及其可用的融資來源，並制定以下計劃和措施以減輕流動資金壓力及改善本集團的財務狀況：

- (i) 本集團正積極與若干現有金融機構磋商重續若干借貸。在2021年12月31日後，本集團亦與多家銀行和金融機構磋商取得新的融資來源。
- (ii) 本集團將繼續落實措施以加速開發中物業和竣工物業的預售及銷售，並加快收回尚未償還的銷售所得款項及其他應收款。
- (iii) 本集團將繼續採取積極措施控制行政費用，並維持對資本開支的控制。

董事已審閱管理層編製的本集團現金流預測，其涵蓋期間自2021年12月31日起不少於十二個月。經考慮上述計劃和措施後，彼等認為，自2021年12月31日起十二個月內，本集團將有足夠營運資金以撥資營運及應付其到期的財務責任。因此，董事信納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屬適當之舉。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iii) 持續經營基準(續)

儘管上文所述，但本集團能否達致上述計劃和措施仍然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本集團能否繼續持續經營將取決於以下各項：

- (i) 成功重續若干借貸，並在需要時成功獲取額外的新融資來源；及
- (ii) 成功及時地落實各項計劃，即加速其開發中物業和竣工物業的預售及銷售、加快收回尚未償還的銷售所得款項及其他應收款，以及控制成本和資本開支，藉以產生足夠的淨現金流入。

一旦本集團無法達致上述計劃和措施並持續經營，將須作出調整以將本集團資產的賬面值撇減至可收回金額、為可能出現的任何其他負債計提撥備，以及分別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並未反映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

(iv) 本年度強制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以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新型冠狀病毒相關之租金減讓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2階段

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v)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尚未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下列日期或 之後開始之 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修訂本)	2021年6月30日後的新型冠狀病毒 相關之租金減讓	2021年4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 所得款項	2022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修訂本)	引用概念框架	2022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有償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2022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2018年至2020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 年度改進	2022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	2023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 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的披露	2023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2023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 遞延稅項	2023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以及香港 詮釋第5號之相關修訂(2020年)	2023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 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釐定

本公司董事現正評估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潛在影響，惟尚無法釐定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是否會對本集團的表現及財務狀況及披露產生重大影響。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可能導致可見將來本集團的表現及財務狀況的編製及呈列發生變化。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附屬公司

2.2.1 綜合賬目

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擁有控制權的所有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承受或享有參與實體所得之可變回報，且有能力透過其對實體之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則本集團控制該實體。自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的日期起，附屬公司獲綜合入賬。附屬公司於控制權終止之日不再綜合入賬。

(a) 業務合併

本集團應用收購法將業務合併入賬。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轉讓代價根據所轉讓資產、被收購方前所有者所產生負債及本集團發行股本權益的公允價值計算。轉讓代價包括或然代價安排所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在業務合併中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及或然負債，初步按收購日期之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以逐項收購為基礎，確認於被收購人的任何非控制性權益。被收購人的非控制性權益為現時所有權權益及賦予持有人在清盤情況下享有該實體資產淨值的應佔百分比，按公允價值或按現時所有權權益在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已確認金額的應佔比例計量。非控制性權益的所有其他組成部份按收購日公允價值計量，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另外的計量基準。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收購方先前持有被收購方股本權益於收購日期的賬面值重新計量為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而該重新計量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

轉讓代價、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制性權益金額及任何先前於被收購方的股本權益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高於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時，其差額以商譽列賬。倘為議價購買的情況，如轉讓代價、已確認非控制性權益及先前持有的權益總額低於所收購附屬公司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其差額將直接在損益表中確認。

集團內公司之間的交易、交易結餘及未變現收益乃予撇銷。除非交易提供所轉讓資產減值的證據，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撇銷。附屬公司所呈報之金額已按需要作出調整，以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貫徹一致。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附屬公司(續)

2.2.1 綜合賬目(續)

- (b) 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變動而控制權不變
不導致失去控制權之非控制性權益交易入賬列作權益交易一即以彼等為所有者之身分與所有者進行交易。任何已付代價公允價值與所收購相關應佔附屬公司資產淨值賬面值之差額列作權益。向非控制性權益出售之盈虧亦列作權益。
- (c) 出售附屬公司
集團失去控制權時，於實體之任何保留權益按失去控制權當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計量，有關賬面值變動在損益確認。就其後入賬列作聯營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金融資產之保留權益，其公允價值為初始賬面值。此外，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與該實體有關之任何金額按猶如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之方式入賬。此可能意味先前在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之金額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至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指定／准許的另一類別權益。

2.2.2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乃以成本減減值之方法記賬。成本包括投資的直接應佔費用。附屬公司之業績按已收及應收股息計入本公司之賬目內。

當收到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之股息時，而股息超過附屬公司在宣派股息期間之全面收入總額，或在獨立財務報表之投資賬面值超過被投資方資產淨值(包括商譽)在綜合財務報表之賬面值時，則必須對有關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3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而無控制權的實體，通常附帶有20%至50%投票權的股權。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初始按成本確認後以權益會計法入賬。根據權益法，投資初步按成本確認，而賬面值會有所增減以確認投資者於收購日期後應佔被投資方的損益。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包括於收購時識別的商譽。於收購聯營公司擁有權權益後，聯營公司成本與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淨額之間的任何差額以商譽列賬。

倘於聯營公司的所有權權益減少，但重大影響力獲保留，則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的金額僅有一定比例部分重新分類至損益(如適用)。

本集團應佔的收購後損益於損益內確認，而其應佔收購後其他全面收入變動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並會對投資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如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虧損相等於或超逾其於該聯營公司的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應收款)，則本集團不會確認進一步的虧損，除非本集團已產生法律或推定責任或代該聯營公司支付款項。

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釐訂是否有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產生減值。倘出現減值，則本集團按聯營公司的可收回金額與其賬面值的差額計算減值金額，並於全面收益表內「採用權益法核算之投資之分佔業績」項下確認有關金額。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間的上游及下游交易所產生的損益於本集團財務報表確認，惟僅以非關聯投資者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為限。未變現虧損會予以抵銷，惟交易顯示轉讓資產出現減值的跡象則除外。聯營公司的會計政策已作必要更改，確保與本集團採納的政策一致。

於聯營公司的股本權益遭攤薄而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倘對聯營公司的擁有權權益減少但仍保留重大影響力，則僅將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按比例分佔的金額於適當情況下重新分類至綜合全面收益表。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4 共同安排

本集團已就所有共同安排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視乎各投資者的合同權利及義務，於共同安排的投資分類為合作經營或共同控制實體。本集團已評估共同安排的性質並釐定其為共同控制實體。共同控制實體按權益法入賬。

根據權益會計法，於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初步按成本確認，並於其後作出調整，以在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本集團應佔的收購後損益及變動。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包括於收購時已識別之商譽。於收購共同控制實體擁有權權益後，共同控制實體成本與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實體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淨額之間的任何差額以商譽列賬。若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實體虧損相等於或超逾於該等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包括實質上構成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實體的投資淨額的任何長期權益)，則本集團不會確認進一步的虧損，除非其已產生責任或代表共同控制實體作出付款。

本集團及其共同控制實體之間的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收益會予以抵銷，惟以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為限。未變現虧損亦會予以抵銷，惟交易顯示轉讓資產出現減值的跡象則除外。共同控制實體的會計政策已作必要更改，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的政策一致。

2.5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乃按與向首席營運決策者(「首席營運決策者」)的內部匯報一致的方式匯報。首席營運決策者負責向經營分部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已被識別為作出策略決定的執行董事。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6 外幣換算

(a) 功能及呈報貨幣

各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所包括之項目，乃按有關實體經營業務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貨幣」)計算。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本公司的功能及本集團之呈報貨幣皆為人民幣。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按交易日期或項目重新計量的估值日期之當時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此等交易產生的匯兌收益及虧損以及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和負債以年終匯率換算產生的匯兌收益及虧損在損益中確認。

與借貸有關之外匯收益及虧損乃於全面收益表「融資成本－淨額」內呈列。所有其他外匯收益及虧損乃於全面收益表「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內呈列。

以外幣計值被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債務證券的公允價值變動，按照證券的攤銷成本變動與該證券賬面值的其他變動所產生換算差額進行分析。與攤銷成本變動有關的換算差額於損益確認，賬面值的其他變動則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

非貨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例如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持有的權益)的換算差額在損益中確認為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非貨幣金融資產(例如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的換算差額計入在其他全面收入內。

(c) 集團實體

擁有功能貨幣有別於呈報貨幣的集團實體(各自並無嚴重通脹的經濟體系的貨幣)，其業績及財務狀況均按以下方法換算為呈報貨幣：

- 集團實體的每份資產負債表的資產與負債均按該資產負債表結算日的收市匯率換算；
- 集團實體的每份綜合全面收益表的收入及開支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平均匯率並非交易日期現行匯率累計影響的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收支項目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及
- 所有因而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

收購境外實體時所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乃視為該境外實體之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收市匯率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7 物業及設備

物業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後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等項目直接應佔之開支。

其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才計入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替換部分之賬面值乃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在產生的財政期間內於損益支銷。

物業及設備之折舊乃採用直線法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將成本分配至其剩餘價值計算如下：

樓宇	20-40年
汽車	4-5年
傢俬、裝置及設備	3-25年
使用權資產	2-70年

傢俬、裝置及設備包括以免費店舖裝修形式收取的資產，乃按公允價值確認。該等資產及其他租賃物業修繕，按可使用年期與租期兩者中的較短者予以折舊，惟若實體預期使用資產至超出租期以外，則作別論。

資產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將於各報告期末審閱及調整(如適用)。

倘若資產之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該資產之賬面值則會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附註2.10)。

出售之收益及虧損乃對比所得款項與賬面值後釐定，並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的「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內。

在建資產以歷史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歷史成本包括與資產發展直接相關開支，包括於在建期間產生的建築成本、土地使用權攤銷、合資格資產借貸成本及開發期間的專業費用。於竣工時，有關資產會被結轉至物業及設備項下的樓宇。

在建資產不作折舊。倘在建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資產的賬面值將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附註2.10)。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8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主要包括租賃土地及樓宇)乃本集團為獲得長期租金收入或資本增值或同時獲得兩者而持有,但並非由本集團佔用。投資物業亦包括已在建設或開發供未來用作投資物業之物業。根據租賃持有之土地及商業大廈如符合投資物業其他定義則計入投資物業。投資物業初步按成本(包括相關交易成本及(如適用)借貸成本)計量。

在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按公允價值列賬,即外聘估值師於各結算日釐定之公開市值。在建或開發作未來用途的投資物業的物業會被分類為在建中投資物業。倘公允價值不可被可靠地釐定,在建中投資物業將按成本計量,直至公允價值可被釐定。公允價值是根據活躍市價並經(如有需要)就特定資產的性質、位置或狀況的任何差異作出調整。倘無有關資料,本集團則使用例如較淡靜市場的最近價格或折現現金流預測等其他估值方法。重新發展並繼續用作投資物業或所屬市場交投較為淡靜之投資物業,繼續以公允價值計量。

在建中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有時或會難於可靠釐定。為評估在建中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能否可靠釐定,管理層考慮以下因素(其中包括):

- 施工合同的條文。
- 竣工階段。
- 該項目/物業是否為標準式(市場通用)或非標準式。
- 竣工後現金流入的可靠性水平。
- 該物業特定的開發風險。
- 就類似施工的過往經驗。
- 施工許可證的狀況。

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反映(其中包括)現時租賃之租金收入,並在現時市況下對日後的租賃之租金收入作出假設。

公允價值亦反映(按類似基準)預期物業可產生的任何現金流出。該等流出額部分會確認為負債,包括分類為投資物業之土地之融資租賃負債(如有),而其他部分(包括或然租金付款)則不會於財務報表內確認。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8 投資物業(續)

其後的支出只會於本集團有可能獲得與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利益以及項目成本能夠可靠計量之情況下方從資產賬面值扣除。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成本乃於其產生之財務期間於損益內列作開支處理。當部分投資物業被替代時，已替代部分的賬面值會被終止確認。

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變動，在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為「投資物業公允價值收益－淨額」。

持作銷售竣工物業於與另一方訂立的經營租約生效可作為此事之佐證時轉讓至投資物業。物業於轉讓日期的公允價值與其過往賬面值間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倘投資物業成為業主自用，其會重新分類為物業及設備，而其於重新分類當日之公允價值就會計而言會成為其成本。

倘業主自用物業項目因用途變動而成為投資物業，則該項目於轉讓日期當日之賬面值與公允價值之任何差額，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重估的相同方式處理。該物業產生的任何賬面值增長於損益內確認，惟須撥回此前的減值虧損，而任何剩餘增長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及直接撥入權益項下的重估盈餘。該物業產生的任何賬面值減少於損益扣除。

2.9 無形資產

(a) 商譽

商譽按附註2.2.1(a)所述的方式計量。商譽不予攤銷，惟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作出更頻密的減值測試，並且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出售實體所得收益及虧損，包括與所出售實體相關的商譽的賬面值。

商譽就減值測試而言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所分配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乃預期為受益於產生商譽的業務合併的單位或單位組別。有關單位或單位組別按就內部管理而言對商譽進行監控的最低層次(即經營分部層次)予以識別。

(b) 客戶關係

於業務合併中取得的客戶關係，按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確認。其可使用年期有限，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列賬。攤銷根據客戶關係的10年預期年期按直線法予以計算。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0 非金融資產減值

擁有無限可使用年期之商譽及無形資產或未可使用的無形資產毋須攤銷，惟會每年進行減值測試。須予攤銷的資產會於發生事項或情況出現變化而顯示賬面值未必能夠收回時，評估有否減值。減值虧損按有關資產的賬面值超逾其可收回金額的數額確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的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的較高者。於進行減值評估時，資產按可獨立識別現金流的最小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分類。出現減值的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於每個呈報日期檢討是否可能進行減值撥回。

2.11 金融資產

2.11.1 分類

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劃分為以下計量類別：

- 其後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或損益之金融資產；及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該分類取決於實體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型及現金流量的合同期。

就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而言，其收益及虧損於損益或其他全面收入列賬。對於並非持作買賣的權益工具投資，則取決於本集團是否不可撤回地選擇於初始確認時列作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權投資。

本集團僅在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發生變化時對債務工具進行重新分類。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1 金融資產(續)

2.11.2 確認、終止確認及計量

正常買賣金融資產乃於買賣日期(即本集團承諾買賣有關資產當日)確認。當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或已經轉讓且本集團已轉讓擁有權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時，則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初始確認時，本集團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量，另加(如屬並非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收購該金融資產產生的直接交易成本。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於損益列作開支。

(a)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初始確認及後續計量視乎本集團管理該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該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而定。本集團將其債務工具分為三個類別：

- 攤銷成本：對於持有目的為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的金融資產，倘其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及利息的支付，則按攤銷成本進行分類及計量。對於按攤銷成本計量且不屬於對沖關係的債務投資，其收益或虧損於該資產終止確認或減值時於損益中確認。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乃按實際利息法確認。
-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對於持有目的為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的金融資產，倘其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及利息的支付，則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進行分類及計量。該等金融資產賬面值的變動乃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惟減值虧損或撥回、利息收入與外匯收益及虧損於損益中確認。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並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為「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乃按實際利息法確認。外匯收益及虧損在「融資(成本)/收入－淨額」中呈列，減值虧損或撥回在「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中呈列。
-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不符合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標準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進行分類及計量。對於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並且不屬於對沖關係的債務投資，其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並於產生期間在「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中呈列。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1 金融資產(續)

2.11.2 確認、終止確認及計量(續)

(b) 股權投資

本集團其後按公允價值計量所有股權投資。倘本集團管理層選擇於其他全面收入呈列股權投資公允價值的收益及虧損，則其後不會將公允價值收益及虧損重新分類至損益賬。當本集團收取股息的權利確定時，該等投資的股息將繼續在損益賬確認為其他收入。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在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為「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如適用)。股權投資的減值虧損(及減值虧損撥回)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而不與公允價值的其他變動分開呈列。

2.11.3 減值

本集團按前瞻基準評估與按攤銷成本入賬及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債務工具有關之預期信貸虧損。所用的減值方法取決於信貸風險有否大幅增加。

預期信貸虧損為按或然率加權基準對金融資產預期存續期的信貸虧損估計(即所有現金差額的現值)。

對於貿易應收款以及合同資產，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允許的簡化方法，該方法規定初始確認應收款時同時確認其預期存續期虧損。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註11。

其他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減值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或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視乎信貸風險初始確認後有否大幅增加而定。倘應收款信貸風險於初始確認後大幅增加，則其減值按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2 抵銷金融工具

當存在可依法執行權利以抵銷已確認金額，且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清負債時，金融資產及負債乃予以抵銷，而淨額則在資產負債表呈報。法定可執行權利須不得依賴未來事件而定，而在一般業務過程中以及倘公司或對手方一旦出現違約、無償債能力或破產時，亦必須具有約束力。

2.13 開發中物業及持作銷售竣工物業

開發中物業及持作銷售竣工物業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列賬。物業開發成本包括土地使用權成本、建築成本、合資格資產的借貸成本及開發期間產生的專業費用。於物業竣工時，該等物業會結轉至持作銷售竣工物業。

可變現淨值計及預期可變現的最終價格減適用的可變動銷售開支及預期竣工成本。

除非相關物業開發項目之建設期預計不會於一個正常營運週期內完成，否則開發中物業將列為流動資產。

2.14 貿易應收款

貿易應收款乃就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就售出的物業或提供的服務而應收客戶的款項。倘若預期貿易應收款於一年或少於一年(或(如屬較長時間)於業務的正常營運週期)收回，則有關貿易及其他應收款被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被呈列為非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均初步按無條件的代價金額確認，除非貿易應收款於按公允價值確認時含有重大融資成分。本集團持有貿易應收款的目的為收取合同現金流量，故其後則利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5 合同資產及負債以及取得合同的成本

在與客戶簽訂合同時，本集團有權收取來自客戶支付的代價合同，與此同時承擔將貨物或服務轉移給客戶的履約責任。該等權利和履行責任的結合導致了淨資產或淨負債的產生，這取決於餘下權利和履行責任之間的關係。餘下收款權超過了餘下履約責任的合同為一項資產，超出部分確認為合同資產。反之，餘下履約責任超過餘下收款權的合同為一項負債，超出部分確認為合同負債。

本集團預計為獲得客戶合同而產生的新增成本若可收回，則將其確認為合同資產。

2.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現金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現金、銀行的活期存款及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

受限制使用的銀行存款乃計入「受限制現金」。受限制現金不計入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7 股本

普通股被列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的新增成本在權益中列為所得款項的減少(扣除稅項)。

倘任何集團實體購買本公司股份(庫存股份)，所支付代價(包括任何直接應佔的新增成本(扣除所得稅))從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中扣除，直至股份被註銷或重新發行為止。倘普通股其後被重新發行，任何已收代價於扣除任何直接應佔的新增交易成本及相關所得稅影響後，均計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內。

2.18 永續資本工具

並無訂約責任償還其本金額或合同責任以延遲任何分派的永續資本工具乃分類作權益的一部分。

2.1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貿易應付款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取得供應商提供的商品或服務的付款責任。倘付款期為一年或少於一年(或(如屬較長時間)於業務的正常營運週期)，貿易及其他應付款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將呈列為非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初步以公允價值確認，其後利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0 借貸及借貸成本

借貸初步按公允價值並扣除產生的交易成本確認。借貸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間的任何差額利用實際利息法於借貸期間內在損益確認。

倘部分或全部融資很有可能提取，設立貸款融資時所支付的費用確認為該貸款的交易成本。在此情況下，有關費用可遞延入賬，直至提取融資為止。如沒有證據證明部分或全部融資將會很有可能被提取，則該項費用資本化作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並按有關融資期攤銷。

除非本集團有無條件權利將償還負債的期限延遲至報告期末後最少12個月，否則借貸一概歸類為流動負債。

與合資格資產(需一段頗長時間方可供作擬定用途或銷售之資產)之收購、建築或生產直接有關之一般及特定借貸成本，乃撥作該等資產之成本，直至該等資產已大致上可供其擬定用途或銷售為止。

特定借貸於撥作合資格資產之支出前用作短暫投資所賺取之投資收入，會自撥作資本之借貸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確認。

借貸成本包括利息開支及作為利息成本調整而產生的外幣借貸的匯兌差額。調整利息成本的匯兌收益及虧損包括如實體以其功能貨幣借入資金而將產生的借貸成本與外幣借貸實際產生的借貸成本之間的息差。該金額乃根據獲得借貸時的遠期匯率估計。

當構建合資格資產的時間超過一個會計期間時，可予資本化的匯兌差額乃根據如實體以其功能貨幣借入資金而可能已產生的利息開支的累計金額按累計基準釐定。已資本化的總匯兌差額不能超過報告期末按累計基準產生的總匯兌差額淨額的金額。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1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間的稅項開支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稅項乃於全面收益表內確認，但若其與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則除外。在這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a)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開支是按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經營及產生應課稅收入所在的國家於結算日已制定或實質制定的稅法基礎計算。管理層定期評估有關適用稅務法規須予詮釋的情況下報稅表所呈報狀況，並考慮稅務機關是否可能接受不確定的稅務處理。本集團以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計算其稅項結餘，視乎哪種方法能更好地預測不確定性的解決方法。

(b) 遞延所得稅

內部基準差異

遞延所得稅採用負債法按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在綜合財務報表中的賬面值產生的暫時差異確認。然而，倘遞延稅項負債從初步確認商譽產生，則不會予以確認；倘遞延所得稅從交易(業務合併除外)初步確認資產或負債產生，而於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利潤或虧損，則並不入賬。遞延所得稅按於結算日已制定或實質制定，並預期於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適用的稅率(及法律)釐定。

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會於未來可能產生可用作抵銷暫時差異的應課稅利潤時，方予以確認。

外部基準差異

遞延所得稅按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安排的投資產生的應課稅暫時差異作出撥備，惟遞延所得稅負債則除外，倘暫時差異的撥回時間由本集團控制，且暫時差異在可預見未來將不會撥回時，則不作出撥備。一般而言，本集團不能就聯營公司控制暫時差異的撥回。僅在訂有協議賦予本集團權力於可見未來控制暫時差異的撥回時，方不就聯營公司的未分派盈利所產生的應課稅暫時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暫時差異在將來可撥回，且有充足應課稅利潤可用作抵銷暫時差異時，方會就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安排的投資產生之可扣減暫時差異予以確認。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1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c) 抵銷

倘擁有可依法執行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相互抵銷，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涉及同一稅務機關對課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或不同課稅實體擬按淨值基準償還結餘，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將予抵銷。

2.22 僱員福利

(a) 退休福利

根據中國的規則和法規，本集團的中國僱員參與由中國有關省市政府營辦的各類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據此，本集團和中國僱員須每月按僱員薪金某個百分比向該等計劃作出供款。

省市政府承諾承擔上述計劃應付所有現有及日後退休中國僱員的退休福利責任。本集團除有關每月供款外，並無其他涉及支付僱員退休及其他退休後福利的責任。該等計劃的資產由中國政府管理的獨立管理基金持有，並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

本集團亦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的規則和法規為其於香港的全體僱員參與一項退休金計劃(「強積金計劃」)，該計劃乃界定供款退休計劃。強積金計劃的供款是按合資格僱員的相關收入總額5%的最低法定供款要求作出。該項退休金計劃的資產由獨立管理基金持有，並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

本集團的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於產生時列為開支。

(b) 僱員應享假期權利

僱員應享年假權利乃於其應計予僱員時確認，並按截至結算日止因僱員提供服務而產生之估計年假責任計提撥備。

僱員應享病假及分娩假期權利，僅於支取假期時方予確認。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3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福利通過僱員股份激勵計劃向僱員提供。

股份激勵計劃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交易為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在該付款安排中，本集團接收貨物或服務作為其自身權益工具的代價。本集團可能接收貨物或服務，但無義務與供應商結算該交易，因為結算將由一名股東或另一集團實體作出，該交易亦屬於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交易。

就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交易而言，已授出的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並對權益作出相應增加。

於歸屬期內，本集團根據各報告期末的歸屬條件修訂其預期最終可歸屬獎勵股份的估計。過往年度已入賬確認的累計公允價值若因此而需作任何調整，概計入現年度的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支出／從該項目內扣除，並對以股份支付的僱員資金儲備作相應調整。

2.24 撥備

撥備在下列情況下確認：當本集團因過去事件須承擔現有的法律或推定責任，而履行責任有可能需要流出資源，且金額能夠可靠地作出估計。撥備不會就未來經營虧損而確認。

如有多項類似責任，履行責任時需要資源流出的可能性乃經考慮整體責任類別而釐定。即使在同一責任類別所包含的任何一個項目相關的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極低，仍須確認撥備。

撥備按為履行責任所預計需要產生支出之現值計量，計算此等現值使用之除稅前折現率能夠反映當前市場之貨幣時間價值及該責任特有之風險。時間流逝導致撥備金額之增加，確認為利息開支。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5 收入確認

根據本集團日常經營活動中銷售物業及提供服務所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允價值計量收入。收入以扣除折扣以及抵銷與本集團公司間內部銷售後列示。當下文所述本集團的各項活動滿足特定標準時，應當確認收入。

(a) 物業銷售

收入在資產的控制權轉移給客戶時確認。資產的控制權是在一段時間內還是某一時點轉移，取決於合同條款與適用於合同的法律規定。如果本集團滿足下列條件時，資產的控制權在一段時間內轉移：

- 客戶同時收到且消耗全部利益；或
- 本集團履約過程中創建和增強由客戶所控制的資產；或
- 本集團並無創建具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就累計至今已完成的履約部分的可強制執行的付款請求權。

如果資產的控制權在一段時間內轉移，本集團按在整個合同期間已完成履約責任的進度確認收入。否則，收入於客戶獲得資產控制權的某一時點確認。

已完成履約責任的進度按本集團為完成履約責任而發生的支出或投入來衡量，最能說明本集團在履行責任時的表現。

在確定合同交易價格時，若融資成份重大，本集團將調整合同承諾代價。

對於在某一時點轉移物業控制權的物業開發及銷售合同，收入於買方獲得實物所有權或竣工物業的法定所有權且本集團已獲得現時的付款請求權並很可能收回代價時確認。

(b) 投資及經營商業物業

來自投資及經營商業物業的收入主要包括物業租賃收入及酒店業務收入。

物業租賃收入

經營租賃下出租物業的物業租賃收入按租賃期採用直線法確認。

酒店業務

酒店業務產生的收入於提供相關服務的會計期間確認。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5 收入確認(續)

(c) 物業管理服務

提供物業管理服務產生的收入於提供相關服務的會計期間確認。

融資部分

本集團預期並無任何自所承諾貨品或服務轉移予客戶至客戶付款期限超過一年的合同。因此，本集團並無就貨幣時間價值調整任何交易價格。

2.26 利息收入

產生自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計入該等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虧損)淨額(參見下文附註30)。

採用實際利息法計算的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及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於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的一部分。利息收入倘來自持作現金管理用途的金融資產，則作為融資收入呈列。請參閱下文附註31。任何其他利息收入計入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是用實際利率乘以金融資產賬面總額計算得出，惟後續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就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其利息收入是用實際利率乘以金融資產賬面淨額(經扣除虧損撥備)得出。

2.27 股息收入

股息乃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計量的金融資產收取。當確認收取股息的權利時，股息在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

2.28 租賃

租賃確認為使用權資產(計入「物業及設備」(附註6)及「投資物業」(附註7))，並在租賃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確認相應負債。

合同可能包含租賃和非租賃組成部分。本集團在合同中分配代價，根據租賃和非租賃部分的相對獨立價格作出。然而，對於本集團為承租人的房地產租賃，其選擇不分開租賃和非租賃組成部分，而是將其作為單個租賃組成部分進行說明。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8 租賃(續)

租賃條款乃按個別基準磋商並載有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出租人持有的租賃資產的抵押權益外，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契諾。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貸的抵押品。

租賃產生的資產及負債初步按現值基準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以下租賃付款的淨現值：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獎勵，
- 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
- 剩餘價值擔保下的承租人預期應付款項，
- 採購權的行使價格(倘承租人合理地確定行使該權利)，及
- 支付終止租賃的罰款(倘租賃條款反映承租人行使權利終止租約)。

根據合理確定的延期選擇支付的租賃付款也包括在負債計量中。

租賃付款採用租賃所隱含的利率予以貼現。倘無法釐定該利率，則使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即承租人在類似條款及條件的類似經濟環境中借入獲得類似價值資產所需資金所必須支付的利率。

為釐定增量借款利率，本集團：

- 在可能情況下，使用個別承租人最近獲得的第三方融資為出發點作出調整以反映自獲得第三方融資以來融資條件的變動；
- 使用累加法，首先就本集團所持有租賃的信貸風險(最近並無第三方融資)調整無風險利率；及
- 進行特定於租約的調整，例如期限、國家、貨幣及抵押。

倘個別承租人(透過近期財務或市場數據)取得支付情況與租賃相近的易於觀察的攤銷貸款利率，則本集團實體以該利率作為釐定增量借款利率的起步點。

本集團未來可能根據指數或利率增加可變租賃付款額，而有關指數或利率在生效前不會計入租賃負債。當根據指數或利率對租賃付款作出的調整生效時，租賃負債會根據使用權資產進行重新評估及調整。

每期租金均在本金與財務費用之間分攤。財務費用在租期內從損益中扣除，並藉此制定各期間對負債餘額的穩定利率。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8 租賃(續)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包括以下各項：

- 初始計量租賃負債的金額；
- 在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租賃優惠；
- 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復原成本。

被確認為投資物業的使用權資產在初始確認後的每個報告日以公允價值列賬，其他包括在物業及設備中。按直線法並按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和租賃期限中較短者折舊。

本集團應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於自開始日起租賃期為12個月或以下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短期租賃的租賃付款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本集團以出租人身份從經營租賃獲取的租賃收入於租期內以直線法於收入內確認入賬(附註7)。為獲得經營租賃而發生的初始直接成本被添加到基礎資產的賬面值中，並確認為租賃期內的費用，與租賃收入相同。各個租賃資產根據其性質包括在資產負債表中。該集團不需要做任何由於採用新租賃而對出租人持有的資產的會計處理的調整標準。

2.29 股息分派

向本公司的擁有人作出的股息分派，於獲得有關本公司的擁有人批准派發股息的報告期於本集團及本公司之財務報表內確認為負債。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30 財務擔保合同

財務擔保合同於出具擔保時確認為金融負債。該負債按公允價值初步計量並且後續按以下兩者中的較高者計量：

- 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中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確定的金額；及
- 初步確認的金額減去(如適用)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同收入的原則確認的累計收入。

財務擔保的公允價值釐定為債務工具項下的合同付款與在並無擔保下將須作出的付款之間的現金流量之差額之現值，或就承擔責任而可能須付予第三方的估計金額。

當以無償方式就聯營公司的貸款或其他應付款提供擔保，公允價值入賬列作出資並確認為投資成本的一部分。

2.31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以下方式計算：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扣除普通股以外之任何權益成本)，及
- 除以財政年度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並按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紅股因素進行調整(不包括庫存股份)。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調整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的數據，計入：

- 與潛在攤薄普通股相關的利息及其他融資成本的除所得稅後影響，及
- 在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獲轉換的情況下，所發行額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3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業務受多種財務風險影響：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公允價值利率風險、現金流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集中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並尋求盡量降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3.1 財務風險因素

(a)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以人民幣進行。於2021年12月31日，主要非人民幣資產及負債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其他應付款及借貸，按港元或美元列值。人民幣兌港元或美元的匯率波動可能影響本集團的營運業績。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遠期外匯合同以對沖外匯風險。

本集團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於各結算日的賬面值如下：

	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 港元	647,212	1,044,122
— 美元	893,811	934,742
	1,541,023	1,978,864
金融負債		
— 港元	8,039,718	5,221,338
— 美元	16,337,490	14,169,950
	24,377,208	19,391,288

在損益中確認的外匯淨收益總額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計入其他收入和收益的外匯淨收益	40,236	42,861
計入財務費用的外幣借款外匯收益	595,024	1,205,882
確認於年度除所得稅前利潤的外匯淨收益總額	635,260	1,248,743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續)

(i) 外匯風險(續)

下表列示人民幣兌相關外幣出現5%變動的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僅包括以外幣計值的金融項目，於年終因應匯率5%變動而調整其換算。倘人民幣兌相關貨幣升值／貶值5%，對年度稅後利潤及淨資產的影響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利潤上升／(下跌)：		
人民幣兌相關貨幣升值5%		
— 港元	369,625	208,861
— 美元	772,184	661,760
	1,141,809	870,621
人民幣兌相關貨幣貶值5%		
— 港元	(369,625)	(208,861)
— 美元	(772,184)	(661,760)
	(1,141,809)	(870,621)

(ii)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長期借貸。以固定利率取得之借貸令本集團面臨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以浮動利率取得的借貸令本集團受現金流利率風險影響，但部分由持有之浮動利率現金所抵銷。

本集團利率變動風險主要來自其長期借貸。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息之長期借貸為約人民幣32,986,405,000元(2020年：人民幣27,430,659,000元)。倘於2021年12月31日浮動利率借貸在所有其他變數不變情況下上升／下降50個基點，該年度的利息支出應增加／減少人民幣164,932,000元(2020年：人民幣137,153,000元)，大部分已於合資格資產內資本化。

(iii) 價格風險

本集團因其持有的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及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而面臨股本證券價格風險。本集團嚴密審查價格波動及評估該等波動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影響。倘本集團投資的股本證券價格升高／降低5%，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除稅後利潤將增加／減少約人民幣9,496,000元(2020年：增加／減少約人民幣15,449,000元)，乃由於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收益增加／減少所致。其他全面收入將增加／減少約人民幣11,216,000元(2020年：增加／減少人民幣16,465,000元)。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

本集團面臨合同資產、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銀行結餘以及受限制現金相關的信貸風險。合同資產、貿易及其他應收款、受限制現金以及銀行結餘的賬面值乃本集團就金融資產所面臨的最大信貸風險。

現金交易限於信貸質量良好的機構。存款僅存放於信譽良好的銀行。

就物業銷售產生的貿易應收款及合同資產而言，本集團根據於可執行合同所載條款，緊密監察客戶的還款進度。本集團已制定政策，確保作出跟進行動以收回逾期債項。本集團一般就客戶借貸以撥支購買物業之按揭貸款向銀行提供擔保，金額達物業總購買價最多50%至70%。倘買家未能於擔保期內支付其按揭付款，持有該按揭的銀行或會要求本集團償還該貸款下未償還金額加任何就此應計利息。在此情況下，本集團能夠保留自客戶獲取之物業銷售所得款項，並出售物業以收回本集團向銀行支付之任何金額。就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甚微。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貿易應收款減值虧損人民幣82,481,000元(2020年：人民幣37,491,000元)。此等擔保之詳細披露載於附註36。

就租賃物業產生的貿易應收款而言，本集團制定政策確保其僅與有合適信貸記錄的承租人訂立租賃合同，且本集團按持續經營基準監察應收款的信貸質素。倘應收租戶款項未獲償付或倘違反合同，本集團可能預扣部分或全部按金。本集團亦會定期審閱各個別貿易應收款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計提足夠減值虧損。

就其他應收款而言，管理層根據過往結算記錄及過往經驗，就其他應收款的收回性定期作出整體評估。董事相信本集團其他應收款的未收回結餘並無重大信貸風險。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本集團在資產的初步確認時考慮違約的可能性，也評估在各報告期間信貸風險是否會持續顯著增加。在評估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將報告日資產發生違約的可能性與初步確認日期發生違約的可能性進行比較，同時也考慮可獲得的合理及支持性前瞻資料。特別是結合了以下指標：

- 內部信貸評級
- 外部信貸評級
- 營業、財務和經濟環境中實際或者預期發生重大不利變化預期導致借款人償還債務的能力產生重大變化
- 借款人的經營業績實際或者預期發生重大變化
- 同一借款人其他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 借款人預期表現或者行為發生重大變化，包括集團內借款人付款情況的變化和經營業績的變化。

本集團通過及時提供適當預期信貸虧損來說明其對信貸風險的評估。計算預期信貸虧損率時，本集團考慮各類應收款的歷史虧損率並就前瞻性宏觀經濟數據作出調整。

(i) 貿易應收款與合同資產

本公司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規定應用簡化的方式提供預期貸款撥備，該準則允許所有貿易應收款和合同資產均採用整個貸款週期預期撥備。

為計量貿易應收款及合同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及合同資產根據共有的信貸風險特徵及初始確認日期進行分組。

經評估後得出，合同資產的預期虧損率屬低水平，且年內並無就合同資產計提虧損撥備。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的計提虧損撥備載於附註11。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i) 其他應收款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其他金融資產包括來自第三方及關聯方的其他應收款。本集團已根據12個月預期虧損法評估該等應收款的預期信貸虧損。

就按要求應收的應收關聯方款項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貸款於報告日期按要求償還的假設。由於借款人因於報告日期倘被要求償還貸款而擁有充足可得高度流動資產，預期信貸虧損可能不屬重大。就其他類別的其他應收款，違約風險低且對手方具有能力於近期履行合同現金流量的責任，本集團則將該等款項視為低信貸風險，故此虧損撥備並不重大。

(c)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管理層旨在維持充裕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或透過獲取充足融資來源提供資金，其中包括預售物業所得款項、已承諾信貸融資以及短期及長期借貸。由於有關業務的流動性質緣故，本集團的財務部通過維持足夠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或透過獲取可得融資來源，來維持資金的靈活性。

倘經濟環境有重大不利變化，本集團有多個可選擇方案減低預期現金流量可能遭受的影響。該等方案包括控制土地儲備投資、調整項目開發時間表以回應瞬息萬變的當地房地產市況、實行成本控制措施、促銷已竣工物業、通過更靈活的定價加速銷售。本集團將按其對相關未來成本及利益的評估，就此作出選擇。

下表按各結算日載列本集團金融負債的相關到期情況。倘衍生金融負債之合同到期日對瞭解現金流之時間性甚為關鍵，則衍生金融負債包括在該分析內。表內披露的金額為合同未折現現金流。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流動資金風險(續)

	1年以內 人民幣千元	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2至5年 人民幣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2月31日					
借貸	28,855,202	21,868,755	23,440,691	10,627,364	84,792,0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附註(a))	44,811,401	137,115	-	-	44,948,516
租賃負債	189,902	86,248	561,403	1,701,935	2,539,488
	73,856,505	22,092,118	24,002,094	12,329,299	132,280,016
於2020年12月31日					
借貸	24,010,961	16,549,193	24,557,487	14,718,442	79,836,08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附註(a))	34,281,515	118,207	63,960	-	34,463,682
租賃負債	221,669	76,449	201,921	896,500	1,396,539
	58,514,145	16,743,849	24,823,368	15,614,942	115,696,304

附註：

(a) 指不包括應付薪金及其他應付稅項在內的應付款。

本集團也有提供保證以擔保本集團物業單位若干購買者的償還責任及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借款本金，只要受保證購買者、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就還款違約則將會有合同現金流動(附註36)。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是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能力，以為擁有人提供回報及為其他利益相關各方帶來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架構以減低資本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調整付予擁有人的股息金額、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低債務。

本集團按淨負債比率基準監控資本。此比率乃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乃按借貸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19)及減計入受限制現金的銀行借貸保證金(附註18(b))計算。借貸總額包括優先票據、公司債券、商業按揭支持證券、資產支持證券、短期融資券、銀行借貸及其他借貸(附註23)。資本總額乃按綜合資產負債表所示權益總額加債務淨額計算。

以下為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的淨負債比率：

	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借貸總額(附註23)	72,957,623	66,567,356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19)	(19,407,192)	(25,338,726)
減：銀行借貸保證金(附註18(b))	(608,420)	(1,504,790)
債務淨額	52,942,011	39,723,840
權益總額	62,407,452	51,801,166
資本總額	115,349,463	91,525,006
淨負債比率	45.9%	43.4%

2021年資本負債比率上升，主要是由於發行優先票據以及銀行和其他借貸增加。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價值估計

下表按計量公允價值之估值技術所用輸入數據的層級，分析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有關輸入數據乃按下文所述而分類歸入公允價值架構內的三個層級：

- 相同資產或負債的活躍市場報價(未經調整)(第一級)。
- 除包含於第一級的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的可觀察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者)輸入數據(第二級)。
- 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資料而釐定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數據(即不可觀察的輸入數據)(第三級)。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附註14)	11,589	116,335	62,558	190,482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附註15)	-	-	299,081	299,081
總計	11,589	116,335	361,639	489,563
於2020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附註14)	46,396	262,587	313	309,296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附註15)	-	-	439,057	439,057
總計	46,396	262,587	439,370	748,353

年內層級間並無轉撥(2020年：相同)。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價值估計(續)

(a) 第一級金融工具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為香港上市證券，其公允價值根據結算日的市場報價列賬。當報價可即時和定期從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業內人士、定價服務者或監管代理獲得，而該等報價代表按公平交易基準進行的實際和常規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躍。該等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被列為第一級。本集團持有的金融資產的市場報價為當時買方報價。

(b) 第二級金融工具

沒有在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例如場外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利用估值技術釐定。該等估值技術充份利用可獲得之可觀察市場數據，從而盡量減少依賴實體之特有估計數據。若按公允價值計量之工具所有重大輸入數據均可從觀察取得，則該項工具會被列為第二級。

倘一個或多個重大輸入數據並非根據可觀察的市場數據，則該項工具會被列為第三級。

(c) 第三級金融工具

列為第三級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於附註15披露。

已確認以公允價值計量本集團非金融資產於釐定公允價值所作的判斷和估計(代表投資物業)已在附註4(d)及7中披露。

本集團亦有多項金融工具並非在資產負債表按公允價值計量。就大部分該等工具而言，公允價值與賬面值並無重大差別，原因在於應收及應付利息乃接近當前市場利率或工具本身性質屬於短期。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用於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估計及判斷，乃基於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預期日後在有關情況下相信合理出現的事件而作出評估並以此為基準。本集團作出有關未來的估計及假設。按其釋義，所作的會計估計甚少與有關的實際結果相同。下文所述的估計及假設可能會對下一個財政年度資產與負債的賬面值造成重大影響。

(a) 所得稅及遞延稅項

本集團須繳納中國所得稅。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需要作出重大判斷。在日常業務過程中，許多交易及計算的最終釐定是不確定的。當該等事宜的最終稅務結果與最初記錄金額不同時，有關差額將影響釐定年度的所得稅和遞延稅項撥備。

當管理層認為將來可能有應課稅利潤可用以抵銷若干暫時差異或稅務虧損時，有關若干暫時差異及稅項虧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予以確認。實際應用結果可能不同。

(b) 中國土地增值稅

本集團須支付中國的土地增值稅。然而，有關稅項的執行及清償，在中國各城市的不同稅務管轄區有異，而本集團的中國土地增值稅尚未與中國多數地方稅務機關完成結算及付款。因此，須作出重大判斷以釐定土地增值及其相關稅項的金額。本集團根據管理層按其對稅務規則的理解作出的最佳估計，確認此等中國土地增值稅。最終稅務結果可能與最初記錄金額不同，有關差額將影響地方稅務機關於落實有關稅項年度的稅項及稅項撥備。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c) 合同資產和貿易及其他應收款的可收回性

管理層參考過往還款記錄以及其後的結算狀況，對合同資產和貿易及其他應收款的可收回性進行個別評估。倘有事件發生或情況改變顯示結餘可能不可收回並需要使用估計數據，則對該等應收款計提撥備。倘期望與原始估計不同，該差異將影響合同資產和貿易及其他應收款的賬面值以及該估計改變年度的減值撥備費用。

(d)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

本集團乃根據獨立及專業合資格估值師釐定的評值，評估已竣工投資物業及在建中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

已竣工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的最佳憑證是類似租約及其他合同下物業在活躍市場的現時價格。若無此等資料，本集團在合理公允價值估計範圍內釐定金額。作出判斷時，本集團考慮多個資料來源，包括：

- (i) 不同性質、狀況或區位(或已訂立不同租約或其他合同)的物業在活躍市場的現時價格，並經調整以反映該等差異；
- (ii) 較不活躍市場類似物業的最近價格，並經調整以反映自交易按該等價格進行日期以來的任何經濟狀況變動；及
- (iii) 依據對日後現金流的可靠估計，作出折現現金流預測，此乃從任何現有租約及其他合同的條款及(倘可能)外部憑證(例如類似物業在相同區位及狀況下的現時市值租金)產生，並使用能夠反映現時市場就現金流金額及時間性的不確定性作出評估的折現率予以釐定。

當被視作能可靠計量公允價值時，在建中投資物業乃按公允價值入賬。為了評估是否能可靠地釐定發展中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管理層已考慮若干因素，請參閱附註2.8。

管理層經諮詢獨立合資格估值師後認為，能夠在合理準確程度上釐定在建中投資物業於2021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因此，於2021年12月31日的在建中投資物業以公允價值計量。

已竣工投資物業及在建中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收益在附註7披露。

5 分部資料

執行董事(即本集團之首席營運決策者)負責審閱本集團之內部匯報，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已根據該等報告釐定經營分部。本集團分為四大業務分部：物業開發、物業投資、商業運營及住宅物業管理，以及其他物業開發相關業務。其他物業開發相關業務主要為酒店業務。首席營運決策者認為本集團大部分綜合收入及業績來自中國市場，且本集團綜合資產大致位於中國境內，故並無呈報地區資料。

收入包括物業銷售、投資物業租金收入、提供商業運營服務及住宅物業管理服務收入及其他物業開發相關業務收入。年度收入包括下列各項：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銷售	35,034,613	31,485,863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1,681,437	1,561,769
提供商業運營服務及住宅物業管理服務收入	2,026,622	1,674,459
其他物業開發相關業務收入	1,159,789	773,209
	39,902,461	35,495,300

5 分部資料(續)

- (a)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並無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虧損)/收益、金融資產股息收入、未分配經營成本、融資(成本)/收入一淨額以及所得稅開支的利潤。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分部業績及其他分部項目如下：

	物業開發 人民幣千元	物業投資 人民幣千元	商業運營及 住宅物業管理 人民幣千元	其他物業 開發相關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總分部收入	35,034,613	1,819,437	2,463,996	1,202,075	40,520,121
分部間收入	-	(138,000)	(437,374)	(42,286)	(617,660)
收入	35,034,613	1,681,437	2,026,622	1,159,789	39,902,461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稅後 (虧損)/利潤	(112,350)	-	1,407	-	(110,943)
分佔聯營公司稅後 利潤/(虧損)	634,159	-	-	(15,313)	618,846
分部業績	9,798,927	3,156,784	253,063	123,272	13,332,046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虧損					(77,335)
未分配經營成本					(672,216)
融資成本一淨額					(434,718)
除所得稅前利潤					12,147,777
所得稅開支					(4,811,652)
年度利潤					7,336,125
計入分部業績計量的金額：					
折舊及確認為開支的攤銷	57,601	-	5,167	232,338	295,106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收益/ (虧損)一淨額(附註7)	-	1,813,041	(102,086)	-	1,710,955

5 分部資料(續)

(a) (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分部業績及計入利潤的其他分部項目如下：

	物業開發 人民幣千元	物業投資 人民幣千元	商業運營及 住宅物業管理 人民幣千元	其他物業 開發相關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總分部收入	31,485,863	1,667,926	1,921,238	800,204	35,875,231
分部間收入	-	(106,157)	(246,779)	(26,995)	(379,931)
收入	31,485,863	1,561,769	1,674,459	773,209	35,495,300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稅後 利潤/(虧損)	304,116	-	(3,009)	-	301,107
分佔聯營公司稅後利潤	365,850	-	-	33	365,883
分部業績	10,386,981	3,226,859	293,011	(174,955)	13,731,896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收益					12,817
金融資產股息收入					1,218
未分配經營成本					(774,977)
融資收入一淨額					312,433
除所得稅前利潤					13,283,387
所得稅開支					(4,468,037)
年度利潤					8,815,350
計入分部業績計量的金額：					
折舊及確認為開支的攤銷	60,806	-	5,741	212,959	279,506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收益/ (虧損)一淨額(附註7)	-	2,187,227	(91,463)	-	2,095,764

分部間銷售根據相關協議條款進行。向首席營運決策者匯報之來自外界人士之收入，乃按與綜合全面收益表一致之方式計量。

5 分部資料(續)

(b) 於2021年12月31日的分部資產、負債及於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之權益，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資本開支如下：

	物業開發 人民幣千元	物業投資 人民幣千元	商業運營及 住宅物業管理 人民幣千元	其他物業 開發相關業務 人民幣千元	對銷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142,843,678	77,432,465	4,877,578	8,977,976	(6,822,467)	227,309,230
其他資產						17,747,223
總資產						245,056,453
分部資產包括：						
採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4,115,275	-	53,918	-	-	4,169,193
—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5,560,267	-	-	40,283	-	5,600,550
分部負債	71,129,680	2,701,404	2,086,525	6,586,311	(6,822,467)	75,681,453
其他負債						106,967,548
總負債						182,649,001
計入分部資產計量的金額：						
資本開支	350,927	14,440,833	53,615	943,104	-	15,788,479

於2020年12月31日的分部資產、負債及於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之權益，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資本開支如下：

	物業開發 人民幣千元	物業投資 人民幣千元	商業運營及 住宅物業管理 人民幣千元	其他物業 開發相關業務 人民幣千元	對銷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114,108,767	59,670,436	4,461,571	6,850,757	(5,461,981)	179,629,550
其他資產						15,501,963
總資產						195,131,513
分部資產包括：						
採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4,304,080	-	2,511	-	-	4,306,591
—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3,289,911	-	-	45,698	-	3,335,609
分部負債	43,797,373	1,739,480	2,259,492	4,701,951	(5,461,981)	47,036,315
其他負債						96,294,032
總負債						143,330,347
計入分部資產計量的金額：						
資本開支	94,149	3,872,238	509,792	676,954	-	5,153,133

5 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產與總資產對賬如下：

	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227,309,230	179,629,550
其他資產		
— 預付稅項	1,411,024	865,430
— 遞延所得稅資產	1,109,849	800,680
— 未分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	4,429,896	5,796,947
— 應收關聯方的其他應收款(附註38(d))	10,208,929	7,211,693
— 未分配物業及設備	52,361	69,308
— 其他企業資產	45,601	9,552
—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	299,081	439,057
—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90,482	309,296
總資產	245,056,453	195,131,513

分部負債與總負債對賬如下：

	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分部負債	75,681,453	47,036,315
其他負債		
— 即期所得稅負債	13,238,405	10,462,611
— 遞延所得稅負債	8,472,243	7,242,444
— 即期借貸	22,022,693	20,667,678
— 非即期借貸	50,934,930	45,899,678
— 應付關聯方的其他應付款(附註38(d))	11,363,136	10,986,310
— 應付非控制性權益的股息	—	148,880
— 其他企業負債	936,141	886,431
總負債	182,649,001	143,330,347

向首席營運決策者提供有關總資產及負債之金額按與綜合財務報表一致之方式計量。該等資產及負債乃按分部營運予以分配。

分部資產主要包括物業及設備、投資物業、無形資產、開發中物業、持作銷售竣工物業、合同資產、應收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預付稅項、遞延所得稅資產、未分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現金、應收關聯方的其他應收款、未分配物業及設備、其他企業資產、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及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除外。

分部負債包括經營負債。即期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負債、即期借貸、非即期借貸、應付關聯方的其他應付款、應付非控制性權益的股息及其他企業負債除外。

資本開支包括物業及設備(附註6)及投資物業添置(附註7)。

6 物業及設備

	傢俬、裝置 及設備					
	在建資產 人民幣千元	樓宇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傢俬、裝置 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796,745	2,766,023	9,296	127,733	1,521,972	5,221,769
添置	589,409	-	899	16,441	698,396	1,305,145
過往作為共同控制實體持有的 實體的併賬(附註40)	-	-	-	530	-	530
結轉	(659,437)	659,437	-	-	-	-
出售	-	-	(2,285)	(1,643)	-	(3,928)
折舊/攤銷費用	-	(204,325)	(4,814)	(15,995)	(69,411)	(294,545)
年終賬面淨值	726,717	3,221,135	3,096	127,066	2,150,957	6,228,971
於2021年12月31日						
成本	726,717	4,435,989	57,428	387,957	2,476,785	8,084,876
累計折舊/攤銷	-	(1,214,854)	(54,332)	(260,891)	(325,828)	(1,855,905)
賬面淨值	726,717	3,221,135	3,096	127,066	2,150,957	6,228,971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743,106	2,905,894	18,686	117,067	1,440,377	5,225,130
添置	347,856	63,351	1,560	32,398	334,762	779,927
結轉至投資物業	-	(298,127)	-	-	(198,199)	(496,326)
過往作為共同控制實體持有的實體的併賬	-	-	-	33	-	33
收購附屬公司	-	-	213	89	-	302
結轉	(294,217)	294,217	-	-	-	-
出售	-	(5,241)	(393)	(1,753)	-	(7,387)
出售附屬公司	-	-	(526)	(65)	-	(591)
折舊/攤銷費用	-	(194,071)	(10,244)	(20,036)	(54,968)	(279,319)
年終賬面淨值	796,745	2,766,023	9,296	127,733	1,521,972	5,221,769
於2020年12月31日						
成本	796,745	3,776,552	81,115	399,409	1,778,389	6,832,210
累計折舊/攤銷	-	(1,010,529)	(71,819)	(271,676)	(256,417)	(1,610,441)
賬面淨值	796,745	2,766,023	9,296	127,733	1,521,972	5,221,769

6 物業及設備(續)

折舊／攤銷費用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下列類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成本	270,288	215,962
銷售及營銷成本	3,564	3,647
行政費用	20,693	59,710
	294,545	279,319

使用權資產包括獲取權利以在固定期間使用若干土地(全部位於中國)主要作酒店樓宇及其他自用樓宇的成本(2020年：相同)。

於2021年12月31日，賬面淨值人民幣2,634,522,000元(2020年：人民幣2,266,167,000元)的物業及設備已為本集團的借貸質押作抵押品(附註23)。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101,742,000元(2020年：人民幣61,509,000元)的借貸成本已資本化計入在建資產。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借貸的資本化比率為6.17%(2020年：6.34%)。

7 投資物業

	竣工 投資物業 人民幣千元	在建中 投資物業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52,519,420	5,723,918	58,243,338
添置	42,501	14,440,833	14,483,334
過往作為共同控制實體持有的實體的併賬(附註40)	2,790,805	619,665	3,410,470
結轉自持作銷售已竣工物業	483,557	–	483,557
結轉	5,272,300	(5,272,300)	–
公允價值收益－淨額	687,692	1,023,263	1,710,955
出售	(1,899)	–	(1,899)
於2021年12月31日	61,794,376	16,535,379	78,329,755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46,578,183	4,506,458	51,084,641
添置	540,434	3,832,772	4,373,206
收購附屬公司	73,838	–	73,838
結轉自物業及設備	496,326	–	496,326
結轉自物業及設備重估收益	122,937	–	122,937
結轉	3,925,704	(3,925,704)	–
公允價值收益－淨額	785,372	1,310,392	2,095,764
出售	(3,374)	–	(3,374)
於2020年12月31日	52,519,420	5,723,918	58,243,338

下列金額已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租金收入(附註5)	1,681,437	1,561,769
可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物業直接經營開支	(545,981)	(392,712)
不會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物業直接經營開支	(205,475)	(162,933)

於2021年12月31日，該等投資物業於中國以10至50年期租賃持有(2020年：10至50年)。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借貸成本人民幣686,325,000元(2020年：人民幣360,655,000元)已於在建中投資物業內資本化。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借貸之資本化比率為6.17%(2020年：6.34%)。

7 投資物業(續)

於2021年12月31日，投資物業人民幣45,882,632,000元(2020年：人民幣36,383,376,000元)已質押作為本集團借貸之抵押品(附註23)。

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預期透過租金收入變現。本集團計量與此等投資物業的暫時差額有關的遞延稅項時，所使用的稅率及稅基與預期收回此等投資物業的方式一致。

(i) 公允價值層級

獨立及專業合資格估值師已對本集團若干竣工投資物業及在建中投資物業進行獨立估值，以釐定投資物業於2021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重估收益或虧損計入全面收益表的「投資物業公允價值收益—淨額」。

於2021年12月31日，由於若干用於釐定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的重大輸入數據乃參考若干重大不可觀察市場數據，故本集團所有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被列為公允價值計量層級的第三級。

本集團的政策是於導致轉移之事件或情況變化發生之日確認公允價值層級之轉入及轉出。年內，公允價值層級間無轉入或轉出。

(ii) 本集團之估值程序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其持有認可的相關專業資格，並擁有最近對投資物業所在地及分部之估值經驗)於2021年12月31日進行估值。就所有投資物業而言，彼等現時得到最高及最佳運用。

本集團的財務部門有一個團隊審閱由獨立估值師就財務報告編製的估值報告。該團隊直接向本集團高級高理層匯報。管理層及估值師每六個月進行至少一次(與本集團之報告日期相符)估值過程及結果之討論。

於各財政年度末，財務部：

- 核實獨立估值報告內所有主要輸入數據；
- 評估物業估值相較往年估值報告的變動；
- 與獨立估值師進行討論。

7 投資物業(續)

(iii) 估值技術

竣工投資物業包括商業物業及停車場。商業物業的公允價值一般透過年期及租賃到期續租法產生。此方法乃基於相關估值日已有的租賃合同而作出估計。租賃合同內的出租收入和租賃合同出租期以外的潛在復歸收入，分別通過租賃期回報率和合適的復歸回報率折現。潛在復歸收入及復歸回報率乃通過對當前市場租金的分析及估值師對當時投資者之要求或期望的詮釋而得出。在估值中採用的當前市場租金乃根據該等物業及其他類似物業的近期租務情況而釐定。

停車場的估值乃透過直接比較法釐定。直接比較法乃基於將要估值之物業與最近曾交易之其他可供比較物業作直接比較。鑑於房地產物業之多樣化性質，通常須就任何可能影響售價的質素差異(如物業大小及位置)作出適當調整。

發展中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一般透過餘值法產生。此估值方法主要為以參考土地發展潛力而對其進行估值的方法，從其估計擬發展項目(假設已於估值日竣工)的資本值中扣除發展成本以及發展商的利潤及風險。

本集團亦採用銷售比較法，參考市場上可資比較物業之銷售交易或詢價憑證，以核實估值結果。

租賃持有的商業物業的使用權資產的公允價值通常透過年期和租賃到期續租法得出。此方法乃基於相關估值日已有的租賃合同而作出估計。租賃合同內的出租收入和租賃合同出租期以外的潛在復歸收入，分別通過租賃期回報率和合適的復歸回報率折現。潛在復歸收入及復歸回報率乃通過對當前市場租金的分析及估值師對當時投資者之要求或期望的詮釋而得出。在估值中採用的當前市場租金乃根據該等物業及其他類似物業的近期租務情況而釐定。

年內估值技術概無變動。

7 投資物業(續)

(iii) 估值技術(續)

	物業類型	於2021年 12月31日 之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估值技術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範圍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與公允價值的關係
竣工投資物業	商業物業	56,770,509	年期和租賃 到期續租法	租賃期回報率	4.0%-6.5%	租賃期回報率越高， 公允價值越低， 反之亦然
				復歸回報率	4.5%-6.0%	復歸回報率越高， 公允價值越低， 反之亦然
				市場租金 (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幣)	56-354	市場租金越高， 公允價值越高， 反之亦然
	停車場	5,023,867	直接比較法	市價(每停車場人民幣)	35,000-400,000	市價越高， 公允價值越高， 反之亦然
在建中投資物業	商業物業	15,635,594	餘值法	市場租金 (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幣)	45-145	市場租金越高， 公允價值越高， 反之亦然
				復歸回報率	5.0%-6.0%	市場回報率越高， 公允價值越低， 反之亦然
				尚需發生的 預算建築成本 (每平方米人民幣)	622-3,829	尚需發生的預算 建築成本越高， 公允價值越低， 反之亦然
				發展商利潤(%)	5.0%-20.0%	發展商利潤越高， 公允價值越低， 反之亦然
	停車場	899,785	餘值法	市價(每停車場人民幣)	38,000-127,000	市價越高， 公允價值越高， 反之亦然
				尚需發生的 預算建築成本 (每平方米人民幣)	339-2,073	尚需發生的預算 建築成本越高， 公允價值越低， 反之亦然
			發展商利潤(%)	5.0%-15.0%	發展商利潤越高， 公允價值越低， 反之亦然	

7 投資物業(續)

(iii) 估值技術(續)

	物業類型	於2020年 12月31日 之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估值技術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範圍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與公允價值的關係	
竣工投資物業	商業物業	48,241,541	年期和租賃 到期續租法	租賃期回報率	4.0%-6.5%	租賃期回報率越高， 公允價值越低， 反之亦然	
				復歸回報率	5.0%-7.0%	復歸回報率越高， 公允價值越低， 反之亦然	
				市場租金 (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幣)	56-354	市場租金越高， 公允價值越高， 反之亦然	
	停車場	4,277,879	直接比較法	市價(每停車場人民幣)	35,000-400,000	市價越高， 公允價值越高， 反之亦然	
在建中投資物業	商業物業	5,215,087	餘值法	市場租金 (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幣)	45-145	市場租金越高， 公允價值越高， 反之亦然	
				復歸回報率	5.0%-6.0%	市場回報率越高， 公允價值越低， 反之亦然	
				尚需發生的 預算建築成本 (每平方米人民幣)	622-3,829	尚需發生的 預算建築成本越高， 公允價值越低， 反之亦然	
				發展商利潤(%)	5.0%-20.0%	發展商利潤越高， 公允價值越低， 反之亦然	
		停車場	508,831	餘值法	市價(每停車場人民幣)	38,000-127,000	市價越高， 公允價值越高， 反之亦然
					尚需發生的預算建築成本 (每平方米人民幣)	339-2,073	尚需發生的 預算建築成本越高， 公允價值越低， 反之亦然
				發展商利潤(%)	5.0%-15.0%	發展商利潤越高， 公允價值越低， 反之亦然	

8 租賃

(i) 有關綜合資產負債表中的租賃確認金額

	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物業及設備	2,150,957	1,521,972
投資物業	2,098,695	692,388
	4,249,652	2,214,360
租賃負債		
流動	189,902	213,000
非流動	2,349,586	675,920
	2,539,488	888,920

(ii) 有關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的租賃確認金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折舊及攤銷開支(附註6)		
土地使用權	(55,873)	(39,164)
其他物業	(13,538)	(15,804)
	(69,411)	(54,968)
有關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虧損	102,086	91,463
利息開支(包括於財務成本)	104,026	35,595
有關短期租賃開支(包括於售出商品成本及行政開支)	18,026	14,163
有關不納入租賃負債的可變租賃付款的開支 (包括於售出商品成本)	6,164	7,576
租賃付款及短期租賃現金流出(包括本金部分及相關利息開支)	244,214	185,916

9 開發中物業

	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開發中物業包括：		
－ 建築成本及資本化開支	14,771,033	10,634,408
－ 資本化利息	5,766,162	4,814,063
－ 土地使用權	50,328,384	33,270,826
	70,865,579	48,719,297

所有開發中物業均位於中國，預期將於一個營運週期內完成。中國相關土地使用權租期為40至70年。

於2021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47,830,573,000元(2020年：人民幣28,307,574,000元)的開發中物業已為本集團的借貸質押作抵押品(附註23)。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借貸資本化比率為6.17%(2020年：6.34%)。

10 持作銷售竣工物業

所有持作銷售竣工物業均位於中國。

於2021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5,780,849,000元(2020年：人民幣6,189,199,000元)的持作銷售竣工物業已為本集團的借貸質押作抵押品(附註23)。

11 貿易應收款

	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附註(a))	3,384,614	2,259,611
－ 第三方	3,377,871	2,218,069
－ 關聯方(附註38(d))	6,743	41,542
減：虧損撥備(附註(b))	(152,744)	(95,773)
	3,231,870	2,163,838
減：非即期部分		
貿易應收款－第三方	(222,781)	–
貿易應收款之即期部分	3,009,089	2,163,838

11 貿易應收款(續)

- (a) 本集團大部份銷售來自物業銷售及租金收入。物業銷售及租金收入之所得款項將會根據相關買賣協議及租務合同之條款收取。

本集團於各結算日的貿易應收款總額的賬齡分析如下：

	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90日內	1,821,856	1,803,234
90日以上及180日以內	72,096	86,589
180日以上及365日以內	1,164,454	210,146
365日以上	326,208	159,642
	3,384,614	2,259,611

- (b)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訂明的簡化方法就預期信貸虧損作出撥備。於2021年12月31日，已就貿易應收款總額計提撥備人民幣152,744,000元(2020年：人民幣95,773,000元)。

貿易應收款的年終虧損撥備與年初虧損撥備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95,773	46,074
減值撥備	82,481	57,491
年內撇銷為不可收回款項的應收款	(20,035)	(6,001)
撥回未動用款項	(5,475)	(1,791)
於12月31日	152,744	95,773

- (c)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公允價值約相等於其賬面值。於報告日期貿易應收款的最髙信貸風險為各類別應收款之賬面值。
- (d)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主要以人民幣計值。

12 其他應收款

	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收購土地使用權之訂金	127,699	363,435
其他應收款：	24,318,382	15,758,805
— 關聯方(附註38(d))	10,208,929	7,211,693
— 非控制性權益(附註(c))	8,239,995	5,302,505
— 來自第三方的其他應收款(附註(d))	5,869,458	3,244,607
減：虧損撥備	(264,117)	(94,302)
	24,181,964	16,027,938

- (a) 本集團的其他應收款乃主要以人民幣計值。
- (b) 應收關聯方的其他應收款中包括應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約人民幣2,166,646,000元(2020年：人民幣1,829,022,000元)，以平均年利率7.44%(2020年：7.34%)計息，須於一年內償還。
- (c) 其他應收款指給予非控制性權益的現金墊款，其為無抵押、免息及按需求償還。
- (d) 來自第三方的其他應收款主要包括項目建設按金。
- (e) 其他應收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於報告日期，其他應收款的最大信貸風險是每類應收款的賬面值。

13 預付款

	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收購土地使用權(附註(a))	6,095,191	10,995,180
其他(附註(b))	858,247	405,430
	6,953,438	11,400,610
減：非即期部分		
收購投資物業的預付款	(571,656)	(1,269,164)
預付款之即期部分	6,381,782	10,131,446

- (a) 收購土地的預付款根據土地收購合同所載付款條款而作出。已訂約但未撥備的土地收購成本於承擔列賬(附註37(a))。
- (b) 其他包括於2021年12月31日物業開發預付款人民幣499,647,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包括：持作買賣的股權投資，及本集團並無選擇透過其他全面收入確認公允價值收益及虧損的股權投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年初金額	309,296	207,662
新增	62,000	88,504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313
公允價值(虧損)/收益(附註30)	(77,335)	12,817
出售	(103,479)	–
於12月31日年終金額	190,482	309,296
減：非即期部分	(558)	(313)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即期部分	189,924	308,983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包括以下個別投資：

	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香港上市股本證券	11,589	46,396
投資基金	178,335	262,587
其他	558	313
	190,482	309,296

有關釐定公允價值所用的方法及假設的資料於附註3.3提供。

面臨外匯及價格風險的資產的敏感度分析載於附註3.1。

15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

(a) 分類及計量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包括：並非持作買賣的股本證券，及本集團已於初步確認時不可撤回地選擇將其於此類別內確認的股本證券。該等證券為長期戰略投資，且本集團認為此分類更有相關性。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年初金額	439,057	382,139
新增	39,000	–
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虧損)/收益淨額	(178,976)	56,918
於12月31日年終金額	299,081	439,057

15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續)

(a) 分類及計量(續)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權投資包括以下個別投資：

	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非上市證券：		
— 非上市保險公司(附註(i))	245,571	424,284
— 其他非上市股權投資	53,510	14,773
	299,081	439,057

(i) 於2015年，本集團以合共人民幣307,200,000元投資中國一家非上市保險公司，購入其5%股權。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該5%股權的公允價值乃根據市場法產生。

(b) 公允價值、減值及面臨的風險

有關釐定公允價值所用的方法及假設的資料於附註3.3提供。

面臨外匯及價格風險的資產的敏感度分析載於附註3.1。

16 採用權益法核算之投資

執行董事認為，於2021年12月31日並無本集團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對本集團而言屬重大。就該等採用權益法入賬的個別非重大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而言，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確認的金額載列如下：

於資產負債表確認之金額如下：

	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共同控制實體投資	4,169,193	4,306,591
聯營公司投資	5,600,550	3,335,609
	9,769,743	7,642,200

16 採用權益法核算之投資(續)

於全面收益表確認之利潤／(虧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共同控制實體(附註(a))	(110,943)	301,107
聯營公司(附註(b))	618,846	365,883
	507,903	666,990

(a) 共同控制實體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結餘	4,306,591	3,867,223
新增	1,365,114	841,700
退出	(169,548)	–
宣派股息	–	(426,060)
轉撥至附屬公司(附註40)	(774,590)	(210,065)
出售	(419,580)	–
分佔(虧損)／利潤－淨額	(110,943)	301,107
外幣換算差異	(5,556)	(16,027)
對銷未變現利潤	(22,295)	(51,287)
於12月31日結餘	4,169,193	4,306,591

就共同控制實體計提的與本集團的財務擔保有關係的或然負債於附註36披露。概無與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有關的承擔。

(b) 聯營公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結餘	3,335,609	1,726,705
新增	1,682,669	1,338,061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1,000
宣派股息	–	(85,000)
分佔利潤－淨額	618,846	365,883
出售	–	(1,000)
對銷未變現利潤	(36,574)	(10,040)
於12月31日結餘	5,600,550	3,335,609

為聯營公司計提的與本集團財務擔保有關係的或然負債在附註36中披露。概無與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有關的承擔。

17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本集團持有下列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

	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52,354,589	46,104,337
貿易應收款	3,231,870	2,163,838
其他應收款(不包括按金)	24,054,265	15,664,503
受限制現金	5,661,262	2,937,270
現金及銀行結餘	19,407,192	25,338,726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	299,081	439,057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90,482	309,296
	52,844,152	46,852,690

金融負債

	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以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負債：		
借款	72,957,623	66,567,35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其他稅項及應付薪金除外)	44,948,516	34,463,682
租賃負債	2,539,488	888,920
	120,445,627	101,919,958

18 受限制現金

	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項目建設保證金(附註(a))	1,772,104	1,335,299
銀行承兌票據保證金	70,000	–
銀行借貸保證金(附註(b))	608,420	1,504,790
銀行存款	1,450,000	–
初步期限為三個月以上及一年以內的其他銀行存款(附註(c))	1,650,000	–
其他	110,738	97,181
	5,661,262	2,937,270
以下列貨幣計值：		
– 人民幣	5,579,502	2,853,106
– 港元	81,760	84,164
	5,661,262	2,937,270

- (a) 根據地方國有土地資源管理局發出的有關文件，本集團若干物業開發公司須在指定銀行賬戶存放若干物業預售所得款項作為相關物業建設保證金。保證金僅可在獲取地方國有土地資源管理局批准時，用於為有關的物業項目購買建材及支付建築費。該等保證金結餘將於相關預售物業竣工或獲發該等物業的房地產權證(以較早者為準)後方可發放。
- (b)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向指定銀行存入現金約人民幣608,420,000元(2020年：人民幣1,504,790,000元)，作為銀行借貸的保證金(附註23)。
- (c) 本集團的其他銀行存款指初步期限為三個月以上及一年以內的銀行存款，該等存款以人民幣計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預期回報率為每年1.65%。其他銀行存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原因是貼現的影響並不重大。

人民幣計值結餘換算為外幣及自中國匯出該等外幣計值銀行結餘及現金，須遵守中國政府頒佈的有關外匯管制規則及規例。

19 現金及銀行結餘

	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現金及手頭現金：		
— 以人民幣計值	18,528,339	24,048,516
— 以港元計值	115,824	405,879
— 以美元計值	762,904	884,331
— 以澳門元計值	125	—
	19,407,192	25,338,726

人民幣計值結餘換算為外幣及自中國匯出該等外幣計值銀行結餘及現金，須遵守中國政府頒佈的有關外匯管制規則及規例。

20 股本及股份溢價

	普通股數目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法定：				
於2020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及2021年12月31日	30,000,000,000	—	—	—
已發行並繳足：				
於2021年1月1日	4,142,403,000	36,795	—	36,795
購回及註銷的股份(附註(a))	(2,000,000)	(16)	—	(16)
於2021年12月31日	4,140,403,000	36,779	—	36,779
於2020年1月1日	4,143,903,000	36,809	682,279	719,088
購回及註銷的股份(附註(b))	(1,500,000)	(14)	(5,530)	(5,544)
股息	—	—	(676,749)	(676,749)
於2020年12月31日	4,142,403,000	36,795	—	36,795

(a)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按總代價12,847,92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0,941,000元)透過聯交所回購合共2,000,000股股份。上述回購股份已被註銷。

(b)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按總代價6,243,92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5,544,000元)透過聯交所回購合共1,500,000股股份。上述回購股份已被註銷。

21 其他儲備

	合併儲備	其他儲備	法定儲備	以股份為基礎 的補償儲備	重估儲備	非控制性 權益注資	與非控制性 權益的交易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人民幣千元 (附註(b))	人民幣千元 (附註(c))	人民幣千元 (附註(d))	人民幣千元 (附註(b))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月1日的結餘	337,203	(12,470)	128,477	13,097	407,850	1,224,449	(516,419)	1,582,187
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變動 而控制權不變	-	-	-	-	-	-	337,730	337,730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	-	-	-	(134,231)	-	-	(134,231)
股份獎勵計劃－僱員服務價值	-	-	-	39,291	-	-	-	39,291
外幣換算差異	-	(5,556)	-	-	-	-	-	(5,556)
購回及註銷的股份	-	(10,925)	-	-	-	-	-	(10,925)
於2021年12月31日的結餘	337,203	(28,951)	128,477	52,388	273,619	1,224,449	(178,689)	1,808,496
於2020年1月1日的結餘	337,203	3,557	127,290	-	272,959	926,674	1,606	1,669,289
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變動 而控制權不變	-	-	-	-	-	-	(518,025)	(518,025)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	-	-	-	42,688	-	-	42,688
物業及設備轉撥至投資物業 之重估收益，扣除稅項	-	-	-	-	92,203	-	-	92,203
股份獎勵計劃－僱員服務價值	-	-	-	13,097	-	-	-	13,097
撥作法定儲備	-	-	1,187	-	-	-	-	1,187
外幣換算差異	-	(16,027)	-	-	-	-	-	(16,027)
非控制性權益注資	-	-	-	-	-	297,775	-	297,775
於2020年12月31日的結餘	337,203	(12,470)	128,477	13,097	407,850	1,224,449	(516,419)	1,582,187

(a) 合併儲備

合併儲備指根據為籌備本公司在聯交所上市而於2007年進行的重組，本公司向控股股東收購的附屬公司之股本／實繳資本的總面值減向控股股東支付的代價。

21 其他儲備(續)

(b) 其他全面收入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重估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全面 收入總額 人民幣千元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外幣換算差異(附註16(a))	(5,556)	-	(5,556)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			
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虧損總額(附註15)	-	(178,976)	(178,976)
稅務開支－遞延所得稅	-	44,745	44,745
其他全面收入總額－扣除稅項	(5,556)	(134,231)	(139,787)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重估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全面 收入總額 人民幣千元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外幣換算差異(附註16(a))	(16,027)	-	(16,027)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物業及設備轉撥至投資物業之重估收益	-	122,937	122,937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			
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總額(附註15)	-	56,918	56,918
稅務開支－遞延所得稅	-	(44,964)	(44,964)
其他全面收入總額－扣除稅項	(16,027)	134,891	118,864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

誠如附註2.11所說明，本集團已選擇在其他全面收入確認若干股本證券投資公允價值變動。該等變動於權益內之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儲備內累計。當終止確認相關股本證券時，本集團從該儲備轉撥金額至保留盈利。

21 其他儲備(續)

(c) 法定儲備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及本集團附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條文，在中國註冊的本集團附屬公司須將根據中國企業普遍適用的會計原則計算的除稅後利潤(經抵銷過往年度結轉的任何累計虧損後)若干百分比分配至儲備。視乎性質而定，儲備可用以抵銷附屬公司累計虧損或以紅股發行方式分派予擁有人。

(d) 僱員股份獎勵計劃

本集團附屬公司寶龍商業管理控股有限公司(「寶龍商業管理」)於2019年12月30日在聯交所上市(「上市」)。於2020年11月24日，寶龍商業管理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寶龍商業管理的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陳德力先生授予11,250,000股獎勵股份。該等獎勵股份將於達成相關歸屬條件後獲轉讓予陳德力先生。

22 永續資本工具

	本金 人民幣千元	分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月1日結餘	500,000	19,781	519,781
贖回永續資本工具	—	—	—
永續資本工具持有人應佔利潤	—	38,000	38,000
向永續資本工具持有人之分派	—	(38,000)	(38,000)
於2021年12月31日結餘	500,000	19,781	519,781
於2020年1月1日結餘	800,000	20,364	820,364
贖回永續資本工具	(300,000)	—	(300,000)
永續資本工具持有人應佔利潤	—	50,979	50,979
向永續資本工具持有人之分派	—	(51,562)	(51,562)
於2020年12月31日結餘	500,000	19,781	519,781

永續資本工具並無到期日，而本公司可酌情決定遞延分派付款。因此，永續資本工具分類為權益工具，並作為權益的一部分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入賬。

23 借貸

	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計入非流動負債之借貸：		
優先票據(附註(a))	12,939,366	13,765,707
公司債券(附註(b))	8,993,868	11,928,398
商業按揭支持證券	2,329,278	2,341,364
資產支持證券	1,275,949	1,269,231
銀行借貸(附註(c))	39,543,692	32,965,056
—有抵押	39,461,932	32,819,276
—無抵押	81,760	145,780
其他借貸—有抵押(附註(d))	2,168,600	350,000
減：非流動借貸之即期部分	(16,315,823)	(16,720,078)
	50,934,930	45,899,678
計入流動負債之借貸：		
優先票據(附註(a))	3,160,562	—
銀行借貸—有抵押(附註(c))	1,261,368	2,384,600
其他借貸—有抵押(附註(d))	984,940	763,000
—有抵押	822,040	763,000
—無抵押	162,900	—
短期融資券	300,000	800,000
加：長期借貸之即期部分	16,315,823	16,720,078
	22,022,693	20,667,678
總借貸	72,957,623	66,567,356

(a) 優先票據

於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12,109,661,000元(2020年：人民幣12,924,867,000元)的優先票據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其中包含多項提前贖回選擇權。該等選擇權被視為與主合同並無密切關係之嵌入式衍生工具。本公司董事認為，上述提前贖回選擇權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並不重大。

本集團的優先票據透過質押若干附屬公司及非中國共同控制實體作擔保及抵押。

(b) 公司債券

於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8,394,049,000元(2020年：人民幣10,030,811,000元)的公司債券附有發行人上調票面利率的選擇權及投資者可於第二、第三、第四或第五年末回售債券的選擇權。公司債券中嵌入的選擇權被視為與主合同並無密切關係之嵌入式衍生工具。本公司董事認為，上述選擇權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並不重大。

(c) 銀行借貸

於2021年12月31日，銀行借貸人民幣40,723,300,000元(2020年：人民幣35,203,876,000元)由物業及設備(附註6)、投資物業(附註7)、開發中物業(附註9)、持作銷售竣工物業(附註10)及受限制現金(附註18)作抵押；有抵押銀行借貸人民幣7,333,909,000元(2020年：人民幣5,612,354,000元)乃由若干關聯方給予額外擔保(附註38(b)(iii))。

23 借貸(續)

(d) 其他借貸

於2021年12月31日，來自其他金融機構的借貸人民幣2,990,640,000元(2020年：人民幣1,113,000,000元)由物業及設備(附註6)、投資物業(附註7)、開發中物業(附註9)及持作銷售竣工物業(附註10)作抵押。

(e) 本集團借貸面對的利率變動風險及合同重訂價格日期或到期日之較早者如下：

	6個月或以下 人民幣千元	6至12個月 人民幣千元	1至5年 人民幣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2月31日	23,045,944	30,413,961	16,168,432	3,329,286	72,957,623
於2020年12月31日	12,724,612	40,882,070	10,355,360	2,605,314	66,567,356

(f) 非流動借貸之賬面值及公允價值如下：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優先票據(附註(i))	10,212,322	9,087,756	9,685,392	10,153,814
公司債券(附註(ii))	3,967,739	3,967,500	5,014,406	5,030,000
商業按揭支持證券(附註(ii))	1,397,359	1,500,000	2,257,766	2,350,000
資產支持證券(附註(ii))	-	-	1,269,231	1,280,000
銀行借貸(附註(iii))	33,188,910	33,188,910	27,322,883	27,322,883
其他借貸(附註(iii))	2,168,600	2,168,600	350,000	350,000
	50,934,930	49,912,766	45,899,678	46,486,697

附註：

- (i) 公允價值乃經參考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使用交易日之價格)頒佈之報價後直接釐定，並列為第一層公允價值層級。
- (ii) 公共債券之公允價值乃經參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最後交易日頒佈之報價後釐定，並列為第一層公允價值層級。非公共債券之公允價值按借貸率折現之現金流量估計得出，並列為第二層公允價值層級。
- (iii) 公允價值乃於結算日按本集團就條款與特點大致相同之金融工具可用之現行市場利率折現之現金流量估計得出，並列為第二層公允價值層級。

23 借貸(續)

(g) 借貸的實際利率如下：

	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優先票據	6.80%	7.18%
公司債券	6.78%	7.24%
商業按揭支持證券	5.76%	5.77%
資產支持證券	6.77%	6.87%
銀行及其他借貸	6.61%	5.86%
短期融資券	5.63%	5.68%

(h) 借貸的到期情況如下：

	1年以內 人民幣千元	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2至5年 人民幣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2月31日					
優先票據	5,887,606	2,653,871	7,558,451	–	16,099,928
公司債券	5,026,129	3,967,739	–	–	8,993,868
商業按揭支持證券	931,919	1,397,359	–	–	2,329,278
資產支持證券	1,275,949	–	–	–	1,275,949
銀行及其他借貸	7,616,150	13,353,180	12,447,300	7,388,430	40,805,060
其他借貸	984,940	762,900	650,000	755,700	3,153,540
短期融資券	300,000	–	–	–	300,000
	22,022,693	22,135,049	20,655,751	8,144,130	72,957,623
於2020年12月31日					
優先票據	4,080,315	2,779,912	6,905,480	–	13,765,707
公司債券	6,913,992	3,519,048	1,495,358	–	11,928,398
商業按揭支持證券	83,598	81,645	325,030	1,851,091	2,341,364
資產支持證券	–	1,269,231	–	–	1,269,231
銀行及其他借貸	8,026,773	6,581,184	12,715,466	8,026,233	35,349,656
其他借貸	763,000	–	–	350,000	1,113,000
短期融資券	800,000	–	–	–	800,000
	20,667,678	14,231,020	21,441,334	10,227,324	66,567,356

23 借貸(續)

(i)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未提取借貸融通額如下：

	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浮動利率：		
—一年內屆滿	242,271	1,020,300
—一年後屆滿	9,752,910	5,197,346
固定利率：		
—一年內屆滿	—	30,000
—一年後屆滿	51,500	51,500
	10,046,681	6,299,146

24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分析如下：

	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將於超過12個月後變現	374,970	427,482
將於12個月內變現	734,879	373,198
	1,109,849	800,68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將於超過12個月後變現	(7,906,960)	(6,673,448)
將於12個月內變現	(565,283)	(568,996)
	(8,472,243)	(7,242,444)
	(7,362,394)	(6,441,764)

遞延所得稅變動淨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6,441,764)	(5,923,369)
於所得稅開支確認(附註32)	129,174	(421,637)
與其他全面收入組成部分有關的稅項支出/(抵免)(附註21(b))	44,745	(44,964)
合併過往持作共同控制實體的實體	(1,094,549)	(50,548)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1,246)
於12月31日	(7,362,394)	(6,441,764)

24 遞延所得稅(續)

年內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變動(不計及同一課稅司法權區內結餘之抵銷)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公司間交易 未變現利潤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暫時差異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月1日	440,210	531,499	220,170	47,519	1,239,398
於所得稅開支計入	181,182	320,919	10,115	56,956	569,172
於2021年12月31日	621,392	852,418	230,285	104,475	1,808,570
於2020年1月1日	338,439	522,068	90,876	15,425	966,808
合併過往持作共同控制實體的實體	-	6,630	-	-	6,630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	1,895	-	1,895
於所得稅開支計入	101,771	2,801	127,399	32,094	264,065
於2020年12月31日	440,210	531,499	220,170	47,519	1,239,398

24 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土地使用權		重估按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全面		使用權資產 暫時差異	日後將予分派 利潤的預扣稅	利息資本化 暫時差異	其他	總計
	賬面值超出 稅項基準部分	投資物業重估 收益暫時差異	收入的金融 資產暫時差異	資產暫時差異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月1日	(617,797)	(6,189,865)	(39,278)	(179,657)	(79,000)	(465,947)	(109,618)	(7,681,162)	
合併過往持作共同控制 實體的實體	(1,094,549)	-	-	-	-	-	-	(1,094,549)	
於所得稅開支計入/(扣除)稅項 與其他全面收入組成部分 有關的稅項支出	328,082	(265,838)	-	(21,920)	-	(365,386)	(114,936)	(439,998)	
	-	-	44,745	-	-	-	-	44,745	
於2021年12月31日	(1,384,264)	(6,455,703)	5,467	(201,577)	(79,000)	(831,333)	(224,554)	(9,170,964)	
於2020年1月1日	(706,919)	(5,639,423)	(25,049)	(55,771)	(100,000)	(285,486)	(77,529)	(6,890,177)	
合併過往持作共同控制實體 的實體	(57,178)	-	-	-	-	-	-	(57,178)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	-	(1,740)	-	-	(1,401)	(3,141)	
於所得稅開支計入/(扣除)稅項 與其他全面收入組成部分 有關的稅項支出	146,300	(550,442)	-	(122,146)	21,000	(180,461)	47	(685,702)	
	-	-	(14,229)	-	-	-	(30,735)	(44,964)	
於2020年12月31日	(617,797)	(6,189,865)	(39,278)	(179,657)	(79,000)	(465,947)	(109,618)	(7,681,162)	

遞延所得稅資產乃於未來應課稅利潤的有關利益可能變現時就稅項虧損結轉確認入賬。本集團並無就可供結轉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收入的虧損金額人民幣3,139,830,000元(2020年：人民幣1,747,989,000元)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人民幣784,958,000元(2020年：人民幣436,997,000元)。稅項虧損最多可結轉五年。

24 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負債(續)

稅項虧損將於下列年度到期：

年份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66,731
2022年	377,332
2023年	461,149
2024年	670,759
2025年	1,563,859
	<u>3,139,830</u>

概無就若干附屬公司未匯付盈利的預扣稅及其他應付稅項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人民幣4,141,479,000元(2020年：人民幣3,687,622,000元)。於2021年12月31日，未匯付盈利合共人民幣41,414,793,000元(2020年：人民幣36,876,216,000元)，乃由於本集團並無計劃於中國境外分派該等盈利。

2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附註(a))	16,197,293	13,183,955
— 關聯方(附註38(d))	40,273	25,800
— 第三方	15,014,075	12,890,578
— 應付票據— 第三方	1,142,945	267,577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23,839,652	17,500,555
— 關聯方(附註38(d))	11,363,136	10,986,310
— 非控制性權益	6,503,912	3,824,565
— 第三方(附註(b))	5,972,604	2,689,680
留成金應付款	1,525,557	823,415
預收客戶的增值稅	2,451,453	1,928,838
應付利息	1,096,805	1,068,161
收購土地使用權應付款	1,379	23,751
其他應付稅項	1,403,666	734,129
應付非控制性權益的股息	—	148,880
	<u>46,515,805</u>	<u>35,411,684</u>
減：非即期部分		
其他應付款— 第三方	(137,115)	(182,167)
即期部分	<u>46,378,690</u>	<u>35,229,517</u>

2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續)

(a)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貿易應付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90日內	6,674,871	8,993,850
90日以上及180日以內	7,209,571	2,513,720
180日以上及365日以內	889,272	1,217,702
365日以上及3年以內	1,423,579	458,683
	16,197,293	13,183,955

(b) 有關款項主要指獨立第三方就共同開發項目墊付的現金及物業買家的訂金。

(c) 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主要以人民幣計值，惟應付利息人民幣247,991,000元及人民幣21,557,000元(2020年：人民幣314,023,000元及人民幣21,860,000元)除外，其分別以美元及港元計值。

(d)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26 合同負債

	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合同負債		
— 關聯方(附註38(d))	8,522	74,209
— 第三方	38,916,915	22,683,123
	38,925,437	22,757,332

合同負債主要指就物業銷售的收款。該等負債增加是由於本集團的業務增長。

(a) 就合同負債確認的收入

下表載列就結轉合同負債於本報告期間確認的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已確認收入(計入於年初的合同負債結餘)	12,305,926	18,702,253

(b) 尚未履行的履約責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尚未履行的履約責任金額與合同負債結餘相若，預期將於1至3年內確認。

27 即期所得稅負債

即期所得稅負債分析如下：

	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負債		
— 應付中國企業所得稅	6,992,662	5,575,055
— 應付中國土地增值稅	6,245,743	4,796,556
— 應付中國預扣稅	—	91,000
	13,238,405	10,462,611

28 按性質劃分之費用

計入銷售成本、銷售及營銷成本及行政開支之費用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銷售成本—包括建築成本、土地成本及利息成本	24,184,806	20,156,143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2,547,194	1,672,436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2,918,632	1,942,297
減：開發中物業、在建中投資物業及興建中物業之資本化	(371,438)	(269,861)
稅項及其他徵費	384,308	262,581
廣告成本	860,610	700,078
外包成本	443,650	459,513
酒店營運開支	289,978	296,977
折舊及攤銷	295,106	279,506
—物業及設備(附註6)	225,134	224,351
—使用權資產(附註6)	69,411	54,968
—無形資產	561	187
水電費	141,909	138,303
辦公室相關開支	111,483	93,863
捐款	34,564	68,892
租金開支	24,190	30,237
核數師酬金	20,408	11,666
—審核服務	14,300	8,000
—非審核服務	6,108	3,666

29 員工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及薪金	2,384,079	1,696,547
退休金成本—法定退休金	418,444	171,320
股份獎勵計劃—僱員服務價值	55,248	18,416
其他員工福利及利益	60,861	56,014
	2,918,632	1,942,297
減：開發中物業、在建中投資物業及興建中物業之資本化	(371,438)	(269,861)
	2,547,194	1,672,436

(a) 五名最高薪人士

年內，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中有四名(2020年：四名)為董事，彼等薪酬已於附註43呈列的分析中反映。餘下一名(2020年：一名)最高薪人士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薪酬總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股份獎勵計劃—僱員服務價值(附註21(d))	55,248	18,416
工資及薪金	2,500	700
退休計劃供款	223	65
袍金	240	140
酌情花紅	300	—
津貼	48	21
	58,559	19,342

薪酬屬於以下組別：

	人數	
	2021年	2020年
薪酬組別(港元)		
22,000,000港元至23,000,000港元	—	1
71,500,001港元至72,000,000港元	1	—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向任何董事或最高薪人士支付酬金以吸引加盟或於加盟本集團時支付或作為離職補償(2020年：無)。

29 員工成本(續)

(b) 退休金－界定供款計劃

本集團於中國附屬公司之僱員須參與由當地市政府管理及運作之界定供款退休計劃。本集團之中國附屬公司向計劃作出之供款乃按當地市政府同意之平均僱員薪金若干百分比計算，以撥付僱員之退休福利。

本集團亦根據強積金計劃之規定及規例，為香港所有僱員參與退休金計劃。向強積金計劃之供款乃按合資格僱員有關總收入5%之最低法定供款規定為基準，並設有每名僱員每月最高上限。

30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重新計量於共同控制實體投資之公允價值收益(附註40)	558,355	37,919
持作銷售竣工物業轉撥至投資物業之重估收益	400,132	—
出售一間共同控制實體之收益	233,978	2,000
利息收入	169,693	82,241
外匯收益－淨額(附註(a))	40,236	42,861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股息收入	—	1,218
出售投資物業(虧損)/收益	(3,516)	2,062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虧損)/收益	(77,335)	12,817
其他	68,799	3,108
	1,390,342	184,226

- (a) 該款項主要是指將金融資產及負債按現行年結日匯率由外幣兌換為人民幣時產生的換算收益淨額。該款項不包括計入「融資(成本)/收入－淨額」(附註31)的換算借貸的匯兌收益或虧損。

31 融資成本／(收入)－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開支：		
借貨	5,089,445	4,275,175
租賃負債	104,026	35,595
	5,193,471	4,310,770
減：資本化之融資成本	(3,820,465)	(3,004,478)
借貸產生之外匯收益－淨額	(595,024)	(1,205,882)
融資成本	777,982	100,410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343,264)	(413,133)
提前贖回優先票據之收益	—	290
融資成本／(收入)－淨額	434,718	(312,433)

32 所得稅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	2,655,935	2,366,554
中國土地增值稅	2,284,891	1,679,846
	4,940,826	4,046,400
遞延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	77,805	513,759
中國土地增值稅	(206,979)	(92,122)
	(129,174)	421,637
	4,811,652	4,468,037

其他全面收入的稅務支出於附註21(b)披露。

32 所得稅開支(續)

本集團除所得稅前利潤的所得稅與使用集團旗下實體所在國家所制定稅率計算之理論金額有所差異，具體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利潤	12,147,777	13,283,387
按適用企業所得稅率計算	3,040,275	3,454,944
不可扣除所得稅開支之影響	87,957	21,938
毋須繳納所得稅收入之影響	(255,761)	(249,872)
採用權益法核算之投資之分佔利潤	(126,976)	(166,748)
並無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稅項虧損	390,965	160,991
動用先前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1,753)	(14,009)
可抵扣中國企業所得稅的中國土地增值稅	(400,967)	(396,931)
	2,733,740	2,810,313
未來將予分配利潤之中國預扣所得稅	-	70,000
中國土地增值稅	2,077,912	1,587,724
	4,811,652	4,468,037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中國內地業務經營的所得稅撥備，乃根據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對兩個年度估計應課稅利潤按適用稅率計算。本集團旗下位於中國內地之實體適用之企業所得稅率為25%。

中國預扣所得稅

根據新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自2008年1月1日起，當中國境外直接控股公司之中國附屬公司於2008年1月1日後自所賺取利潤中宣派股息，將對該等直接控股公司徵收10%預扣稅。按照中國與香港所訂立之稅務條約安排規定，若中國附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於香港成立，則可按5%之較低稅率繳納預扣稅。

32 所得稅開支(續)

中國土地增值稅(「土地增值稅」)

根據自1994年1月1日生效之中國土地增值稅暫行條例之規定以及自1995年1月27日生效之中國土地增值稅暫行條例實施細則，銷售或轉讓中國國有土地使用權、樓宇及附屬設施之所有收入須按介乎增值之30%至60%累進稅率繳納土地增值稅，惟倘一般住宅物業之物業銷售增值不超過總可扣稅項目金額20%，則會獲得豁免。

本集團已按上述累進稅率就銷售物業計提土地增值稅撥備，惟根據稅務機關核准之計稅方法按視作稅率計算土地增值稅之若干集團公司除外。

海外所得稅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第22章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因此，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本公司於英屬維爾京群島之附屬公司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國際商業公司法註冊成立，因此，獲豁免繳納英屬維爾京群島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

由於本公司及本集團於年內在香港並無應課稅利潤，故並無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位於香港之集團公司利潤主要來自股息收入，有關收入毋須繳納香港利得稅。

33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千元)	5,992,099	6,093,216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千股)	4,141,135	4,142,654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人民幣分)	144.7	147.1

(b) 攤薄

由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概無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此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2020年：無)。

34 股息

於2021年派付的股息包括(i)派付2020年末期現金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33.0分，合計港幣1,366,993,000元(相等於人民幣1,124,912,000元)(2019年末期現金股息及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31.0分，合計港幣1,284,145,000元)，以及(ii)以現金形式派付的2021年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18.0分，合計港幣745,272,000元(相等於人民幣608,679,000元)(2020年中期股息：以現金派付每股普通股港幣12.0分，合計港幣497,088,000元)。

董事會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10.0分。按於2021年12月31日已發行普通股計算，末期股息合計414,040,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338,519,000元)。該等股息須經股東於2022年6月17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此應付股息不在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

末期股息具以股代息選項，讓本公司股東選擇(作為替代安排)全部或部分收取本公司的繳足股款新股份作為末期股息以替代現金(「以股代息計劃」)。根據以股代息計劃發行的新股份，將在各方面與本公司於配發及發行該等股份當日的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惟無權獲派末期股息。以股代息計劃須待股東週年大會通過有關派付末期股息的決議案，及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根據以股代息計劃發行的新股份上市及買賣後，方可作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擬派末期股息	338,519	1,150,516

35 現金流資料

(a)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利潤	12,147,777	13,283,387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折舊及攤銷	295,106	279,506
—物業及設備(附註6)	225,134	224,351
—使用權資產(附註6)	69,411	54,968
—無形資產	561	187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收益—淨額(附註7)	(1,710,955)	(2,095,764)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241,415	150,002
採用權益法核算之投資之分佔業績(附註16)	(507,903)	(666,990)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附註30)	(1,390,342)	(184,226)
融資成本／(收入)—淨額(附註31)	434,718	(312,433)
股份獎勵計劃—僱員服務價值	55,248	18,416
營運資金變動：		
開發中物業及持作銷售竣工物業	(13,902,065)	(11,978,916)
受限制現金	(520,362)	(723,19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1,434,027	(431,326)
合同資產	(151,025)	(126,422)
預付款	3,832,141	(2,872,14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2,699,312	479,873
合同負債	7,049,502	(527,909)
經營活動產生／(所用)的現金	10,006,594	(5,708,148)

35 現金流資料(續)

(b)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之對賬

下表詳細列出本集團因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變化。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是指現金流已經或未來現金流將會在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融資活動現金流的負債。

	來自關聯方 的貸款 人民幣千元	借款 人民幣千元	租賃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月1日的債務淨額	11,356,924	66,567,356	888,920	78,813,200
—來自融資活動的流入	8,829,246	37,458,685	—	46,287,931
—來自融資活動的流出	(8,823,034)	(32,493,168)	(226,188)	(41,542,390)
合併過往持作共同控制實體的 實體(附註40)	—	1,710,400	—	1,710,400
收購—租賃	—	—	1,772,730	1,772,730
匯兌調整	—	(444,732)	—	(444,732)
其他變動(i)	—	159,082	104,026	263,108
於2021年12月31日的債務淨額	11,363,136	72,957,623	2,539,488	86,860,247

	來自關聯方的貸款 人民幣千元	借款 人民幣千元	租賃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的債務淨額	5,956,236	55,263,081	429,833	61,649,150
—來自融資活動的流入	9,892,897	38,638,283	—	48,531,180
—來自融資活動的流出	(4,492,209)	(26,524,943)	(171,753)	(31,188,905)
合併過往持作共同控制實體的實體	—	232,500	—	232,500
收購—租賃	—	—	521,242	521,242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	74,003	74,003
匯兌調整	—	(1,158,974)	—	(1,158,974)
其他變動(i)	—	117,409	35,595	153,004
於2020年12月31日的債務淨額	11,356,924	66,567,356	888,920	78,813,200

- (i) 其他變動主要包括：i)優先票據、公司債券、商業按揭支持證券及資產支持證券的發行成本攤銷，ii)租賃確認財務開支及iii)提前贖回優先票據之收益。

36 財務擔保合同

本集團發出的財務擔保面值分析如下：

	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向授予本集團物業買家按揭貸款的銀行發出擔保(附註(a))	32,685,377	29,461,621
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的借貸擔保(附註(b))	1,234,831	1,394,430
	33,920,208	30,856,051

- (a) 本集團已為本集團物業單位若干買家安排銀行融資，並就該等買家的還款責任提供擔保。該等擔保在下列較早者終止：(i) 出具房屋產權證，此證一般平均在擔保登記完成後兩至三年內出具；或(ii) 物業買家支付按揭貸款時。

根據擔保條款，在該等買家拖欠按揭還款時，本集團須負責向銀行償還欠款買家拖欠的按揭本金連同應計利息及罰金，而本集團有權接收相關物業的法定業權及管有權。本集團的擔保期由授出按揭日期起開始。董事認為買家拖欠付款之可能性極微，倘發生拖欠付款，則有關物業之可變現價值淨額可收回尚未償還按揭本金連同應計利息及罰金，因此該等財務擔保之公允價值屬非重大。

- (b) 金額代表本集團所擔保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的貸款本金。董事認為，該類擔保合同在生效日的公允價值極小，貸款過往按期歸還，而拖欠還款的風險極微，因此並無在財務報表中就該類擔保計提撥備。

37 承擔

(a) 物業發展支出的承擔

	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物業開發活動	14,477,443	14,102,853
收購土地使用權	3,448,488	5,954,026
	17,925,931	20,056,879

(b) 租賃承擔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短期租賃承擔。

38 關聯方交易

(a) 關聯方名稱及關係

名稱	關係
天龍控股有限公司 許健康先生 控股股東，包括黃麗真女士、許華芳先生及許華芬女士	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 最終控股股東，亦是本公司董事 最終控股股東的直系家族成員，許華芳先生及許華芬女士亦是本公司的董事
藍天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東及許健康先生之全資附屬公司
寶龍集團發展有限公司	由最終控股股東控制
廈門寶龍信息產業發展有限公司	由最終控股股東控制
福州寶龍樂園遊樂有限公司	由最終控股股東控制
青島寶龍樂園旅遊文化發展有限公司	由最終控股股東控制
福建平安報警網絡有限公司	由最終控股股東控制
萬通(香港)貿易有限公司	由控股股東控制
上海悅商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由控股股東施加重大影響力
天津寶龍金駿房地產開發有限責任公司	本集團之共同控制實體
杭州蕭山寶龍置業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共同控制實體
寶匯地產(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共同控制實體
寶龍金輪珊瑚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共同控制實體
揚州金輪寶龍置業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共同控制實體
天津順集置業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共同控制實體
寧波寶龍華豐置業發展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共同控制實體
上海夏鋒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共同控制實體
上海寶展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共同控制實體

38 關聯方交易(續)

(a) 關聯方名稱及關係(續)

名稱	關係
南京威潤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共同控制實體
寧波雅戈爾寶龍置業有限公司 (前稱寧波雅戈爾新長島置業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共同控制實體
上海寶申數字科技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共同控制實體
上海半傑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共同控制實體
天津愉景城置業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共同控制實體
天津濱輝置業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共同控制實體
青島海龍衣聯置業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共同控制實體
台州華懿置業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共同控制實體
台州天衢置業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共同控制實體
平陽中基聯業置業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共同控制實體
杭州寶龍桃源置業發展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共同控制實體
舟山龍宇商業投資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共同控制實體
舟山龍宇大酒店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共同控制實體
上海都綸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聯營公司
泉州世茂新里程置業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聯營公司
徐州金碧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聯營公司
南京寶茂置業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聯營公司
杭州展驥實業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聯營公司
天津宏耀裝修工程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聯營公司
常熟世寶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聯營公司
泉州世茂世悅置業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聯營公司

38 關聯方交易(續)

(a) 關聯方名稱及關係(續)

名稱	關係
浙江舟山中軸置業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聯營公司
金華市瑞麟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聯營公司
鎮江恒潤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聯營公司
義烏眾耀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聯營公司
泉州市上泉實業發展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聯營公司
蘇州紅星美凱龍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聯營公司
上海湖康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聯營公司
上海湖邦房地產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聯營公司
浙江藍城宏逸有道建設管理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聯營公司
紹興柯橋聚杭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聯營公司
杭州聚佑企業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本集團之聯營公司
義烏聚厲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聯營公司
舟山聚佑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聯營公司
上海濤峽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聯營公司
浙江湖州寶輝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聯營公司
杭州嘉怡置業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聯營公司
天臺茂龍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聯營公司

38 關聯方交易(續)

(b) 與關聯方的交易

(i) 於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關聯方進行了下列重大交易：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交易性質		
控股股東		
貸款利息	—	17,788
由最終控股股東控制		
租金收入	7,819	4,321
向關聯方購買辦公室設備及保安智能化系統服務	64,644	33,479
一名關聯方收取的酒店住宿服務費用	—	14
由控股股東施加重大影響力		
購買數碼化服務	31,630	22,653
由控股股東控制		
提供建築服務	10,092	—
租賃開支	13,200	—
共同控制實體		
向共同控制實體銷售建築材料	90,959	21,710
來自共同控制實體的利息收入	169,693	76,232
向共同控制實體提供諮詢服務	158,479	161,844
商業營運服務及住宅物業	35,237	—
向一間共同控制實體購買資訊科技服務	1,849	12,906
聯營公司		
向聯營公司銷售建築材料	44,178	2,415
向聯營公司提供諮詢服務	40,930	120,247
商業營運服務及住宅物業	15,086	—
來自聯營公司的利息收入	23,270	2,993

上述交易費用是根據相關協議條款收取，就董事認為，乃參考所述年度的市價後釐定。

38 關聯方交易(續)

(b) 與關聯方的交易(續)

- (ii)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就若干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借款人民幣1,234,831,400元(2020年：人民幣1,394,430,000元)提供擔保(附註36)。
- (iii) 於2021年12月31日，若干關聯方已就本集團的銀行借貸人民幣7,333,909,000元(2020年：人民幣5,612,354,000元)提供擔保(附註23)。
- (iv) 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關聯方交易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本集團與各關聯方共同磋商的條款進行。

(c)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薪金及其他僱員福利	26,845	17,496
—退休金成本	1,858	1,440
	28,703	18,936

38 關聯方交易(續)

(d) 與關聯方的結餘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與關聯方有下列重大結餘：

	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計入貿易應收款之應收關聯方款項(附註(i))：		
共同控制實體	6,743	25,681
聯營公司	—	15,861
	6,743	41,542
計入其他應收款之應收關聯方款項(附註(iii))：		
由最終控股股東控制	21,376	21,376
共同控制實體	7,722,673	4,058,535
聯營公司	2,464,880	3,131,782
	10,208,929	7,211,693
計入貿易應付款之應付關聯方款項(附註(ii))：		
由最終控股股東控制	31,603	16,315
由控股股東施加重大影響力	7,350	8,871
共同控制實體	208	614
聯營公司	1,112	—
	40,273	25,800
計入其他應付款之應付關聯方款項(附註(iii))：		
由最終控股股東控制	3,127,123	2,310,226
共同控制實體	4,511,708	5,654,953
聯營公司	3,724,305	3,021,131
	11,363,136	10,986,310

38 關聯方交易(續)

(d) 與關聯方的結餘(續)

	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計入合同負債之應付關聯方款項(附註(iv))：		
控股股東	-	10,966
共同控制實體	8,522	41,073
聯營公司	-	22,170
	8,522	74,209

- (i) 計入貿易應收款之應收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款項主要來自向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提供諮詢服務。
- (ii) 計入貿易應付款之應付關聯方款項主要來自購買辦公室設備及保安智能化系統服務，其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合同條款結付。
- (iii) 計入其他應收款／應付款之應收／應付關聯方款項之性質為現金墊款。除應收若干共同控制實體款項(附註12)為計息外，其他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收取／償還。
- (iv) 計入合同負債之應付關聯方款項主要包括就購買物業及諮詢服務而支付的墊款。

39 非控制性權益注資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若干獨立第三方訂立若干有關成立物業開發公司的合作協議。該等物業開發公司作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入賬，少數權益出資約為人民幣4,541,846,000元。

40 共同控制實體變更為附屬公司

於2021年7月1日，常州誠遠置業發展有限公司(「常州誠遠」)、台州鵬森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台州鵬森」)、義烏美龍置業有限公司(「義烏美龍」)、蘭溪龍瑞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蘭溪龍瑞」)及寧波融輝置業有限公司(「寧波融輝」)的合營夥伴已分別將共同控制項目的控制權轉讓予本集團。對常州誠遠、台州鵬森、義烏美龍、蘭溪龍瑞及寧波融輝作出的投資被視為已經出售，並重新計量至視作出售日期的公允價值；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重新計量所得收益人民幣558,355,000元乃於損益確認。

購買代價、收購的淨資產及商譽詳情如下：

	寧波融輝 人民幣千元	台州鵬森 人民幣千元	蘭溪龍瑞 人民幣千元	常州誠遠 人民幣千元	義烏美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代價總額						
本集團對共同控制實體作出的 投資的賬面值	–	246,756	–	463,843	63,991	774,590
重新計量共同控制實體投資的 公允價值收益	110,277	136,074	105,119	102,821	104,064	558,355
對共同控制實體作出的投資的 公允價值	110,277	382,830	105,119	566,664	168,055	1,332,945
確認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 所承擔負債的金額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9,972	508,844	145,028	336,273	279,186	1,489,30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1,305,487	–	387,974	1,180,166	626,827	3,500,454
開發中物業	1,884,865	2,010,433	652,870	1,440,582	963,154	6,951,904
預付稅項	–	–	–	52,307	28,598	80,905
預付款	770	579	–	–	252	1,601
物業、廠房及設備	377	–	84	11	58	530
投資物業	643,410	1,079,175	927,230	239,616	521,039	3,410,470
遞延所得稅資產	–	–	–	29	1,322	1,35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444,606)	216,853	(231,729)	(259,115)	(181,025)	(899,622)
合同負債	(2,747,340)	(2,197,505)	(1,291,309)	(1,570,924)	(1,311,525)	(9,118,603)
借貸	(445,400)	(840,000)	(210,000)	(5,000)	(210,000)	(1,710,400)
即期所得稅負債	–	–	–	(83,481)	(139,517)	(222,998)
遞延所得稅負債	(201,308)	(189,409)	(204,949)	(219,358)	(242,260)	(1,057,284)
可識別淨資產總額	216,227	588,970	175,199	1,111,106	336,109	2,427,611
非控制性權益	(105,950)	(206,140)	(70,080)	(544,442)	(168,054)	(1,094,666)
本公司應佔的可識別淨資產	110,277	382,830	105,119	566,664	168,055	1,332,945
商譽	–	–	–	–	–	–

由收購日期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期間內，收購的業務為本集團貢獻收入人民幣7,549,460,000元及淨利潤人民幣1,454,526,000元。

41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

本公司於2021年12月31日的主要附屬公司詳情載述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法人類別	已發行及繳足		非控制性 權益持有的 股本權益	主要業務及 經營地點
			股本/實繳資本 的賬面值	應佔股本權益		
寶龍地產(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2007年7月5日	有限責任公司	1港元	100%	-	香港投資控股
寶龍置地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2008年10月3日	有限責任公司	100港元	82%	18%	香港投資控股
洪誠企業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2019年7月15日	有限責任公司	100港元	100%	-	香港投資控股
鵬輝企業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2019年8月1日	有限責任公司	100港元	100%	-	香港投資控股
紹興巖嶸置業有限公司(附註(b))	中國 2020年4月29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450,000,000元	35%	65%	中國物業開發及物業投資
珠海鵬灣置業有限公司(附註(b))	中國 2020年1月8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50,000,000元	45%	55%	中國物業開發及物業投資
洛陽寶龍置業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 2006年3月3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0,000元	100%	-	中國物業開發及物業投資
寶龍集團(青島)置業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 2006年7月13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660,000,000元	100%	-	中國物業開發、 物業投資及酒店營運
寶龍星創實業(杭州) 有限公司(附註(a))	中國 2016年6月21日	有限責任公司	149,424,383美元	42%	58%	中國物業開發及物業投資
珠海寶龍置業有限公司	中國 2019年11月21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90%	10%	中國物業開發及物業投資

41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續)

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法人類別	已發行及繳足		非控制性 權益持有的 股本權益	主要業務及 經營地點
			股本/實繳資本 的賬面值	應佔股本權益		
新鄉寶龍置業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 2007年12月25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293,833,329元	100%	-	中國物業開發、物業投資及 酒店營運
廈門寶龍實業有限公司	中國 2013年11月25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300,000,000元	100%	-	中國物業開發、物業投資及 酒店營運
上海寶龍展飛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 2013年12月9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00,000元	100%	-	中國物業開發、 物業投資及酒店營運
晉江市晉龍實業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 2010年12月20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0,000元	100%	-	中國物業開發及物業投資
上海康睿房地產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 2014年1月27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0,000元	100%	-	中國物業開發及物業投資
宜興寶明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附註(a))	中國 2019年10月11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200,000,000元	48%	52%	中國物業開發及物業投資
台州瓊懿實業有限公司	中國 2019年7月29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50,000,000元	78%	22%	中國物業開發及物業投資
上海聚凱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2018年7月10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00,000元	95%	5%	中國投資控股
上海洪誠實業發展(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 2018年10月17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200,000,000元	95%	5%	中國投資控股
福鼎寶龍英聚房地產有限公司	中國 2018年9月10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0,000元	52%	48%	中國物業開發及物業投資

41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續)

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法人類別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實繳資本 的賬面值	應佔股本權益	非控制性 權益持有的 股本權益	主要業務及 經營地點
溫州寶信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 2018年7月6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50,000,000元	100%	-	中國物業開發及物業投資
常州寶龍置業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 2008年6月30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572,141,200元	100%	-	中國物業開發及物業投資
宿遷寶龍置業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 2007年12月10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0,000元	100%	-	中國物業開發及物業投資
蚌埠寶龍置業有限公司	中國 2006年2月21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500,000元	100%	-	中國物業開發及物業投資
青島寶龍房地產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 2007年11月21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44,000,000元	100%	-	中國物業開發及物業投資
福州寶龍貿易有限公司	中國 2003年10月21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66,104,400元	100%	-	中國物業開發及物業投資
上海寶龍富閣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 2015年11月26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0,000元	100%	-	中國物業開發及物業投資
杭州龍耀實業有限公司	中國 2017年8月3日	有限責任公司	103,950,000美元	82%	18%	中國物業開發及物業投資
寧波寶龍華隅置業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 2018年6月13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500,000,000元	82%	18%	中國物業開發及物業投資
紹興豪湖房地產開發 有限公司(附註(a))	中國 2017年10月25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20,000,000元	42%	58%	中國物業開發及物業投資

41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續)

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法人類別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實繳資本 的賬面值	應佔股本權益	非控制性 權益持有的 股本權益	主要業務及 經營地點
上海寶龍芳駿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 2016年11月2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50,000,000元	100%	-	中國物業開發及物業投資
淮安德百信置業有限公司	中國 2010年1月8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281,600,000元	100%	-	中國物業開發及物業投資
廈門寶龍地產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2007年10月16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4,338,000元	100%	-	中國投資控股
杭州華展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 2013年12月4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00,000元	100%	-	中國物業發展及物業投資
鹽城寶龍置業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 2008年5月13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204,924,000元	100%	-	中國物業開發、物業投資及 酒店營運
寧波奉化寶龍華祥置業有限公司	中國 2017年12月19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50,000,000元	82%	18%	中國物業開發及物業投資
上海煦新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2014年9月26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00元	71%	29%	中國物業管理
上海寶謙商業經營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2014年11月13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00元	71%	29%	中國物業管理
長影粵海(海南)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附註(a))	中國 2014年4月3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50,000,000元	38%	62%	中國物業開發及物業投資
上海商盛投資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中國 2010年12月15日	有限責任公司	3,000,000美元	71%	29%	中國投資控股

41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續)

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法人類別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實繳資本 的賬面值	應佔股本權益	非控制性 權益持有的 股本權益	主要業務及 經營地點
義烏龍瑞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 2018年11月21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65%	35%	中國物業開發及物業投資
浙江寶龍星匯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2018年10月12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00,000元	78%	22%	中國投資控股
上海寶龍實業發展(集團)有限公司 (「上海寶龍」)	中國 2010年2月22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4,183,562,245元	100%	-	中國投資控股
寧波遠大實業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 2011年8月23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200,000,000元	90%	10%	中國物業開發及物業投資
諸暨潤龍置業有限公司	中國 2018年8月31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809,230,000元	97%	3%	中國物業開發及物業投資
上海瑞龍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2010年6月8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5,000,000元	100%	-	中國投資控股
長影椰海(海南)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附註(a))	中國 2014年4月2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00元	38%	62%	中國物業開發及物業投資
南京寶龍康浚置業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 2017年11月7日	有限責任公司	50,000,000美元	82%	18%	中國物業開發及物業投資
鹽城樂龍置業有限公司	中國 2018年5月21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50,000,000元	65%	35%	中國物業開發及物業投資
常熟寶龍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 2018年7月27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50,000,000元	95%	5%	中國物業開發及物業投資

41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續)

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法人類別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實繳資本 的賬面值	應佔股本權益	非控制性 權益持有的 股本權益	主要業務及 經營地點
寧波奉化寶龍華和置業有限公司	中國 2018年8月10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50,000,000元	78%	22%	中國物業開發及物業投資
漳州寶龍英聚房地產有限公司	中國 2018年7月16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0,000元	66%	34%	中國物業開發及物業投資
永康中梁寶龍置業有限公司(附註(b))	中國 2018年3月19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50,000,000元	29%	71%	中國物業開發及物業投資
上海寶龍展飛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寶龍 艾美酒店	中國 2016年4月14日	有限責任公司	-	100%	-	中國酒店營運
泰州寶龍房地產有限公司(附註(b))	中國 2019年1月14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370,000,000元	47%	53%	中國物業開發及物業投資
無錫嘉御置業有限公司	中國 2017年11月1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200,000,000元	67%	33%	中國物業開發及物業投資
上海寶龍商業地產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2007年6月29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5,000,000元	71%	29%	中國投資控股
常州誠遠置業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 2019年5月29日	有限責任公司	122,448,979.59美元	51%	49%	中國物業開發及物業投資
台州騰發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 2019年5月15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500,000,000元	65%	35%	中國物業開發及物業投資
義烏美龍置業有限公司	中國 2019年8月5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30,000,000元	52%	48%	中國物業開發及物業投資

41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續)

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法人類別	已發行及繳足		非控制性	
			股本/實繳資本 的賬面值	應佔股本權益	權益持有的 股本權益	主要業務及 經營地點
寧波融輝置業有限公司	中國 2019年7月16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20,000,000元	51%	49%	中國物業開發及物業投資
蘭溪龍瑞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 2019年10月18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60%	40%	中國物業開發及物業投資

附註：

- (a) 本集團通過多層持股結構間接持有這些公司的股權，並且本集團對這些公司的董事會擁有控制權，可以以多數票決定這些公司的關鍵財務和經營決策。以上披露的股權比例為本集團應佔的實際股權。
- (b) 本集團已通過與某些少數股東達成的協議控制了這些實體，據此，少數股東確認將根據本集團對該等實體的主要業務及政策的決定行事。
- (c) 上表列示董事認為主要影響本集團業績及資產淨值之本集團主要附屬公司，且董事認為，詳列所有附屬公司的資料將導致篇幅過於冗長。
- (d) 由於該等公司之英文名稱尚未登記或不存在，故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若干公司之名稱乃管理層盡力翻譯該等公司中文名稱所得出。以上名單的中國成立附屬公司均為有限責任公司。
- (e) 除上海寶龍外，截至年底，概無附屬公司曾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42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

	附註	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6,306,863	6,306,863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23,100,650	18,559,207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738	1,014
受限制現金		81,760	84,16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81,531	1,115,432
		23,564,679	19,759,817
總資產		29,871,542	26,066,680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及股份溢價		36,779	36,795
保留盈利	(a)	8,269	113,950
總權益		45,048	150,745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貸		14,038,631	13,111,503
流動負債			
借貸		8,719,564	7,737,726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2,454,606	1,644,808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4,613,693	3,421,898
		15,787,863	12,804,432
總負債		29,826,494	25,915,935
權益及負債總額		29,871,542	26,066,680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已於2022年4月29日經董事會批准，並由下列人士代表簽署：

許健康
董事

許華芳
董事

42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續)

(a) 本公司儲備變動

	(累計虧損)/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309,977)
年度利潤	1,365,907
股息	(941,980)
於2020年12月31日	113,950
於2021年1月1日	113,950
年度利潤	1,650,840
購回及註銷的股份	(10,925)
股息	(1,745,596)
於2021年12月31日	8,269

43 董事福利及權益

(a) 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薪酬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董事薪酬如下：

一名人士就擔任董事(無論為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業務之董事)之服務已獲支付或應收之酬金：

	退休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工資及薪金 人民幣千元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袍金 人民幣千元	津貼及福利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許健康先生	1,080	-	240	-	300	1,620
許華芳先生	840	15	480	-	300	1,635
肖清平先生	720	30	240	114	300	1,404
施思妮女士	600	11	240	-	-	851
張洪峰先生	720	121	240	40	300	1,421
非執行董事						
許華芬女士	680	-	308	-	300	1,288
獨立非執行董事						
魏偉峰先生	-	-	250	-	-	250
梅建平先生	-	-	250	-	-	250
丁祖昱先生	-	-	250	-	-	250
	4,640	177	2,498	154	1,500	8,969

43 董事福利及權益(續)

(a) 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薪酬(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董事薪酬如下：

一名人士就擔任董事(無論為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業務之董事)之服務已獲支付或應收之酬金：

	退休		袍金	津貼及福利	酌情花紅	總計
	工資及薪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許健康先生	1,080	-	240	-	144	1,464
許華芳先生	600	15	480	-	144	1,239
肖清平先生	720	32	240	114	144	1,250
施思妮女士	600	12	240	-	-	852
張洪峰先生	720	107	240	40	144	1,251
非執行董事						
許華芬女士	-	-	308	-	-	308
獨立非執行董事						
魏偉峰先生	-	-	250	-	-	250
梅建平先生	-	-	250	-	-	250
丁祖昱先生	-	-	250	-	-	250
	3,720	166	2,498	154	576	7,114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個人支付任何薪酬，作為吸引加盟本集團或於加盟本集團時支付或作為離職補償。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行政總裁或任何董事概無放棄任何薪酬。

(b) 董事之退休福利與離職福利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收到或將收到任何退休福利或離職福利(2020年：無)。

(c) 就獲提供董事服務而向第三方提供之代價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就獲提供董事服務而向任何第三方支付代價(2020年：無)。

43 董事福利及權益(續)

(d) 有關以董事、董事之受控制法團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之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之資料

有關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業務所訂立的以本公司控股公司董事許健康先生的若干關連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如適用)的資料載列如下：

借款人名稱	關連性質	應付總額 人民幣千元	年初	年末	年內最高 未償還金額 人民幣千元	到期 但尚未支付 金額/總額 人民幣千元	已計提呆賬/ 壞賬撥備/ 撥備總額 人民幣千元	年期	利率
			未償還金額/ 未償還總額 人民幣千元	未償還金額/ 未償還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2月31日									
寶龍集團發展有限公司	由許先生 最終控制	21,376	21,376	21,376	21,376	-	-	無抵押、免息及 按要求償還	無
總計		21,376	21,376	21,376	21,376	-	-		
於2020年12月31日									
寶龍集團發展有限公司	由許先生 最終控制	21,376	21,376	21,376	21,376	-	-	無抵押、免息及 按要求償還	無
總計		21,376	21,376	21,376	21,376	-	-		

(e)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同中之重大權益

於年終或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董事概無於本公司參與訂立有關本集團業務之任何重大交易、安排及合同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44 報告期間後事項

- (a) 截至2022年3月31日，就本公司發行並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於2022年到期的200,000,000美元3.9%優先票據(「票據」)，本公司已進行部分回購，涉及本金總額32,950,000美元。

於2022年4月6日，本公司已向票據受託人匯出所有必要資金，以償還到期票據的所有尚未償還本金及應計利息。償還事項後概無已發行的尚未償還票據。

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2月25日、2022年2月28日、2022年3月31日及2022年4月6日的公佈。

- (b) 於2022年3月16日，上海寶龍已將尚未償還本金額連同累計至到期日的利息資金存入至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的指定銀行賬戶，以悉數到期贖回中國2020年住房租賃專項公司債券(第一期)(「2020公司債券」)。2020公司債券已於2022年3月20日贖回。

五年財務摘要

綜合資產負債表

	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96,557,893	73,642,581	62,878,720	55,186,910	50,030,078
流動資產	148,498,560	121,488,932	99,618,235	76,867,630	45,460,670
總資產	245,056,453	195,131,513	162,496,955	132,054,540	95,490,748
權益及負債					
總權益	62,407,452	51,801,166	38,907,028	32,804,940	29,474,189
負債					
非流動負債	61,893,874	54,000,209	46,743,690	40,716,605	30,513,779
流動負債	120,755,127	89,330,138	76,846,237	58,532,995	35,502,780
總負債	182,649,001	143,330,347	123,589,927	99,249,600	66,016,559
權益及負債總額	245,056,453	195,131,513	162,496,955	132,054,540	95,490,748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9,902,461	35,495,300	26,041,632	19,593,790	15,592,641
銷售成本	(27,383,411)	(22,679,514)	(16,558,591)	(12,041,179)	(10,367,557)
毛利	12,519,000	12,815,786	9,483,041	7,552,611	5,225,084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收益－淨額	1,710,955	2,095,764	2,394,403	2,500,520	2,135,356
銷售及營銷成本	(1,392,470)	(1,096,220)	(984,474)	(785,914)	(500,091)
行政開支	(1,911,870)	(1,545,590)	(1,411,133)	(1,484,376)	(890,537)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241,415)	(150,002)	(28,554)	3,676	(4,544)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1,390,342	184,226	927,108	216,369	558,174
經營利潤	12,074,592	12,303,964	10,380,391	8,002,886	6,523,442
融資收入/(成本)－淨額	(434,718)	312,433	(899,775)	(1,376,659)	(572,618)
採用權益法核算之投資之分佔業績	507,903	666,990	375,755	187,234	197,359
除所得稅前利潤	12,147,777	13,283,387	9,856,371	6,813,461	6,148,183
所得稅開支	(4,811,652)	(4,468,037)	(3,838,474)	(3,165,812)	(2,280,440)
年度利潤	7,336,125	8,815,350	6,017,897	3,647,649	3,867,743
其他全面(支出)/收入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	-	-	-	30,193
外幣換算差異	(5,556)	(16,027)	4,736	15,079	(16,258)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物業及設備轉撥至投資物業之重估收益(扣除稅項)	-	92,203	-	-	-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134,231)	42,688	25,259	158	-
年度其他全面收入總額(扣除稅項)	(139,787)	118,864	29,995	15,237	13,935
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7,196,338	8,934,214	6,047,892	3,662,886	3,881,678
以下應佔利潤：					
本公司擁有人	5,992,099	6,093,216	4,041,116	2,837,007	3,336,752
永續資本工具持有人	38,000	50,979	69,556	123,045	117,017
非控制性權益	1,306,026	2,671,155	1,907,225	687,597	413,974
	7,336,125	8,815,350	6,017,897	3,647,649	3,867,743
以下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5,852,312	6,212,080	4,071,111	2,852,244	3,350,687
永續資本工具持有人	38,000	50,979	69,556	123,045	117,017
非控制性權益	1,306,026	2,671,155	1,907,225	687,597	413,974
	7,196,338	8,934,214	6,047,892	3,662,886	3,881,678
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之每股盈利(以每股人民幣分列示)					
—基本	144.7	147.1	100.4	71.0	84.1
—攤薄	144.7	147.1	99.8	66.4	84.1

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建議末期股息	338,519	1,150,516	1,002,247	812,565	654,911

若干數字已作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的呈列方式。



年報

寶龍地產 2021

中國上海市閔行區
新鎮路1399號寶龍大廈

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56樓5603室

網址：www.powerlong.com